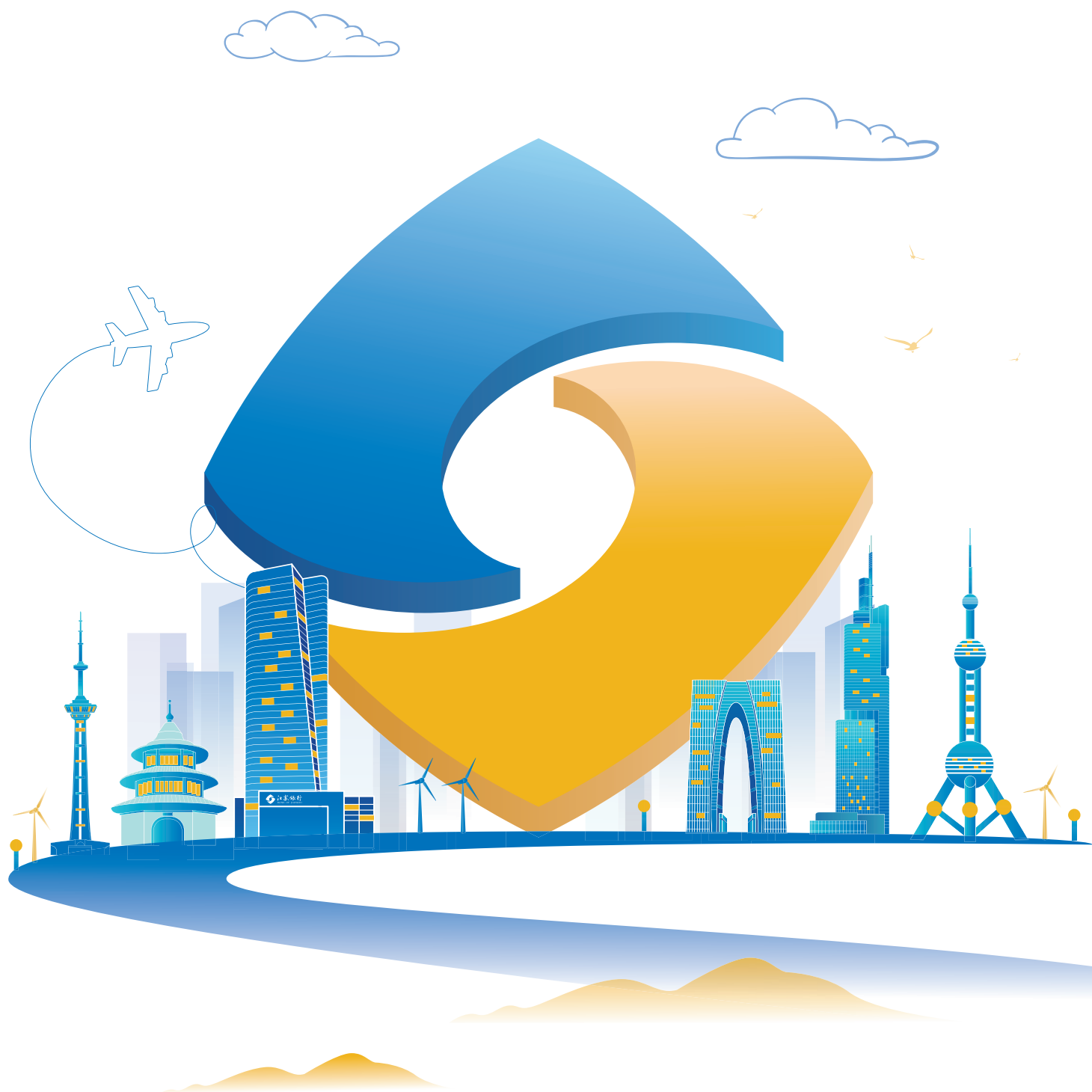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报告

BANK OF JIANGSU

股票代码 600919

目录 CONTENTS

董事长致辞	004
行长致辞	006
第一节 公司简介	009
第二节 财务概要	015
第三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02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05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08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09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09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3
第九节 财务报告	109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董事会第六届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亲自出席董事 15 名。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葛仁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行长袁军，董事会秘书、计划财务部总经理陆松圣声明并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 A 股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具体为：以本公司 2024 年末普通股总股份数 18,351,324,463 股为基数，2024 年全年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20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955,370 万元。其中：2024 年半年度已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62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61,918 万元；2024 年年度拟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44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393,452 万元。该方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将另行公告。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重大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的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八、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风险管理情况可参阅“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中风险管理情况相关内容。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行、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集团	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央行、中央银行、人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苏银金融租赁	指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苏银理财	指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苏银凯基消费金融	指	苏银凯基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苏银村镇银行	指	江苏丹阳苏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信托	指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凤凰集团	指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证券	指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董事长致辞

各位股东：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纵深推进的关键之年，也是江苏银行在变局中开新局、于挑战中育新机的重要一年。一年来，面对全球环境的风云变幻，江苏银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居安思危、沉着应变、积极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迈出了坚实步伐，向广大投资者交出了一份业绩亮眼、质效并升的答卷。

报告期末，集团总资产达 3.95 万亿元，各项存款余额 2.12 万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2.10 万亿元，在规模稳健增长的同时，经营效益不断提升、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水平，ROE、ROA 继续保持行业第一方阵。全球 1000 强银行中排名第 66 位、蝉联全球银行百强，股价年涨幅超 56%、创上市以来新高。

深耕“五篇大文章”，紧跟国家战略导向，持续优化金融供给。作为全国系统重要性银行，江苏银行持续在事关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积极作为。在科技金融领域，加大金融科技创新支持力度，激活经济“一池春水”。优化“科创融”分层分类服务体系，加强与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等机构合作，成立“江苏银行企业上市服务基地”，省战新基金集群托管市场占比超 70%。在绿色金融领域，加力塑造“国内领先、国际有影响力”的绿色金融品牌。优化“苏银绿金”服务模式，与国家工信部合作推出“绿色工厂贷”产品，参与组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 ESG 发展联盟，牵头制定 4 项可持续金融国际标准，入选 PRB 全球十大优秀案例。在普惠金融领域，精准浇灌小微沃土，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向奔赴”。全面构建普惠产品全生命周期分类管理机制，持续提升普惠金融的可得性、覆盖率及便利性，业务规模增量保持省内第一，连续四年获得小微监管评价一级。在养老金融领域，着力打造有温度的老年金融服务品牌，助力“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全方位布局“个人+产业”“金融+非金融”的养老服务生态，加大养老产业全链条支持力度，个人养老金账户开立突破 100 万户。在数字金融领域，培育数字金融新动能，赋能金融服务提质增效。系统推进数字化转型，持续推动金融与数字技术有机结合，积极支持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打造集团级数字运营体系，以高质量数字金融服务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甘做“苦事难事”，实现重点突破，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澎湃动能。在净息差持续收窄、行业竞争不断加剧的背景下，我们认为在关键领域着力攻坚是中小银行提升市场竞争力、更好服务实体经济的破局之道。拓客强基突出分层分类、深度经营。深化“总分支-省市县”全层级营销对接机制，确保重大项目营销全覆盖，一体化推进小微“百渠营销”“三级联访”“破零行动”，完善零售专属客群服务方案，深化专业市场、医疗文旅、快付通、数字人民币等场景建设，客群基础进一步夯实。风险防控突出到边到底、关口前移。运用横向联动机制积极化解大额潜在风险，建立“云盾”合规监测机制，“1+3+N”风控管理体系初步实现由“单点发力”向“多点协同”、由“重在事后控制”向“加强事前预警”、由“自上而下推动”向“上下双向互动”的转变，资产质量优良态势进一步稳固强化。存款降本突出市场导向、成本导向。在确保存款规模稳步增长的基础上，紧抓市场有利契机，加强定价主动管理和高息产品管控，以市场较低利率完成 300 亿元永续债和 300 亿元普通金融债发行，全行负债成本进一步下降。绿色中收突出专业服务、协同合作。完善财富管理“研选配销”产品遴选机制，加强数字化投研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投销托一体化，与主流基金公司加强代销合作，整体规模、效益进一步提升。



建设“智慧银行”，深入推进数智化转型，不断塑新金融服务模式。我们坚持从内外两方面着力深化数字金融，持续打造智慧金融生态，在创新引领、体验提升、自主可控等方面不断突破。对内以数字转型为引领，在加大科技资源投入、延伸要素挖掘深度、持续完善业技融合发展体系的基础上，持续推动管理上收、加强数据治理，不断提升科技对经营的赋能力度和触达效率，释放一线经营潜能。对外以数智服务为依托，加大产品服务创新力度，拓宽金融服务边界，聚焦“苏银金管家”、手机银行等重点产品，完成公司、零售客户线上线下渠道整合，不断提升用户体验。在“内外兼修”深化业技融合体系改革的进程中，我们将“敏态”贯穿服务运营与经营管理全过程。围绕产品全生命周期进行精准创新与迭代，不断升级“敏态”模式以重塑发展格局，第一时间响应客户需求、解决客户痛点。当下，国产大模型异军突起，我们敏锐洞察趋势、积极拥抱人工智能的澎湃浪潮，依托自主研发的“智慧小苏”大语言模型服务平台，在业内率先完成 DeepSeek 大语言模型的本地化部署，实现了从技术引进到场景落地的高效转化，并将其广泛应用于多个关键业务场景。

深化改革创新，多措并举提高管理效能，加力打造比较优势。全面深化改革的持续推进对金融改革创新提出了更高要求，我们坚信只有刀刃向内、自我革新，为长远发展筑牢制度保障，高质量发展根基才会愈发坚实。深入传导、践行“One Bank”经营理念，加快健全协同发展工作机制，构建板块内一体化发展、板块间协同联动的经营体系，让“高效率”“强协同”“优服务”成为广大干部职工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的思维方式和行为准则。完善经营管理运行机制，发挥“1拖6”资债管理体系把方向的作用，优化调整各板块组织架构，深化板块一体化经营，进一步增强高质量发展的可持续性。全面搭建“2+N”考核评价体系，实现各层级、各角色业绩的科学衡量与直观展示，为高效管理提供有力支撑。依托“1+3”问题导向工作机制，以管理上收为关键突破点，大力推动资源整合与流程优化，切实为基层赋能减负，极大激发经营活力。推进“大公司、大零售、大金市、大风险”板块架构集约化设计，前置科技人员职能，深化敏态协同研发、服务机制，提升总分支机构、母子公司和部门间的协同度，提升敏捷服务能力。

历史的洪流，在时序更替中奔腾；发展的航船，在奋楫争先里前行。2025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之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江苏银行合并重组的十八岁“成人礼”。站在历史与未来的交汇处，江苏银行将始终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求变，继续争当执行政策、遵从监管、市场表现的“三好学生”。我们坚信，在广大股东的信任与支持下，江苏银行将鼓足干劲、迎难而上、乘势而进，奋力在探索改革发展新实践中推进高质量发展实现新跨越，以更加坚实稳健的步伐走向基业长青，以发展实绩回报每一份托付与期待！

董事长：葛仁余

行长致辞

2024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部形势挑战，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高质量发展要求，恪守金融为民初心使命，锚定服务质效全面提升，以强化协同、数字赋能、精细管理为抓手，持续优化金融供给、防范化解风险，锐意进取、积极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2024 年末，集团资产总额 39,520.4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12%；各项存款余额 21,158.5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83%；各项贷款余额 20,952.0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67%。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08.15 亿元，同比增长 8.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43 亿元，同比增长 10.76%；加权 ROE 为 13.59%。2024 年末，不良贷款率 0.89%，保持上市以来最优水平，拨备覆盖率 350.10%，风险抵补能力充足。

这一年，我们坚持把功能性放在首位，实现服务实体经济与自身发展的互促共进。迭代完善产品体系和服务模式，进一步提升集团业务专业水平和品牌辨识度，重点产业领域服务质效明显提高。2024 年末，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 2326 亿元，较上年末新增 432 亿元，授信支持江苏专精特新、高企、科小企业数量均列全省第一。制造业贷款余额 303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41%，占对公贷款余额比例 23.01%。全年绿色金融投融资规模 550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超 22%，其中绿色信贷余额突破 3600 亿元，在各项贷款中的占比在人民银行总行直管的 21 家商业银行中保持领先。苏银金融租赁公司全年租赁业务投放总额 605.41 亿元，绿色租赁新增投放 312 亿元，连续 2 年保持全国金融机构 ESG 最高评级 AA 级。普惠型小微贷款余额 210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36%，行内占比、市场份额实现双升。新口径涉农贷款余额超 2410 亿元，连续三年获评人行乡村振兴评估“优秀”等次。“苏银跨境”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完善“金融+非金融”跨境综合服务体系，省内国际收支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

这一年，我们聚焦结构优化，进一步增强价值创造能力。围绕财富管理、投资交易、托管等重点业务，加速拓展非息收入、拓宽收入来源，为全行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完善财富管理“研选配销”产品遴选机制，推进投销托一体化，零售 AUM 突破 1.42 万亿元，规模位居城商行首位，领先优势进一步扩大。苏银理财管理规模超 6300 亿元，连续 9 年普益标准综合理财能力排名城商系理财机构首位。托管规模超 4.7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5%，其中公募基金托管规模超 5300 亿元，托管规模、托管中收均列城商行第一位。调整优化部门条线和组织架构，推进个贷产品体系整合，实现全品类个贷业务逆势正增，苏银消金资产总额突破 500 亿元。顺应市场行情抢抓金融市场业务机会，顺利完成 600 亿元金融债券发行，价格为发行时点同类可比行最低，非政策金融债及信贷 ABS 承销规模在城商行排名中保持第 1。

这一年，我们加速数智运营，激活转型升级新动能。强化科技对业务的支撑引领，通过科技创新在更大范围赋能业务发展，推动经营管理提质增效。坚持“以客为本”的智慧零售道路，以客户体验为中心，完善江苏银行 APP 功能建设，推出江苏银行 APP10.0 版本，完善智慧化线上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建设。紧跟金融科技最新发展动态，自主研发大语言模型平台“智慧小苏”应用于数据分析场景，在地址智能对比、合同智能质检等风控场景提升数智化风控水平。拓展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推出“信用就医”“智慧校园”等特色服务场景，数字人民币交易额已超 1000 亿元。持续深化“苏银金管家 4.0”结算工具运用，推

进与融资系列产品贯通，打造融资结算一体化服务能力，健全本外币、票证函一体化服务，创设保函管家、托管版财资等产品，延伸服务内涵，服务对公客户近 10 万户，年交易结算量超 8 万亿元。推进数字人民币场景拓展，成为首家以“直连 + 间连”混合模式接入央行系统的合作银行，落地 2.5 层银行业全国首单数字人民币货币桥业务和基于驾培场景的智能合约综合应用。打造集团级数字运营体系，“比邻星”发掘协同服务客户的商机超 58 万条，手机银行月活客户数市场排名进一步提升。

这一年，我们筑牢风控底线，夯实稳健经营压舱石。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提高风险防控的前瞻性、全面性，对内聚焦潜在风险化解，对外树立良好形象，为全行经营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环境。持续完善“1+3+N”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云盾合规监测机制，风险防控关口前移，事前预警准确性、敏捷性全面提升。加强智慧风控手段运用，线下通过数字化手段统一风险偏好和标准，线上做好风控模型回溯和策略优化。聚焦大额潜在风险化解，尤其是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风险管控水平稳步提高。报告期末，集团不良贷款率 0.89%，为上市以来最低水平，拨备覆盖率 350.10%，风险抵补能力充足，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分别为 67.98% 和 84.64%，持续保持低位。

这一年，我们加强精细管理，提升效能变革新高度。深入传导“One Bank”理念，各业务条线充分协同，实现资源、渠道、人力高效整合，板块一体化经营成效逐步彰显。体制机制改革成效进一步强化，管理上收、流程优化、集中审批为基层赋能减负，落地 173 个管理上收项目，决策效率全面提升。全面推进营销下沉，优化各层级经营管理模式，敏捷应对政策及市场变化，服务经理协同营销贡献度大幅提升。强化战略前瞻布局，健全集团研究体系，聚焦政策、市场和行业发展趋势，探索全行高质量发展的第二增长曲线。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发力，上下贯通、交叉任职打通跨序列壁垒，搭建常态化全方位培养模式，打造复合型人才梯队，激发成长内驱力。

百舸争流，奋楫者先；千帆竞发，勇进者胜。2025 年，我们将继续深化改革创新，围绕服务扩大内需和产业升级，持续优化金融供给、提升金融服务效能，以管理模式优化为基石、以数字化转型为引擎，奋力打造“智慧化、特色化、国际化、综合化”服务领先银行，将自身高质量发展融入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大局中，着力开辟发展新路径，不断释放发展新动能。

行长：袁军



融你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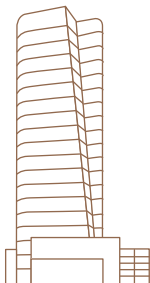
融无限



融 你 我 · 融 无 限

江苏银行
ANNUAL
REPORT
2024

公司简介





公司简介

一、基本信息

A股股票简称	江苏银行	代码	600919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优先股简称	苏银优1	代码	36002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苏银行				
公司的外文名称	Bank of Jiangsu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ank of Jiangsu				
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邮编	210001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葛仁余
董事会秘书	陆松圣
证券事务代表	葛超豪
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网站（www.jsbchina.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网址	http://www.jsbchina.cn
电子信箱	dshbgs@jsbchina.cn
投资者联系电话	（86）25-52890919
传真	（86）25-58588273
全国统一客服与投诉电话	95319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及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无变更。

二、证券服务机构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沈小红、张华

三、公司概况

江苏银行于2007年1月24日挂牌开业，是全国20家系统重要性银行之一，总部位于江苏南京。2016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919。

江苏银行始终坚持“融创美好生活”使命，致力于建设“智慧化、特色化、国际化、综合化”的服务领先银行。截至2024年末，资产总额3.95万亿元。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列第66位、较上年提升2位，入选《财富》中国500强，排名第166位，列国内城商行首位。当选“联合国环境署金融倡议组织银行理事会”中东亚地区理事代表。

江苏银行下辖17家分行和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苏银凯基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江苏丹阳苏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4家子公司，机构实现了江苏省内县域全覆盖，业务布局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三大经济圈。本行各级机构540余家，集团从业人员2万余人。

江苏银行的发展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肯定，获得江苏省委“先进基层党组织”、江苏省委省政府“江苏省优秀企业”、金融类企业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和省属企业党的建设评价“第一等次”、原中国银保监会“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先进单位”、《金融时报》“最具竞争力中小银行”“最具创新力银行”等多项荣誉，被美国《环球金融》杂志评为“中国最佳城市商业银行”，入选福布斯世界最佳银行榜。

2024年末

资产总额 **3.95** 万亿元

各级机构 **540** 余家

第 **66** 位
全球银行1000强

第 **166** 位
《财富》中国500强

四、经营范围

本行的经营范围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部门批准，并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承销短期融资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客理财、代理销售基金、代理销售贵金属、代理收付和保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提供保险箱业务；办理委托存贷款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售汇、代理远期结售汇；国际结算；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同业外汇拆借；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网上银行；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企业文化

使命： 融创美好生活

愿景： 建设“智慧化、特色化、国际化、综合化”的服务领先银行

核心价值观： 融合创新 行稳致远 诚信专业 团结奋斗

六、报告期内所获主要荣誉和奖项

★ 2024年1月	获得中国外汇交易中心“2023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核心交易商”。 获得《大众证券报》“养老金融优秀服务单位”奖。 获得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担保品业务社会责任机构”。 获得上海票据交易所2023年度“优秀综合业务机构”“优秀承兑机构”“优秀贴现机构”“优秀结算机构”“优秀贴现通参与机构”“优秀新一代系统企业推广机构”。 获得北京国家金融科技认证中心2024年度城商行“手机银行APP用户体验年度示范机构”“移动金融客户端年度安全管理示范机构”。
★ 2024年3月	在Brand Finance发布的2024年全球银行品牌价值500强排名中列第69位。
★ 2024年5月	获得每日经济新闻中国上市公司品牌价值榜活力榜TOP100。 获得银行间市场清算所“2023年度利率互换代理清算业务优秀参与机构”。
★ 2024年6月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在欧洲投资与养老金（IPE）全球资管500强中列第281位。
★ 2024年7月	在英国《银行家》杂志（The Banker）2024年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中列第66位。 在2024年《财富》中国500强排名中列第166位。
★ 2024年8月	获得《21世纪经济报道》“卓越ESG银行”奖。 获得第三十八届ARC国际年报大奖封面设计奖。 获得LACP 2023年度报告远景奖线上类“铂金奖”“技术成就奖”。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获得《21世纪经济报道》“金贝奖”2024卓越银行理财公司。
★ 2024年9月	获得《中国基金报》第六届“中国银行业理财英华示范机构-优秀理财销售银行”。 获得财联社2024年养老金融机构“拓扑奖”、2024年财富管理银行“拓扑奖”。
★ 2024年10月	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2023-2024年度沪市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A级”。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获得普益标准“金誉奖”卓越理财公司，连续9年位列普益标准综合理财能力城商系理财机构首位。 获得财视中国“卓越手机银行App奖”。
★ 2024年11月	获得新华网2024年金融机构养老金融“卓越案例”。
★ 2024年12月	获得2024“上证·金理财-年度银行财富管理品牌奖”。 获得南京报业传媒集团“消费者最满意品牌”奖。 获得《证券时报》“中国银行业ESG实践天玑奖”奖。 获得《华夏时报》“赋能新质生产力金融机构”奖。 获得《21世纪经济报道》“卓越上市公司”奖。 获得《中国经营报》“卓越竞争力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 获得《经济观察报》“零售银行领航企业”奖。 获得财联社“ESG金融年度大奖”。 获得万得（Wind）“中国上市公司ESG最佳实践奖”。 获得和讯“绿色金融实践模范银行”“上市公司品牌影响力榜样”奖。 获得金贸奖“最佳交易银行服务奖”。 获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4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2023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 获得国家开发银行“2024年金融债优秀承销商”“2024年金融债绿色低碳先锋奖”。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获得《中国证券报》“金牛奖”银行理财公司金牛创新奖。 江苏银行App获得易观之星“2024年度卓越数字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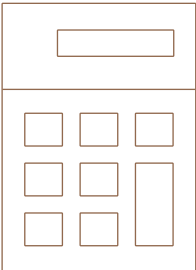
融你我

融无限



江苏银行
ANNUAL
REPORT
2024

财务概要





财务概要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经营业绩指标（人民币 千元）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80,815,212	74,293,433	8.78	70,570,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43,213	28,750,352	10.76	25,385,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1,464,081	28,244,751	11.40	24,957,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45,641	213,598,870	-82.75	-3,812,962
每股指标（元/股）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	1.65	1.69	-2.37	1.60
稀释每股收益	1.65	1.52	8.55	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63	1.66	-1.81	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	12.73	11.47	10.99	11.42
财务比率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总资产收益率	0.91	0.94	下降0.03个百分点	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9	14.52	下降0.93个百分点	14.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3.42	14.25	下降0.83个百分点	14.52

规模指标（人民币 千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952,041,570	3,403,361,837	16.12	2,980,294,692
总负债	3,638,383,352	3,144,245,806	15.72	2,764,863,353
股东权益	313,658,218	259,116,031	21.05	215,431,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3,589,817	250,409,988	21.24	208,632,730
存贷款指标（人民币 千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2022年末
企业活期存款	481,043,331	426,758,520	12.72	353,815,271
企业定期存款	680,723,063	504,587,720	34.91	528,402,432
储蓄活期存款	101,044,812	92,580,154	9.14	108,814,392
储蓄定期存款	721,893,033	615,536,668	17.28	446,360,871
其他存款	131,146,862	235,872,102	-44.40	187,753,577
小计：各项存款	2,115,851,101	1,875,335,164	12.83	1,625,146,543
应计利息	44,803,999	39,613,273	13.10	33,531,109
吸收存款	2,160,655,100	1,914,948,437	12.83	1,658,677,652
企业贷款	1,317,919,498	1,109,168,114	18.82	926,731,565
零售贷款	674,804,125	652,591,589	3.40	608,064,017
贴现	102,479,081	131,367,335	-21.99	144,819,210
小计：各项贷款	2,095,202,704	1,893,127,038	10.67	1,679,614,792
应计利息	8,309,617	8,168,997	1.72	7,384,396
减：减值准备	64,851,472	65,323,574	-0.72	58,182,1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8,660,849	1,835,972,461	11.04	1,628,817,080
资本指标（人民币 千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2022年末
资本净额	340,127,249	301,547,084	12.79	255,236,331
核心一级资本	238,791,028	214,344,456	11.41	171,772,399
其他一级资本	70,673,016	40,576,197	74.17	40,456,447
二级资本	30,663,205	46,626,431	-34.24	43,007,485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2,617,817,931	2,266,040,689	15.52	1,953,237,519

监管指标（%）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资本充足率	12.99	13.31	13.0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82	11.25	10.8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12	9.46	8.79
不良贷款率	0.89	0.89	0.90
存贷比	89.06	89.79	93.52
流动性比例	110.36	96.94	93.0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1.73	2.07	2.0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9.84	10.98	12.26
拨备覆盖率	350.10	389.53	393.89
拨贷比	3.12	3.48	3.55
成本收入比	24.73	23.99	24.52

注：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合并金融租赁子公司长期应收款，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等涉及指标计算口径同步调整。

二、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数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999,172	20,625,785	20,678,090	18,512,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42,302	9,688,552	9,504,039	3,608,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984,107	9,528,163	9,448,740	3,503,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84,132	20,420,869	-106,115,733	40,956,373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6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3,2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8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22
所得税影响额	-134,612
合计	379,132

四、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拆出资金	148,507,595	97,340,987	52.56	借出境内同业款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7,055,496	2,667,228	164.53	衍生金融业务规模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8,141	7,023,804	129.19	买入返售证券规模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446,891,438	254,668,286	75.48	FVOCI类债券投资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692	195,737	130.25	其他权益工具估值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8,274,242	222,190,940	-37.77	向央行借款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80,437	7,903,526	-49.64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6,994,845	2,573,990	171.75	衍生金融业务规模增加

应交税费	3,781,473	5,675,767	-33.38	应交所得税减少
已发行债务证券	643,079,716	392,410,499	63.88	同业存单规模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48	2,008	74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其他负债	71,560,685	44,335,871	61.41	清算资金规模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	69,974,758	39,974,758	75.05	永续债发行规模增加
永续债	49,996,928	19,996,928	150.02	永续债发行规模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9,283,147	2,168,785	328.03	FVOCI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其他收益	493,243	752,386	-34.44	其他收益减少
汇兑净收益	1,134,137	441,533	156.86	衍生金融业务规模扩大
其他业务收入	342,421	217,876	57.16	金租子公司租赁收入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65,696	19,433	238.06	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202,021	128,722	56.94	金租子公司租赁成本增加

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末	2024年末	增减幅度（%）
衍生金融资产	2,667,228	7,055,496	164.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1,179,950	488,547,464	15.99
其他债权投资	254,668,286	446,891,438	75.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5,737	450,692	130.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5,915,944	153,586,927	-7.4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合计	844,627,145	1,096,532,017	29.82
衍生金融负债	2,573,990	6,994,845	171.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03,526	3,980,437	-49.6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合计	10,477,516	10,975,282	4.75

六、报告期末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团	本行
1.总资本净额	340,127,249	315,305,238
1.1核心一级资本	238,851,994	224,498,167
1.2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60,966	6,950,647
1.3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38,791,028	217,547,520
1.4其他一级资本	70,673,016	69,974,758
1.5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0	0
1.6一级资本净额	309,464,044	287,522,278
1.7二级资本	30,663,205	27,782,960
1.8二级资本扣减项	0	0
2.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370,601,805	2,250,419,748
3.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91,150,853	90,937,553
4.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56,065,273	135,400,781
5.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617,817,931	2,476,758,082
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12	8.78
7.一级资本充足率（%）	11.82	11.61
8.资本充足率（%）	12.99	12.73

七、杠杆率

单位：%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集团	6.92	6.64
本行	6.71	6.41

八、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集团	流动性覆盖率（%）	113.89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99,494,506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期末数值	175,167,721
本行	流动性覆盖率（%）	115.49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95,342,666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期末数值	169,149,532

九、净稳定资金比例

净稳定资金比例旨在确保商业银行具有充足的稳定资金来源，以满足各类资产和表外风险敞口对稳定资金的需求。净稳定资金比例为可用的稳定资金与所需的稳定资金之比。可用的稳定资金是指商业银行各类资本与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对应的可用稳定资金系数的乘积之和。所需的稳定资金是指商业银行各类资产项目的账面价值以及表外风险敞口与其对应的所需稳定资金系数的乘积之和。报告期末，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108.19%，可用的稳定资金21744.48亿元，所需的稳定资金20098.93亿元，满足监管要求。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集团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8.19	108.19
	可用的稳定资金	2,174,448,411	1,874,083,170
	所需的稳定资金	2,009,893,367	1,732,217,466

十、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计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报告期内，集团净息差1.86%、净利差1.86%。生息资产收益率4.05%，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平均利率4.77%，金融投资平均利率3.14%，存放央行款项平均利率1.41%，其他生息资产平均利率2.53%；计息负债付息率2.19%，其中吸收存款平均利率2.10%，已发行债务证券平均利率2.35%，向中央银行借款平均利率2.37%，其他计息负债平均利率2.32%。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利率（%）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¹	2,037,229,576	97,095,533	4.77
金融投资	849,604,881	26,659,390	3.14
存放央行款项	152,381,040	2,144,673	1.41
其他生息资产	190,062,717	4,802,739	2.53
其中：存拆放同业 ²	167,108,142	4,364,920	2.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954,575	437,819	1.91
总生息资产	3,229,278,213	130,702,335	4.05
负债			
吸收存款	2,066,214,032	43,292,438	2.10
已发行债务证券	514,366,925	12,101,930	2.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6,119,468	4,656,909	2.37
其他计息负债	633,791,604	14,694,296	2.32
其中：同业存拆入 ³	558,318,538	12,687,741	2.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74,003,914	1,865,667	2.52
总计息负债	3,410,492,028	74,745,573	2.19
利息净收入		55,956,762	
净利差 ⁴			1.86
净息差 ⁴			1.86

注：1.发放贷款及垫款包含长期应收款；
2.存拆放同业资产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
3.同业存拆入负债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4.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形成的收益不再计入利息收入，净息差按照还原口径利息净收入计算；
5.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平均余额为每日余额平均数。

十一、股东权益情况变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末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末	变动幅度（%）
股本	18,351,324	0	18,351,324	0.00
其他权益工具	39,974,758	30,000,000	69,974,758	75.05
资本公积	47,905,210	-1,448	47,903,762	0.00
其他综合收益	2,168,785	7,114,362	9,283,147	328.03
盈余公积	31,179,082	5,359,984	36,539,066	17.19
一般风险准备	47,031,435	7,776,104	54,807,539	16.53
未分配利润	63,799,394	2,930,827	66,730,221	4.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409,988	53,179,829	303,589,817	21.24
少数股东权益	8,706,043	1,362,358	10,068,401	15.65
股东权益合计	259,116,031	54,542,187	313,658,218	21.05

融你我

融无限



江苏银行
ANNUAL
REPORT
2024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

2024年，本行紧密围绕党和国家大政方针政策，进一步聚焦“最具价值的银行、服务领先的银行、智能创新的银行、员工满意的银行、政治过硬的银行”五大战略目标，深入推进“做强公司业务，打造行业专长；做大零售业务，聚焦财富管理；做优金融市场业务，建立领先优势；加速数字金融发展，提升科技价值贡献；深化区域布局，推进综合经营；实施ESG战略，推进可持续发展”六大业务发展战略，加快建设“智慧化、特色化、国际化、综合化”的服务领先银行。

1.主要业务集中于经济发达、金融资源丰富的江苏，辐射全国三大经济圈，区位优势独特。江苏经济发达，金融资源丰富，本行是江苏省最大法人银行，业务根植江苏，机构实现县域全覆盖，业务布局辐射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三大经济圈，客户基础优质且牢固。

2.建立了灵活高效的体制机制，协同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本行既具有大银行规模优势，又具有小银行灵活便捷高效的特点，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建立健全了快速响应市场的体制机制，集团内形成了跨板块、跨区域的协同配合机制，深入传导“*One Bank*”理念，打造“高效率”“强协同”“优服务”3大比较优势，板块一体化经营卓有成效，综合实力持续增强，业务资质较为齐全，能够满足客户各类业务需求。

3.市场定位清晰，业务特色鲜明。本行坚守“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地方经济、服务城乡居民”市场定位，着力在小微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跨境金融等领域打造业务特色，加快构建更加开放的财富管理生态，扎实做好“五篇大文章”，产品体系和服务模式持续迭代，全行业务专业水平进一步提升，具备较强竞争能力。

4.金融科技密集发力、加速跨越，数字化转型深入推进。本行持续打造智慧金融生态，金融科技在创新引领、体验提升、自主可控等方面不断突破，优化组织架构，推动管理上收、流程优化、产品创设，实现业务与科技深度融合，强化数字化人才培养，持续增强创新动力、产品活力，打造了一系列拳头产品，全面赋能高质量发展。

5.内控机制健全，风控体系完善，全面风险管理精准有效。本行紧随外部形势变化，不断优化内控案防机制，深入推进风险管理体制改革，持续完善“1+3+N”风控管理体系，智慧化防控体系快速迭代、日益成熟，风险管控水平不断提升，风险管理全面有效。

6.稳步实施人才强行战略，高素质专业化的人才队伍日益壮大。本行管理层具有丰富的金融管理经验，不断优化选人、用人和育人机制，畅通人才发现渠道，加强员工专业能力培养，营造严管与厚爱的良好氛围，干部人才队伍建设质量进一步提升，为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和人才支撑。

二、报告期经营情况概述

2024年，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守服务实体经济和金融为民初心，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奋力书写“五篇大文章”，把“不求最快，但求最稳”的经营管理总体导向贯穿始终，持续锻造“高效率、强协同、优服务”的比较优势，加快建设“四化”服务领先银行，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主要经营指标跑赢大势。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不断提升。认真履行地方法人银行职责，全力支持所在区域“走在前、挑大梁、多作贡献”，积极落实“两重”建设、“两新”行动等政策要求，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助力新质生产力加速发展，先进制造、科创、绿色、小微等重点领域服务质效持续提升。报告期末，资产总额39520.4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6.12%；各项存款余额21158.5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83%；各项贷款余额20952.0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67%。

坚持改革引领发展，经营效益保持稳健增长。突出问题导向，不断健全资产负债配置、风险防控、考核、创新等工作机制，协同推进业务结构优化升级，持续推动管理上收、营销下沉，充分激发全行积极性，提升市场反应速度，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808.15亿元，同比增长8.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8.43亿元，同比增长10.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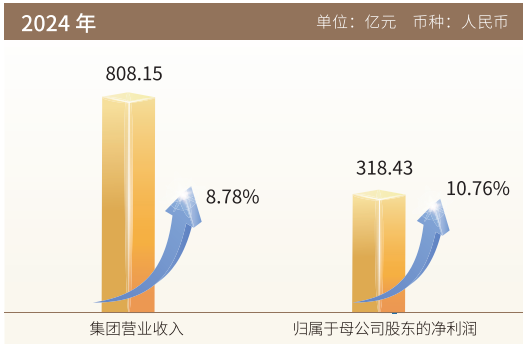
坚守风险合规底线，资产质量进一步提优。坚持底线思维，着力打造“1+3+N”风控管理体系，风险防控更加突出到边到底、关口前移，重点领域资产质量进一步夯实，不良处置综合回报率实现提升。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0.89%，创上市以来最低水平；拨备覆盖率350.10%，风险抵补能力充足。

坚守长期主义理念，为股东创造可持续回报。以投资者价值创造为导向，深入实施中长期发展战略，不断提升专业经营能力，努力为股东持续创造更多回报。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3.59%，保持行业优秀水平。

三、收入与成本分析

（一）利润表主要项目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808.15亿元，同比增长8.78%。其中利息净收入559.57亿元，同比增长6.29%；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44.17亿元，同比增长3.29%。发生营业支出395.09亿元，同比增长11.17%。其中业务及管理费199.83亿元，同比增长12.1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8.43亿元，同比增长10.76%。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增减变化	同比增减 (%)
一、营业收入	80,815,212	74,293,433	6,521,779	8.78
其中：利息净收入	55,956,762	52,644,843	3,311,919	6.2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416,931	4,276,255	140,676	3.29
二、营业支出	39,509,328	35,540,602	3,968,726	11.17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9,983,453	17,825,614	2,157,839	12.11
三、营业利润	41,305,884	38,752,831	2,553,053	6.59
四、利润总额	41,268,011	38,694,291	2,573,720	6.65
五、净利润	33,306,403	30,013,140	3,293,263	10.9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43,213	28,750,352	3,092,861	10.76

(二)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559.57亿元，同比增长6.29%，其中利息收入1307.02亿元，同比增长3.75%；利息支出747.46亿元，同比增长1.93%。利息收入中，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970.96亿元，同比增长2.91%；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266.59亿元，同比增长6.32%。利息支出中，吸收存款利息支出432.92亿元，同比增长1.50%；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121.02亿元，同比增长0.64%；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79.73亿元，同比增长20.81%。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		202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及垫款	97,095,533	74.29	94,346,826	74.90
-企业贷款	53,809,747	41.18	49,011,779	38.91
-个人贷款	41,543,186	31.78	43,096,724	34.21
-票据贴现	1,742,600	1.33	2,238,323	1.78
债务工具投资	26,659,390	20.40	25,074,153	19.91
拆出资金	3,867,716	2.96	3,204,082	2.5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44,673	1.64	2,128,529	1.6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97,204	0.38	532,445	0.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7,819	0.33	686,322	0.54
利息收入合计	130,702,335	100.00	125,972,357	100.00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43,292,438	57.92	42,654,610	58.17
-公司客户	23,091,080	30.89	24,676,617	33.65
-个人客户	20,201,358	27.03	17,977,993	24.52
已发行债务证券	12,101,930	16.19	12,024,905	16.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973,210	10.67	6,599,736	9.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4,656,909	6.23	5,057,002	6.90
拆入资金	4,714,531	6.31	4,940,590	6.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65,667	2.50	1,911,027	2.61
其他	140,888	0.18	139,644	0.18
利息支出合计	74,745,573	100.00	73,327,514	100.00
利息净收入	55,956,762		52,644,843	

(三)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44.17亿元，同比增长3.29%，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62.82亿元，同比增长1.19%；手续费及佣金支出18.65亿元，同比下降3.47%。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代理手续费收入30.86亿元，同比下降8.35%；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12.56亿元，同比增长6.76%；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6.88亿元，同比下降7.96%。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中，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支出11.78亿元，同比增长115.26%；银行卡手续费支出2.75亿元，同比增长66.29%。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	2023年
代理手续费收入	3,086,418	3,367,748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55,684	1,176,198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687,589	747,037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84,284	166,58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276,799	114,581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	1,939	2,927
承销业务及其他手续费收入	789,084	633,06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281,797	6,208,141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支出	1,177,901	547,197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275,329	165,575
其他	411,636	1,219,11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64,866	1,931,88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416,931	4,276,255

(四)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集团业务及管理费支出199.83亿元，同比增长12.11%，成本收入比24.73%。集团坚持“四化”战略引领，深入推进“智慧化”转型，不断加大金融科技等领域资源投入力度，对经营管理全方位、全流程的赋能作用持续彰显，在经营管理质效快速提升的基础上，成本收入比保持合理水平。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员工成本	11,645,128	11,260,228
- 工资及奖金	8,923,689	8,599,377
- 社会保险费及补充保险	1,606,422	1,464,060
- 其他	1,115,017	1,196,7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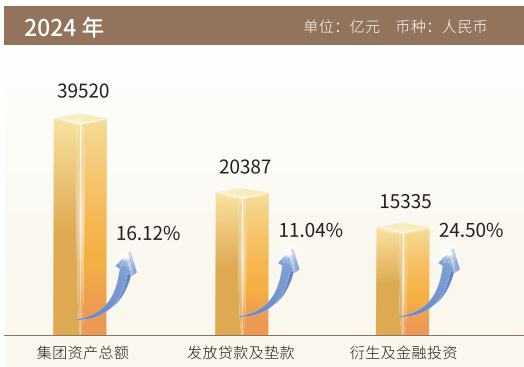
业务费用	6,976,567	5,264,526
折旧及摊销	1,361,758	1,300,860
合计	19,983,453	17,825,614

四、资产与负债分析

（一）主要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告期末，集团资产总额3952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6.12%。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2038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04%；衍生及金融投资1533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4.50%；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1423亿元，较上年末下降7.76%；同业资产200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1.49%。

集团负债总额3638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72%。其中吸收存款2160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83%；已发行债务证券643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3.88%；同业负债595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36%；向中央银行借款1383亿元，较上年末下降37.77%。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增减幅度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2,274,712	154,237,837	-7.76
同业资产 ¹	199,976,475	141,334,009	41.49
衍生及金融投资 ²	1,533,525,895	1,231,715,327	24.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8,660,849	1,835,972,461	11.04
资产总计	3,952,041,570	3,403,361,837	16.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8,274,242	222,190,940	-37.77
同业负债 ³	594,950,620	539,118,574	10.36
吸收存款	2,160,655,100	1,914,948,437	12.83
已发行债务证券	643,079,716	392,410,499	63.88
负债总计	3,638,383,352	3,144,245,806	15.72

注：1. 同业资产含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衍生及金融投资含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同业负债含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二）主要资产项目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报告期末，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性质分析

报告期末，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2038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04%。各项贷款2095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67%，其中对公贷款1317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8.82%；零售贷款674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40%；贴现1025亿元，较上年末下降21.99%。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1,266,462,962	1,074,474,880
个人贷款和垫款	674,804,125	652,591,589
- 个人消费贷款	322,857,551	314,414,135
- 住房按揭贷款	249,733,009	244,710,032
- 个人经营性贷款	64,579,619	60,337,802
- 信用卡	37,633,946	33,129,620
票据贴现	348,690	144,625
小计	1,941,615,777	1,727,211,0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贷款和垫款	51,456,536	34,693,234
票据贴现	102,130,391	131,222,710
小计	153,586,927	165,915,944
各项贷款	2,095,202,704	1,893,127,038
应计利息	8,309,617	8,168,997
减：减值准备	64,851,472	65,323,574
账面价值	2,038,660,849	1,835,972,461

(2) 报告期末，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在集团各项贷款中，占比排名前三的行业分别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3335亿元，占比15.92%；制造业3033亿元，占比14.48%；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604亿元，占比7.66%。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分布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3,504,216	15.92	266,656,162	14.09
制造业	303,293,709	14.48	253,983,389	13.4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0,418,906	7.66	133,704,394	7.06
批发和零售业	129,921,824	6.20	122,263,878	6.46
房地产业	71,545,224	3.41	82,130,460	4.3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7,829,567	3.24	28,135,010	1.49
建筑业	57,808,623	2.76	61,099,503	3.2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8,725,818	1.85	33,896,405	1.7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7,551,331	1.79	34,702,617	1.83
农、林、牧、渔业	31,995,528	1.53	35,203,366	1.8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619,414	1.27	22,304,047	1.18
金融业	25,719,645	1.23	5,429,715	0.2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145,055	0.48	7,198,160	0.3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8,084,315	0.39	8,352,282	0.44
卫生和社会工作	4,657,177	0.22	3,697,368	0.20
采矿业	3,896,696	0.19	4,107,594	0.22
住宿和餐饮业	3,347,101	0.16	3,815,296	0.20
其他	2,855,349	0.12	2,488,468	0.11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1,317,919,498	62.90	1,109,168,114	58.59
个人贷款和垫款	674,804,125	32.21	652,591,589	34.47
票据贴现	102,479,081	4.89	131,367,335	6.94
各项贷款	2,095,202,704	100.00	1,893,127,038	100.00

(3) 报告期末，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在集团各项贷款中，江苏地区贷款余额18047亿元，占比86.13%；长三角地区（不含江苏）贷款余额1429亿元，占比6.82%；粤港澳大湾区贷款余额734亿元，占比3.50%；京津冀地区贷款余额742亿元，占比3.55%。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江苏地区	1,804,701,850	86.13	1,633,560,738	86.29
长三角地区（不含江苏地区）	142,934,149	6.82	122,606,425	6.48
粤港澳大湾区	73,415,193	3.50	69,491,079	3.67
京津冀地区	74,151,512	3.55	67,468,796	3.56
各项贷款	2,095,202,704	100.00	1,893,127,038	100.00

(4) 报告期末，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在集团各项贷款中，附担保物贷款4826亿元，占比23.03%；信用贷款7599亿元，占比36.27%；保证贷款8527亿元，占比40.70%。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759,879,950	36.27	688,388,158	36.36
保证贷款	852,716,088	40.70	722,082,366	38.14
附担保物贷款	482,606,666	23.03	482,656,514	25.50
其中：抵押贷款	414,221,416	19.77	417,041,347	22.03
质押贷款	68,385,250	3.26	65,615,167	3.47
各项贷款	2,095,202,704	100.00	1,893,127,038	100.00

(5) 全行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报告期末，在集团各项贷款中，前十名客户贷款余额合计335亿元，占各项贷款比例1.59%，占资本净额比例9.84%。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余额	占各项贷款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客户A	5,901,082	0.28	1.73
2	客户B	4,371,328	0.21	1.29
3	客户C	3,640,000	0.17	1.07
4	客户D	3,587,078	0.17	1.05
5	客户E	3,313,950	0.16	0.97
6	客户F	2,900,000	0.14	0.85
7	客户G	2,710,203	0.13	0.80
8	客户H	2,559,614	0.12	0.75
9	客户I	2,400,000	0.11	0.71
10	客户J	2,120,000	0.10	0.62

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16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29.19%。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证券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0,257,988	6,433,163
- 中国政府债券	5,838,400	588,335
小计	16,096,388	7,021,498
应计利息	2,943	3,309
减：减值准备	1,190	1,003
合计	16,098,141	7,023,804

3.金融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488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99%。其中投资基金336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5.78%；债券投资1044亿元，较上年末下降19.63%。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中国境内	
- 政府	3,228,417
- 政策性银行	32,038,287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3,003,424
- 其他机构	64,538,776
小计	102,808,904
中国境外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350,486
- 其他机构	200,780
小计	1,551,266
债券投资小计	104,360,170
投资基金	336,729,864
资产支持证券	14,467,045
理财产品投资	3,929,762
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投资	937,393
股权投资	2,037,192
其他投资	26,086,038
合计	488,547,464

(2) 债权投资

报告期末，集团债权投资账面价值590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80%。债权投资余额中，债券投资539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02%；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投资254亿元，较上年末下降50.21%。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中国境内	
- 政府	439,939,864
- 政策性银行	11,007,773
- 其他机构	20,023,922
小计	470,971,559
中国境外	
- 政府	821,874
- 政策性银行	233,163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8,836,905
- 其他机构	59,031,310
小计	68,923,252
债券投资小计	539,894,811
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	25,402,613
资产支持证券	7,229,151
其他投资	18,233,299
合计	590,759,874
应计利息	6,164,116
减：减值准备	6,343,185
账面价值	590,580,805

(3) 其他债权投资

报告期末，集团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446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5.48%。其他债权投资余额中，债券投资422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2.64%。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中国境内	
- 政府	179,158,736
- 政策性银行	89,125,769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5,110,069
- 其他机构	92,253,817
小计	385,648,391
中国境外	
- 政府	10,806,352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5,108,921
- 其他机构	20,698,970
小计	36,614,243
债券投资小计	422,262,634
资产支持证券	11,118,970
其他投资	8,921,169
小计	442,302,773
应计利息	4,588,665
合计	446,891,438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末，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4.51亿元。

（三）主要负债项目

1.吸收存款

报告期末，集团吸收存款账面价值2160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83%。各项存款2115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83%，其中对公存款11618亿元，占比54.91%，较上年末增长24.74%；个人存款8229亿元，占比38.90%，较上年末增长16.21%。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对公存款				
活期	481,043,331	22.74	426,758,520	22.76
定期	680,723,063	32.17	504,587,720	26.91
小计	1,161,766,394	54.91	931,346,240	49.67
个人存款				
活期	101,044,812	4.78	92,580,154	4.94
定期	721,893,033	34.12	615,536,668	32.82
小计	822,937,845	38.90	708,116,822	37.76
其他存款				
保证金存款	112,036,341	5.29	216,267,566	11.53
国库存款	18,645,000	0.88	18,650,000	0.99
汇出汇款	379,260	0.02	55,599	0.00
应解汇款	76,389	0.00	896,632	0.05
财政性存款	9,872	0.00	2,305	0.00
小计	131,146,862	6.19	235,872,102	12.57
各项存款	2,115,851,101	100.00	1,875,335,164	100.00
应计利息	44,803,999		39,613,273	
吸收存款	2,160,655,100		1,914,948,437	

2.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报告期末，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320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06%。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中国境内		
-银行	65,424,566	24,734,684
-其他金融机构	253,539,356	266,603,327
境外		
-其他金融机构	1,880	3,785
小计	318,965,802	291,341,796
应计利息	1,217,499	2,243,079
合计	320,183,301	293,584,875

五、贷款质量分析

1.贷款五级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五级分类	金额	占比（%）	与上年末相比
正常贷款	2,047,158,112	97.71	下降0.04个百分点
关注贷款	29,359,729	1.40	上升0.06个百分点
次级贷款	8,565,773	0.41	下降0.14个百分点
可疑贷款	4,056,639	0.19	上升0.07个百分点
损失贷款	6,062,451	0.29	上升0.05个百分点
合计	2,095,202,704	100.00	

注：本集团不良贷款包括风险分类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类的贷款。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大降旧控新工作力度，资产质量总体保持稳定。报告期末，集团不良贷款余额186.85亿元，不良贷款比例0.89%，较年初持平。

2.迁徙率数据

单位：%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36	2.13	1.54	2.08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1.75	27.03	24.18	42.3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65.56	39.37	45.72	54.51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67.34	82.86	43.64	78.32

注：迁徙率根据监管相关规定计算。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期末转为后四类贷款的余额/期初正常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期末转为不良贷款的余额/期初关注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期末转为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余额/期初次级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期末转为损失类贷款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

3.按行业分类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行业	不良贷款率 (%)	较上年末变动 (百分点)
农、林、牧、渔业	0.19	-0.02
采矿业	0.24	0.24
制造业	1.02	-0.0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33	-0.08
建筑业	0.92	-0.25
批发和零售业	2.37	0.4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0.65	0.50
住宿和餐饮业	1.12	0.6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0	0.96
金融业	0.80	0.27
房地产业	2.20	-0.3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0.30	-0.1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0.92	0.0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0.19	-0.0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64	0.47
教育	0.66	0.47
卫生和社会工作	0.52	0.3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82	0.49
个人经营性贷款	2.04	0.55
个人贷款	0.88	0.09

4.大额风险暴露管理

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开展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工作，健全大额风险暴露管理体系，完善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系统，持续开展大额风险暴露识别、计量、监测等工作，相关限额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

5.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报告期末，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与不良贷款余额比例67.98%；逾期60天以上贷款余额与不良贷款余额比例84.64%。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重组贷款	2,253,927	1,789,467	0.09
逾期贷款	19,729,200	23,552,193	1.12

注：1.重组贷款指因借款人不能按期归还，而对原来的贷款条款进行调整，包括延长贷款期限、借新还旧和转化；

2.逾期贷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贷款的本金金额。

6.不良贷款处置情况

本行坚持多措并举，持续加大风险化解处置力度。一是充分发挥不良资产集中经营优势，强化总行对重大、疑难项目的处置管控，提高资产保全业务集约化管理效能。二是强化不良贷款催收及诉讼清收流程管理，及时采取司法手段进行诉讼保全，做到早介入、抢先机、快处置。三是加强与资产管理公司合作，加大不良资产招商推介力度，有效提高相关资产处置成交率、回收率。四是强化科技赋能，坚持问题导向，以数字化手段赋能“诉、核、转”三大核心处置环节。五是持续发挥问题资产处置管理机制作用，差异化采取多种措施有效降低授信风险。

7.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金融工具减值准备，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分别计量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期初余额	40,276,507	12,135,455	12,911,612	65,323,574	492,545	13,450	-	505,995
本期转移：								
至第一阶段	2,495,110	-2,495,110	-	-	-	-	-	-
至第二阶段	-1,821,064	2,313,427	-492,363	-	-	-	-	-
至第三阶段	-	-944,869	944,869	-	-	-	-	-
本期计提	-3,900,616	2,026,440	22,472,929	20,598,753	68,699	-10,376	-	58,323
本期转销	-	-	-24,876,379	-24,876,379	-	-	-	-
本期收回原核销贷款	-	-	3,824,490	3,824,490	-	-	-	-
其他变动	-10,590	-3,967	-4,409	-18,966	-	-	-	-
期末余额	37,039,347	13,031,376	14,780,749	64,851,472	561,244	3,074	-	564,318

注：第一阶段金融工具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第二阶段金融工具为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第三阶段金融工具为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并将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六、主要业务情况分析

2024年，本行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把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以做好苦事难事为抓手，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深化战略转型，调优业务结构，强化风险管控，着力打造“高效率、强协同、优服务”的比较优势，业务发展取得良好成效。

1.对公业务

本行秉承“以客户为中心、以价值创造为核心”的经营理念，植根江苏沃土，辐射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三大国家战略经济圈，紧跟中央大政方针与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助力构建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新质生产力、绿色低碳、先进制造、新型基建等前沿领域，全力推动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重点培育和扶持领航企业、冠军企业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同时，持续巩固和提升交易银行、投资银行、跨境金融等核心业务竞争力，深化对公板块一体化经营战略，为客户提供“直接融资+间接融资”“金融+非金融”的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综合金融服务，致力于成为引领行业发展的金融标杆。报告期末，对公存款余额1161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4.74%；对公贷款余额1317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8.82%。

服务实体经济> 认真落实“两重”建设、“两新”行动等政策要求，成立推进“五篇大文章”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服务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10条、民营经济发展壮大10条、助力消费恢复和扩大18条等举措。建立完善“省市县-总分支”层层对接的重大项目服务机制，不断加大对生态环保、民生保障、交通物流等领域金融供给，金融服务质效不断提升。聚焦江苏省“1650”产业体系建设，开展产业链服务方案研究，制定新能源、储能、船舶、养老、人工智能等行业服务指引。报告期末，制造业贷款余额303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41%，占对公贷款余额比例23.01%；基础设施贷款余额527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6.10%，占对公贷款余额比例40%。

绿色金融> 聚力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持续打造“国内领先、国际有影响力”的绿色金融品牌。报告期末，集团口径绿色融资规模550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2.4%。其中，绿色信贷余额3635亿元，占各项贷款比例在人民银行总行直管的21家商业银行中保持领先。深度参与国际可持续金融顶层设计，牵头完成负责任银行原则（PRB）2030新标准框架编制工作。履行“联合国环境署金融倡议组织（UNEP FI）银行理事会”中东亚地区理事职责，发布“金融健康和普惠”实施指南，PRB实践入选全球十大优秀案例。参与编写人民银行、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委员会关于可持续信息披露准则、生物多样性、自然相关标准研究等17项课题研究报告。报告期内，我行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绿色低碳发展效果评估结果获“优秀”档次，Wind ESG评级达到A级（上市银行最高），明晟ESG评级达到城商行最好水平。

交易银行> 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产购销运储”等经营场景，建立健全应收账款、预付款和存货融资产品矩阵，打造全场景、全产品、全渠道“1+3+X”的苏银e链服务体系，充分发挥供应链金融在稳固战略性大客户和拓展链属中小微企业协同作用，成功入选央行2024年“数字金融”创新监管工具应用，在2024年金贸奖评选中获最佳交易银行服务奖。报告期末，供应链金融业务余额超2200亿元。持续深化“苏银金管家4.0”结算工具运用，推进与融资系列产品贯通，打造融资结算一体化服务能力，健全本外币、票证函一体化服务，创设保函管家、托管版财资等产品，延伸服务内涵，服务对公客户近10万户，年交易结算量超8万亿元。

普惠金融> 坚定树立和践行“金融为民”理念，高质量推动普惠金融扩面增量、提质增效。一是客户拓展再强化。落实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开展“百渠营销”“三级联访”“破零行动”，构建“四季农时”服务体系，持续加强小微、科技、三农客户拓展。二是产品创新再加力。聚焦重点产业链、新质生产力、设备改造更新，创新采购e贷、风还巢、农机设备贷、设备担等专项产品。聚焦科技企业分层分类服务，构建“科创融”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产品矩阵。三是流程服务再升级。运用图像识别、大语言模型等技术推进小微线上化、移动化服务迭代，优化客户体验。搭建“千人千面”轻量级小程序平台，实现产品智能推荐，匹配不同客户需求。打造“苏银科创融”联盟平台，推进科技金融大联盟建设，不断扩

大品牌市场影响。报告期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2105亿元，较上年末新增370亿元，增速21.36%，行内占比、市场份额实现双升。科技贷款余额2326亿元，新增432亿元，授信支持江苏专精特新、高企、科小企业数量均列全省第一。新口径涉农贷款余额超2410亿元，连续三年获评人行乡村振兴评估“优秀”等次。

跨境金融> 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支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积极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聚焦市场主体“出口+出海”需求，加快打造“苏银跨境”经营品牌，构建“4+6”的“金融+非金融”跨境综合服务体系，为客户全球化经营提供“全程相伴”一揽子跨境综合服务。连续多年在国家外汇管理局江苏省分局对辖内指定银行执行外汇管理规定情况考核中被评为A类行。在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关于“苏贸贷”合作银行业务评价中获评为“优”。报告期内，江苏省内国际结算市场份额提升1个百分点。

投行业务> 以创新引领投行业务高质量发展，综合运用多种金融工具，创设多元业务生态圈，高效整合各类金融资源，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报告期内，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金额2591亿元，居城商行前列，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承销发行全国首批“两新”债务融资工具、江苏省首批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科创票据。荣获交易商协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A类评价。

网络金融> 创新拓展专业大市场客群，提升e融支付商户签约率，报告期末，累计拓展7465户商户，交易额53亿元。聚焦e融支付商户建立“收款、营销、融资”闭环生态，整合e融支付收单等金融服务和商户会员体系等非金融服务，打造“商户e家”服务新平台，报告期末，累计签约商户超2.1万户。推进数字人民币场景拓展，成为首家以“直连+间连”混合模式接入央行系统的合作银行，落地2.5层银行业全国首单数字人民币货币桥业务和基于驾培场景的智能合约综合应用。

2.零售与财富管理业务

本行围绕“做大零售业务，聚焦财富管理”战略目标，立足“全客群、全渠道、全产品”三大发展要素，提供“畅心”的多元产品选择，深化“精心”的分层分类服务，完善“慧心”的线上线下平台，零售规模稳健增长，服务效能持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零售AUM规模超1.42万亿元，规模居城商行首位，零售存款余额822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6.21%。

财富管理>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聚焦客户需求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and 产品“研选配销”能力，以“相伴已9 初心19”为主题，举办第四届“919财富节”，推出六大主题13项特别福利活动，“919财富节”在“2024金诺·第八届金融品牌影响力案例征集”活动中，荣获“金融品牌年度产品传播案例”奖，江苏银行是唯一获该奖项的城商行。深化“分层+分类”客群经营，为16类重点客群打造专属综合服务方案。强化公私业务协同，聚焦企业家客户“个人金融、企业经营、家族传承”需求，完善从个人到企业的全方位服务，开展线上新公司法直播讲座、对话企业家系列活动、圆融企业研修院走进名牌大学等系列营销活动，不断升级“企投家”综合金融服务品牌影响力。创新财富管理信托业务模式，推出“圆融致远”系列家庭服务信托，创新落地债权家族信托。报告期末，全行财私客户突破10万户，增速超20%。蝉联“上证·金理财”2024年度银行财富管理品牌奖，被联合智评为2024年“优秀理财销售银行”。

养老金融> 用心书写“养老金融大文章”，制定《江苏银行加快推动养老金融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6年）》，形成23项具体工作举措。持续丰富养老金融服务，搭建了涵盖“专属卡片、专业财富管理、暖心服务渠道、特色增值权益”在内的“四位一体”服务体系，全新打造更有温度的“苏银养老金融”服务品牌。进一步推动养老金融高质量发展，加强与省人社厅、民政厅、医保局等部门合作，报告期末，个养账户合计开立突破100万户。结合“530美丽网点提升工程”开展网点改造提升，“江苏省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适老网点”数量在省内中小银行中排名第一。

消费金融> 坚持消费金融促消费、惠民生、增价值，发布新个人信贷品牌，致力于为不同客户、不同场景提供一站式、个性化的信贷服务解决方案，实现全品类个贷业务增长。大力推广住房信贷“青易贷”新产品，推进“e按揭”等线上化改造，落实市场利率自律机制，夯实行业新增占比领先优势。积极落实促销费政策，践行助力恢复和扩大消费18条举措。打造“717吃货节”，依托线上合作平台和线下商户资源，推出多项吃货福利，在“苏银随心办”小程序提供高效便捷的政

府线上补贴申领体验，助力提振消费信心。积极开展“以旧换新”专项行动，聚焦汽车、3C数码、装修家具、电动自行车等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优惠活动，提升信用卡及分期业务发展质效。聚焦消费场景，全面升级“苏苏汽车节”活动，开展超百场车商进企业行动，推动实现“购车零首付、服务零距离、放款零时差、业务零投诉”体验。打造专业市场消费分期专案，为小微商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以多元供给、多点创新满足多样化需求，以高质量发展推动业务规模稳健增长，为支持服务实体经济和扩大内需作出积极贡献。

智慧零售建设> 加强数字化建设，坚持“以客为本”的智慧零售道路。以客户体验为中心，完善江苏银行App功能建设，推出江苏银行App10.0版本，完善智慧化线上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建设。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扩大场景生态合作圈，着力打造“8+1”场景全力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聚焦居民文旅需求，深化文化金融建设，强化与头部文博场馆的合作。创新拓展体育健身场景，冠名“2024第十二届环太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2024年第一届江苏足球发展重点城市对抗赛”等热门赛事。聚焦居民公共出行需求，大力拓宽“乘车码”出行服务，目前已覆盖省内外14个城市的公交及地铁。聚焦促消费政策机遇，积极承办各地消费券、消费补贴发放活动，支持省内各地电动自行车、新能源汽车等消费补贴发放工作，各项场景建设覆盖面及使用人数均领先省内同业。报告期末，江苏银行App月活客户数超700万户，保持城商行首位。获中国互联网新闻中心“金融业数字金融优秀案例奖”、《中国名牌》杂志社“年度优秀品牌”、“易观之星”颁发的“2024年度卓越数字应用”奖项。

3.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围绕“做优金融市场业务，建立领先优势”的战略目标，深入打造“最强金融市场品牌”，把“专业化、协同化、一体化、数智化”作为发展大金融市场板块业务的重要抓手，进一步优化体制机制，构建全面的同业客户管理体系和营销服务体系，着力提升投研与交易能力，强化银行同业合作，持续完善系统建设，发展质效持续彰显，市场地位、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报告期末，金融投资资产余额1526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4.20%。

资金业务> 强化投研能力建设，顺势而为、主动作为，投资规模与收益保持稳健增长。积极运用各类融资工具，同业负债成本稳步降低，顺利完成300亿元永续债、200亿元绿色金融债券、100亿元普通金融债券发行，有力补充长期负债来源。政策性金融债承销业务稳居市场前列，荣获2024年进出口银行“核心承销商”、农发行“优秀承销机构”、国开行“优秀承销商”等称号。加强与基础银行板块业务联动，积极拓展外汇代客、贵金属代客等业务，有效满足客户多样化金融服务需求。

同业业务>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合规经营为底线，通过不断优化客户管理体系、持续完善产品与服务、双向发力强固本与创新发展、不断夯实全面风险管控、加速迭代升级业务管理系统，不断深化同业业务高质量发展，为同业客户提供更全面、更专业、更高效服务。2024年，我行非政策金融债及信贷ABS承销规模在城商行排名中保持第1，票据经纪业务规模全市场排名第2，CFETS同业存款全市场排名第7，落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结算银行业务并开展多应用场景结算业务。荣获上海票据交易所“优秀综合业务机构”“优秀贴现机构”“优秀结算机构”“优秀贴现通参与机构”“优秀企业推广机构”，连续三年被中债登授予“担保品业务社会责任机构”。

托管业务> 着力构建创新驱动、资源驱动和效率驱动三大业务发展动能，加快打造分行间差异化业务格局，努力在稳规模中调结构、在调结构中提效益，推动托管业务提质增效、跑赢大势，总体取得了较好经营成效。报告期末，托管资产余额4.7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49%，总规模继续排名城商行第1位。其中，公募基金托管规模超5300亿元，规模和收入均位居城商行第1位。2024年托管绿色中收达6.84亿元，居城商行第1位。

4.金融科技

本行深入推进“加速数字金融发展，提升科技价值贡献”发展战略，强化科技对业务的支撑引领，坚持高效率、强协同、优服务“三位一体”，提升自主可控能力，全面优化“产品-流程-服务”，牢守安全底线，提升数字金融支撑赋能力度。

扎实推进数字金融建设> 贯彻问题导向工作机制，深入调研基层痛点、难点，深入推进管理上收。横向上，加快板块间职能整合，将操作型、运营型工作向后台板块集中；纵向上，将事务性工作向总行集中，落地小微集中作业、开户资料集中预审、ATM集中运营等亮点项目，推动全面无纸化、报表上收、取数压降，赋能基层减负。坚持创新引领，探索建立“内部知识产权”机制，开展数字金融创新大赛，共征集217个创新项目，入选企业ESG报告助手等26个项目，为全行发展注入创新动能。自主研发的大语言模型平台“智慧小苏”应用于数据血缘分析场景，助力数据治理提质增效，在地址智能对比、合同智能质检等风控场景提升数智化风控水平。积极拓展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以高频消费场景为切入点，推出“信用就医”“智慧校园”等特色服务场景，报告期内，数字人民币交易额已超1000亿元。

强化科技运营> 坚持“One Bank”理念，推进产品研发模式从系统开发敏态向产品敏态转变，组织形式从部门敏态向板块敏态转变。开展产品基础性管理，精简产品，落实产品创设、生产、销售、运营、评价、政策指导的全生命周期流程管控，实现以客户为中心的产品智能匹配及推荐。整合渠道资源，完善渠道标准化建设，一体化提升渠道功能性、体验感和安全性，实现信息同步和无缝衔接的客户体验。专注服务运营，形成内外联动、双向赋能的客户运营新模式。基于集团数据要素、模型管理、算法能力，持续开展客户分层分类，完善量化经营机制，提升经营质效。探索数字运营场景需求，建立“主动向外寻源、主动对内推荐”的双向外部数据运转机制，进一步深化业技融合。

聚焦核心能力打造> 推进两地三中心规划落地，打造稳定、可靠、高性能的基础设施服务。启动新一代核心项目建设，以客户为中心健全账户体系，全面提升交易连续性、稳定性。建立数据治理长效机制，构筑数据质量“三道防线”，数据治理流程前置，数据管理要求全程贯穿，监测回溯强化整改。打造数据成本分摊机制，实现数据使用的精细化管理，推动降本增效。加强网络安全运营，统一安全技术底座，实现主机、终端、服务器等安全能力全集团覆盖，完善常态化安全风险监测机制，持续强化“边界+内网+生态”安全防控。健全数据安全风险评估体系，完成重要业务领域数据分类分级，联动数据防泄漏、加密、脱敏等技术能力落实保护措施，提升数据安全防护水位。

5.参控股子公司情况

本行严格遵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法合规行使股东权利，持续优化对子公司的管理、指导和服务，强化集团战略协同，不断提升综合化经营水平。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兴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注册资本60亿元人民币，是江苏省内首家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江苏银行为公司主发起人。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向非银行股东借入3个月（含）以上借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融入资金；发行非资本类债券；接受租赁保证金；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法律法规规定或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苏银金融租赁坚持“融资、融物、融智、融创”经营理念，主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坚守租赁本源，围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深化精细化管理，发挥租赁特性，打造业务特色，服务实体经济。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责主业，加快调优业务结构，持续巩固高端制造、绿色金融业务优势，启动车辆业务专营试点，积极布局算力、外贸船舶等行业，紧跟政策形势、市场趋势、同业走势，专业化水平不断提高。2024年，车辆批量租赁新增投放44.2亿元、服务客户4万户，业务余额59.5亿元；制造业新增投放160.5亿元，业务余额209.8亿元，在公司行业投放中位居第一；绿色租赁新增投放312亿元，业务余额540.2亿元，在总业务中占比52.4%。新兴产业拓展迈出坚实步伐，算力业务余额29.3亿元、光伏电站业务余额67亿元。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达1180.53亿元，其中融资租赁业务余额1030.68亿元。报告期内，租赁业务投放总额605.41亿元，实现营业净收入43.58亿元，净利润25.2亿元，各类监管指标保持良好。连续8年获得国内主体长期信用AAA

评级，连续3年获得国际评级机构穆迪Baa2长期信用评级，连续2年保持全国金融机构ESG最高评级AA级。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20年8月，住所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70号国际博览中心三期B幢11-13层，注册资本为20亿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包括：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法律法规规定或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苏银理财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秉承“合规优先、风控为本、科技引领、专业致胜”经营理念，坚持特色化、多元化、差异化、精细化经营，着力打造特色鲜明的国内领先银行理财子公司。积极践行金融“五篇大文章”，增强服务实体经济主动性，加快绿色、制造、科创、民生消费等领域布局，助力培育新质生产力。深入推进产品结构优化，不断丰富“源”系列产品，搭建涵盖现金管理类、固定收益类、混合类、权益类的多元化产品体系，有效满足客户多样化财富管理需求。坚持内外双轮驱动战略，持续发挥母行渠道优势，同时积极发力拓展外部代销和直销渠道，已与150余家代销机构签订代理销售合作协议。持续加强投研一体化，敏锐研判市场趋势，因时因势迭代升级投资策略，提升多资产多策略能力，对冲风险的同时有效增厚产品收益。统筹推进中后台能力建设，不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内控合规管理，加速数字化转型，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努力夯实业务发展基础。报告期末，资产总额56.87亿元，净资产48.94亿元，管理理财产品余额6331.85亿元，规模位居城商系理财子公司首位。连续9年（36个季度）位列普惠标准综合理财能力排名城商系理财机构首位；入围2024年IPE全球资管500强，排名第281位，是国内唯一上榜的城商系理财子公司；荣获“金贝奖”“金牛奖”“金鼎奖”“金理财”等多项业内大奖。

苏银凯基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3月，住所为江苏省昆山市花桥经济开发区光明路505号建滔广场2号楼22-26层，注册资本为42亿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发放个人消费贷款；接受股东及其境内子公司、股东所在集团母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的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向作为公司股东的境外金融机构借款；发行非资本类债券；同业拆借；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苏银消金以“贷动美好生活”为使命，以“建设一流消费金融品牌”为目标，以“打造数字化授信风控核心能力”为追求。坚持线上化发展战略，致力于打造“助贷+直贷”双轮驱动的经营模式和数字化专营模式，形成“全线上、全数字、全天候、全国性”经营特色。依托“Su贷”、“Su花”两大产品体系，将消费金融与场景进行融合，为千家万户提供智慧化、专业化、普惠化的一流消费金融服务，着力满足消费者个性化、多元化消费金融需求。加强风控系统能力建设，不断丰富通用模型和场景化模型开发应用，深入挖掘征信变量、行为变量，有效提升模型精准度、通用性及场景覆盖度。报告期末，资产总额513.59亿元，净资产52.94亿元，各类监管指标持续保持良好水平。报告期内，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首次成功发行金融债券，打通多元化融资渠道；持续构建数字化基础支撑能力体系，获得ISO22301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获评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DCMM）评估3级（稳健级）。

江苏丹阳苏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江苏丹阳保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0年6月，地址为江苏省丹阳市开发区云阳路19号汇金天地二期19幢103-104号，注册资本为1.8亿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人民币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人民币拆借；从事人民币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法律法规规定或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丹阳苏银村镇银行牢固树立“服务三农、服务小微”理念，以“强党建、谋发展、控风险、带队伍”为工作重点，不断加强党的建设，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切实防控金融风险，建设高素质人才队伍，全面提升金融服务水平，继续保持稳中有进的良好发展态势。报告期末，资产总额21.54亿元；各项存款余额14.3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75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8.3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3亿元。

七、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商业银行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专为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信用风险而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政策和流程，并实施了系统控制。本集团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优化调整授信、非授信业务审批流程，在流程上加强对信用风险的管控，明确授信、非授信业务审批环节的职能及责任。报告期内，本行密切关注宏观形势变化，严守风险底线，完善内部控制，强化智慧风控，确保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一是调优信贷政策。持续强化政策行业研究，积极落实金融监管要求，贴近市场、贴近一线，动态优化信贷政策，指引信贷投向，推动业务转型升级。二是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针对风险易发环节和领域，不断完善制度、流程、系统、风控措施等，强化全产品、全流程、全环节风险管控，积极主动管理风险。三是强化智慧风控应用。深化智慧风控技术运用，依托数据、系统、工具保障各项管理政策、制度、措施的有效落实，提升风险防控的前瞻性、及时性和有效性。四是定期开展风险排查。通过大数据筛查与现场调查相结合方式，组织开展授信风险排查，摸清客户风险状况，分类制定授信策略，加快退出潜在风险。五是做好风险回溯。对重大授信风险事项定期开展回溯重检，在加强问责管理的同时，强化整改，堵塞漏洞。六是加强不良清收。充分发挥集中清收优势，压实责任，综合运用现金清收、打包转让、呆账核销、债务重组、债权转让等手段清降不良。七是强化责任约束。继续落实业务停复牌、资产质量红黄牌、约见谈话、第一责任人绩效预扣等各项资产质量管控措施。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坚持稳健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密切关注流动性风险面临的各项影响因素，统筹协调本外币、表内外流动性风险管理，多措并举确保集团流动性平稳安全。一是建立完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由决策体系、执行体系和监督体系组成。其中，决策体系主要由董事会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构成；执行体系主要由全行流动性管理、资产和负债业务、信息与科技等单位构成；监督体系主要由监事会及内审、风险管理等单位构成。上述体系按职责分工分别履行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二是坚持稳健的流动性管理策略。明确流动性管理的总体目标、管理模式及主要政策、程序。本集团根据政策导向、监管要求、市场变化以及自身业务发展等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平衡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三是制定科学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方法。本集团建立了集合内外部指标且与流动性限额指标体系互为补充的预警指标体系，强化流动性风险识别的有效性、前瞻性，坚守不出现“支付性、清偿性”的风险底线。持续加强市场研判和对流动性缺口的动态监测，逐日分析各期限流动性缺口、存贷款变化、资金同业业务开展等情况，合理调整融资策略。畅通市场融资渠道，确保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充裕，保持合理备付水平，满足各项支付要求。持续优化流动性管理系统的建设及应用，增强监测、预警和控制的有效性，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四是开展有效的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按照审慎原则，每季度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以检验银行在遇到极端的小概率事件等不利情况下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监管和内部管理要求不断改进压力测试方法。压力测试结果显示，在多种情景压力假设下，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始终处于可控范围。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商业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建立市场风险监控平台，不断完善投资管理系统、市场风险数据集市，通过缺口分析、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分析等风险监控手段对各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开展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并运用由业务限额、止损限额和风险限额所构成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对各类业务市场风险进行监控，同时强化授权和限额的日常管理、监测、分析和报告，确保授权和限额得到严格执行。本集团严格按照资本新规要求落实市场风险标准法相关要求。本集团主要通过利率

重定价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资产组合构建和调整、损益分析等方式管理利率风险，通过设定外汇敞口限额密切监控风险敞口管理汇率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市场风险平稳可控。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集团通过不断完善规章制度、推进系统流程优化、强化风险排查和整改追踪、加强员工培训以及严格违规管理等一系列举措，严把风险关口，不断提升操作风险管控能力，增强整体风险管理效果，各项业务管理和操作日趋规范，操作风险控制总体情况良好。一是完善统一的制度管理体系。二是持续优化内控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功能，完善非现场合规监测预警模型。三是加强操作风险管理工具的应用。四是强化操作风险日常检查管理。五是进一步加强内控检查和整改追踪。六是推广合规文化，强化合规意识。报告期内，本集团操作风险总体可控，操作风险损失数据保持在较低水平。

5.其他风险

(1) 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运用信息科技过程中，因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本集团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以监管政策为导向，以安全运维为基础，突出网络安全、信息安全、IT外包、业务连续性等工作。一是持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评估的覆盖面，加强外包管理、代码安全检查、业务连续性等方面的风险评估。二是持续优化、完善信息科技风险关键监测指标，加强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信息安全事件及重要信息系统可用率等方面的监测，提升风险监测的自动化水平。三是强化重要信息系统应急预案管理，增强重大风险事件管控能力。四是强化外包管理，加强有效隔离措施，实行定期审计，持续收敛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信息科技风险总体可控，无重大科技风险损失事件发生。

(2) 声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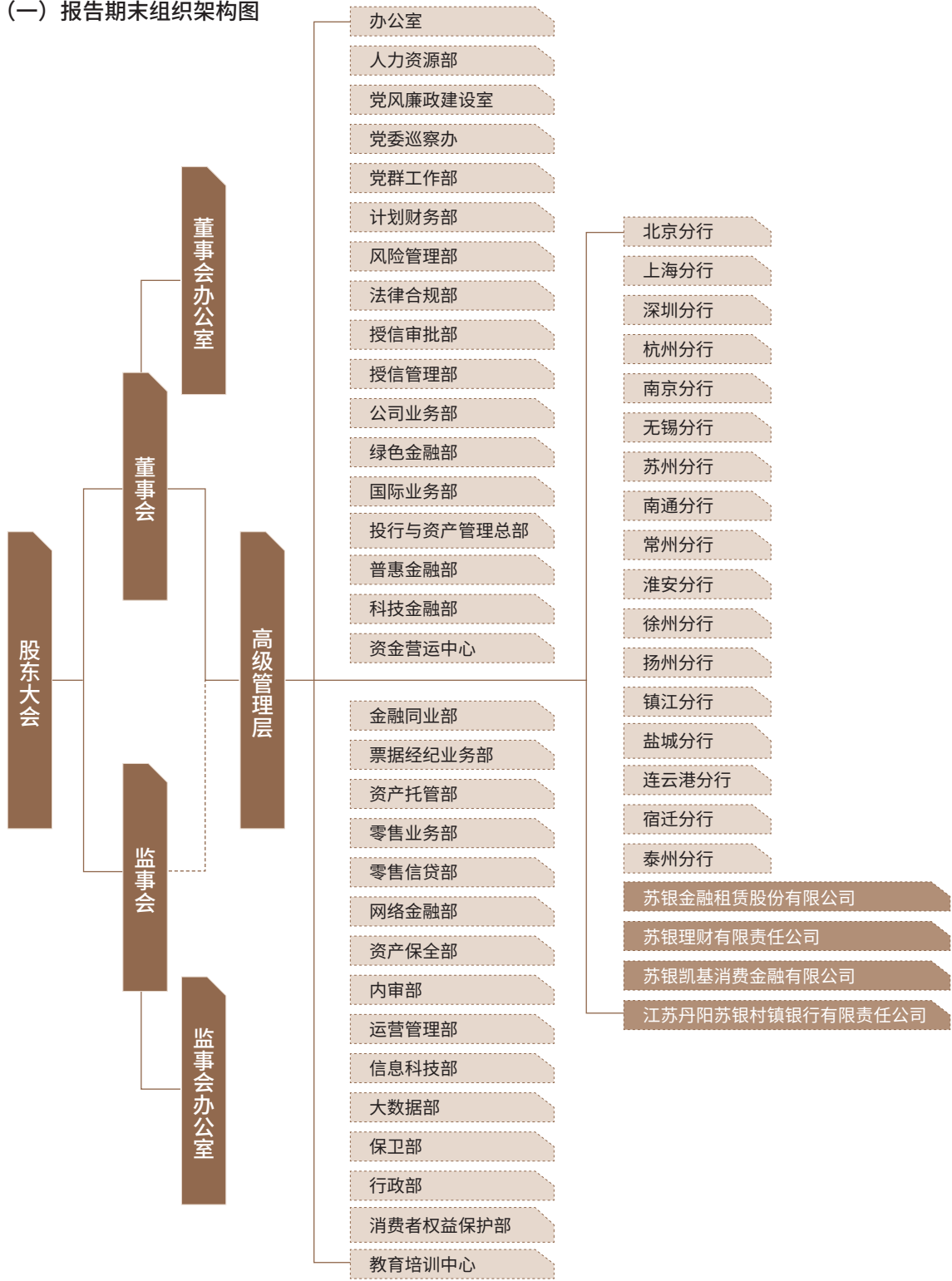
声誉风险，是指因商业银行行为、工作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商业银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品牌价值，不利于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本集团遵循“前瞻性、匹配性、全覆盖、有效性”原则，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制机制，加强全流程管理，开展舆情监测，强化声誉风险研判分析，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加强敏感舆情应对，做好声誉事件的复盘和经验总结。完善声誉风险常态化建设，在重要时点做好声誉风险隐患排查，组织开展声誉风险培训和应急演练，培育全行声誉风险管理文化，树立员工声誉风险意识。持续积累品牌资产，组织开展年度整合传播，加强自有发声渠道建设，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美誉度。报告期内，本集团声誉风险状况总体平稳。

(3)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商业银行债务，或使商业银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商业银行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不断完善国别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体系，修订国别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优化评级体系，实施国别分类管理。强化国别风险监控与限额管理，采用市场退出策略或在国家或地区间业务转移策略缓释国别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国别风险总体可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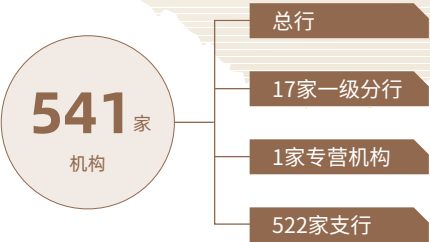
八、机构情况

(一) 报告期末组织架构图



(二) 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各级机构541家，包括：总行、17家一级分行、1家专营机构（资金营运中心）、522家支行（其中：小微支行1家），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	地址	机构数量（家）	职员数（人）	资产规模（千元）
1	总行	南京市中华路26号	1	1561	729,112,620
2	苏州分行	苏州市工业园区苏雅路157号	48	1295	198,532,607
3	无锡分行	无锡市金融七街18号	107	2198	336,124,183
4	南京分行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66号	27	929	181,579,141
5	南通分行	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18号	49	1285	195,488,364
6	常州分行	常州市延陵中路500号	31	842	111,575,425
7	徐州分行	徐州市云龙区绿地商务城2号楼	32	977	99,153,478
8	扬州分行	扬州市文昌西路525号	25	744	93,357,701
9	镇江分行	镇江市冠城路12号	31	756	98,563,061
10	泰州分行	泰州市海陵区青年南路482号	11	444	84,620,636
11	淮安分行	淮安市水渡口大道16号	31	855	73,511,706
12	盐城分行	盐城市解放南路269号	34	898	109,033,306
13	连云港分行	连云港市海州区瀛洲路1号	27	810	68,700,688
14	宿迁分行	宿迁市宿城区青海湖路58号	11	412	57,823,306
15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28号	21	767	175,706,606
16	深圳分行	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兰香一街2号	17	658	97,612,357
17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阳区光熙家园1号楼	23	724	134,532,755
18	杭州分行	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鸿宁路1379号	14	521	89,940,666
19	资金营运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17号	1	81	836,346,943
合计			541	16757	3,771,315,549

注：专营机构为资金营运中心。

（三）对外股权投资

本行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苏银凯基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江苏丹阳苏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报告期末，公司股权投资余额为69.043亿元。其中，对苏银金融租赁公司的股权投资余额24.6亿元，持股比例51.25%；对苏银理财公司的股权投资余额20亿元，持股比例100%；对苏银凯基消费金融公司的股权投资余额23.705亿元，持股比例56.44%；对苏银村镇银行的股权投资余额0.738亿元，持股比例41%。

九、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一）抵债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抵债非金融资产	321,705	163,168	314,593	163,168
合计	321,705	163,168	314,593	163,168

（二）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余额及其风险敞口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占同类交易金额/余额比例（%）	2023年末	占同类交易金额/余额比例（%）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1,649	0.0110	240,399	0.0126
吸收存款	730,943	0.0338	597,660	0.031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19,105	0.1854	113,487	0.1875

项目	2024年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2023年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利息收入	9,497	0.0073	10,015	0.0080
利息支出	8,877	0.0119	7,417	0.010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	0.0002	15	0.000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1	0.0001

(三) 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信贷承诺	510,075,158	512,485,080
其中：		
贷款承诺	126,760,769	121,284,376
银行承兑汇票	298,054,643	295,475,158
保函	43,286,821	43,293,236
信用证	41,972,925	52,432,310
资本性支出承诺	128,308	181,472

(四) 持有金融债券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金额
政府	633,955,243
政策性银行	132,404,992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43,409,805
其他机构	256,747,575

其中，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面值	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
债券A	9,200,000	1.88	2029-09-03	-
债券B	7,510,000	1.85	2029-07-24	-
债券C	6,760,000	1.8	2027-07-23	-
债券D	3,800,000	2.17	2034-08-16	-
债券E	3,430,000	2.26	2034-07-19	-
债券F	2,810,000	1.67	2027-09-13	-
债券G	2,200,000	2.45	2027-01-21	-
债券H	2,000,000	1.63	2027-08-21	-
债券I	2,000,000	1.86	2029-11-08	-
债券J	1,780,000	1.74	2026-05-29	-

注：未包含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计提的第一阶段损失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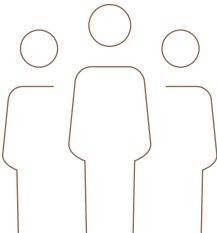
融你我

融无限



江苏银行
ANNUAL
REPORT
2024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严格落实监管规定和要求，从自身实际出发，不断健全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架构。报告期内，各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分离、相互制衡，有效确保治理的合规性、有效性，持续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积极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治理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均由董事会召集，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发行债券、选举董事等各类议案18项，听取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大股东评估情况报告。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月12日	www.sse.com.cn	2024年1月13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17日	www.sse.com.cn	2024年5月18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 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以书面传签方 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葛仁余	否	11	11	4	0	0	否	2
袁军	否	5	4	2	1	0	否	0
吴典军	否	11	11	4	0	0	否	2
陆松圣	否	5	5	2	0	0	否	0
胡军	否	11	10	4	1	0	否	0
林海涛	否	10	10	4	0	0	否	0
姜健	否	11	11	4	0	0	否	0
唐劲松	否	11	11	4	0	0	否	0
于兰英	否	5	4	2	1	0	否	0
任桐	否	11	11	4	0	0	否	0
李心丹	是	11	11	4	0	0	否	2
洪磊	是	11	11	4	0	0	否	2
陈忠阳	是	11	11	4	0	0	否	0
于绪刚	是	11	11	4	0	0	否	2
顾生	是	5	5	2	0	0	否	0

注：1.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袁军、陆松圣尚未任职董事，分别作为行长、董事会秘书，参加了2次股东大会。

(二)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不断提升履职专业能力，梳理完善独立董事履职、专门委员会工作、资本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相关制度，以务实、高效、审慎为原则科学决策，召开董事会会议11次，审议、听取或审阅了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资本管理、风险管理、关联交易管理、ESG、消费者保护、监管意见和部分重点业务专项审计等91项议案和11项报告。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4年1月30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6年集团资本规划的议案 2.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关于调整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5.关于提名于兰英女士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关于聘任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关于聘任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听取以下报告： 1.江苏银行关于2023年度监管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2.江苏银行关于2023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情况的报告 3.江苏银行2023年度董事会决议和董事意见建议落实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4年3月19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负债质量管理评估报告的议案 2.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主要股东履职履约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主要股东资本补充能力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大股东评估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公司治理自评估报告的议案 6.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议案 7.关于提名陆松圣先生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关于聘任梁斌先生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 会议听取以下报告： 1.江苏银行关于资金营运中心2023年经营发展及管理情况的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4年4月8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2.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风险限额方案的议案 3.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风险管理策略的议案 4.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5.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案件风险防控评估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互联网贷款业务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2024年度工作要点的议案 8.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的议案 9.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10.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的议案 会议审阅以下报告： 1.江苏银行关于省外分行2023年经营发展与管理情况的报告 2.江苏银行关于2023年员工行为评估情况的报告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4月15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聘任袁军先生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 2.关于提名袁军先生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提名顾生先生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4月25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战略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行长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一季度行长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7.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9.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关于提请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事项的议案 11.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并表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2.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3.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集团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14.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报告的议案 15.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的议案 16.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ESG暨社会责任报告报告的议案 17.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报告的议案 18.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负责任银行原则自评报告的议案 19.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20.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1.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4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2.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23.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4.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25.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6.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专项意见的议案 27.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28.关于召开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听取以下报告： 1.江苏银行关于2023年相关审计项目审计情况的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6月17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其关联方拟合计持有江苏银行10%以上股份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7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基本制度的议案 2.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微互联网贷款业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消费互联网贷款业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调整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金融业务推广服务外包事项的议案 6.关于调整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8月16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行长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5.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恢复计划的议案 7.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处置计划建议的议案 8.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的议案 9.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据管理办法的议案 10.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发放的议案 会议听取以下报告： 1.关于江苏银行2024年度监管意见的通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三季度行长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金融债券的议案 会议听取以下报告： 1.关于江苏银行2023年度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的通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11月27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2.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别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3.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12月26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信息科技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审计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 4.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 7.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 8.关于修订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办法的议案 9.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应急补充预案的议案 10.关于召开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审阅以下报告： 1.江苏银行关于2024年度监管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2.江苏银行关于2024年代销理财产品业务情况的报告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6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半数以上，且均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各专门委员会能够定期与高级管理层、相关部门交流公司经营和风险状况并提出意见建议，能够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决策。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战略与ESG委员会负责审议制定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可持续发展战略、绿色金融发展战略、金融科技发展战略并定期评估，推动公司构建并完善ESG管理体系和发展机制。

审计委员会负责检查公司风险及合规状况、会计政策、财务报告程序和财务状况，对公司内部及外部审计、内部控制等进行指导、监督、检查和评价，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的政策和程序，按权限审议批准或审核关联交易，检查、监督公司关联交易的控制情况，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流动性、市场、操作、合规、声誉、信息科技等各类风险的控制情况，对公司风险政策、风险水平、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数据治理情况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拟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成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初审，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拟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监督方案执行。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拟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督促高管层有效执行和落实相关工作，定期听取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报告，监督、评价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以及高管层相关履职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战略与ESG委员会	主任委员：葛仁余 委员：袁军、李心丹、陈忠阳、胡军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洪磊 委员：于绪刚、林海涛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于绪刚 委员：吴典军、顾生
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忠阳 委员：吴典军、洪磊、姜健、于兰英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主任委员：顾生 委员：袁军、洪磊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心丹 委员：陆松圣、任桐

报告期内召开30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战略与ESG委员会	3	1月29日 4月23日 12月23日	审议通过2024-2026年集团资本规划、2023年度战略执行情况评估报告、2023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报告、2024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2023年度ESG暨社会责任报告、2023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报告、2023年度负责任银行原则自评估报告、2023年集团资本管理专项审计情况报告、2025年机构发展规划、修订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规则、修订资本管理办法、修订集团资本管理办法、修订资产负债管理办法的、资本应急补充预案、委员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审计委员会	7	1月30日 4月24日 7月29日 8月16日 10月29日 11月26日 12月23日	审议通过聘请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事项、2023年度并表管理工作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4年工作计划、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2023年计划财务部负责人述职报告、2023年内审部负责人述职述廉报告、修订会计基本制度、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2024年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审计情况报告，听取关于2023年相关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4	4月24日 6月11日 8月12日 11月11日	审议通过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确认2023年末关联方名单、2023年度关联交易报告、2023年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2024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2024年上半年关联交易报告、2024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报告，听取关于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风险管理委员会	10	1月29日 3月18日 4月7日 4月25日 6月11日 7月29日 8月16日 11月11日 11月19日 12月23日	审议通过委员会2024年工作计划、2023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4年度风险限额方案、2024年度风险管理策略、2024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2023年度案件风险防控评估报告、2023年度互联网贷款业务评估报告、修订操作风险管理政策、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2023年度集团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2023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2023年金融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报告、2023年市场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3年流动性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3年全面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3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专项审计报告、2024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资金营运中心2024年债券投资策略及准入标准、修订授信担保管理办法、修订小微互联网贷款业务管理办法、修订个人消费互联网贷款业务管理办法、调整消费金融业务推广服务外包事项、2024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4年上半年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2024年度恢复计划、2024年度处置计划建议、2024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政策，修订国别风险管理政策、修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听取关于2023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情况、资金营运中心2023年经营发展及管理情况、省外分行2023年经营发展与管理情况、2023年员工行为评估情况、2024年度内控案防工作方案的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4	1月29日 3月19日 4月15日 9月10日	审议通过委员会2024年工作计划、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2023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专项意见、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2023年绩效考核及薪酬管理调研审计情况、2023年度薪酬管理工作报告，提名董事候选人，聘任行长、首席信息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	4月7日 8月16日	审议通过委员会2024年工作计划、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2024年度工作要点、2023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专项审计报告、修订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2024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及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无

（四）董事和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谨慎、认真、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有效发挥决策职能，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通过听取管理层汇报、研读工作资料及多方沟通交流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认真参与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事务，依法合规参会议事和行使表决权，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因故无法亲自出席会议的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授权；结合自身专业优势、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和经营发展等工作积极提出意见建议，促进公司更加规范、高效运作；积极参加中上协、苏上协、江苏证监局、上交所等机构组织的独立董事相关培训，以及公司举办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等专题培训，持续提升履职能力。

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诚信、勤勉、独立、专业地履行职责。在决策过程中，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切实发挥专业特长，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利润分配方案、关联交易管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高管人员的聘任及薪酬方案、董事的提名等事项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在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维护中小股东和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24年，独立董事围绕大数据风控、绿色金融、数字金融等主题，针对性开展现场调研，为促进公司稳健长远发展进一步发挥积极指导作用。

四、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监事会构成及参加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监事姓名	是否外部监事	参加监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季金松	否	7	7	2	0	0	否	2
潘俊	是	7	7	2	0	0	否	2
陈礼标	是	7	7	2	0	0	否	2
刘伟	是	7	7	2	0	0	否	2
郑刚	否	7	7	2	0	0	否	2
吴志华	否	7	7	2	0	0	否	2
李朝勤	否	7	7	2	0	0	否	2
鲍刚	否	7	7	2	0	0	否	2
金瑞	否	7	7	2	0	0	否	2

年内召开监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监事和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出席各类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履行法定职责，因故无法亲自出席的，均按相关规定履行授权委托手续；认真开展监督检查活动，促进完善公司治理；持续提升专业水平，不断丰富履职模式，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外部监事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出席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参与监事会重要事项的研究和决定；积极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监事会组织开展的分行及子公司专题调研，有效发挥各自专长，积极建言献策，忠实勤勉履行监事职责，为监事会监督职能有效履行作出了积极贡献。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对公司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的考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监管要求及《江苏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从合规经营、风险控制、经营效益、发展转型、社会责任类指标及个人指标等维度加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经考评，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层较好地完成任务，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考核等级均为A级。公司监事会依照监管要求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结果和监事会的评价意见，是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激励约束的重要依据。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 得税前报 酬总额
葛仁余	董事长	男	1965年	2023年10月-换届止	41,080	41,080	81.20
袁军	执行董事	男	1971年	2024年5月-换届止	-	-	60.90
	行长			2024年4月-换届止			
吴典军	执行董事	男	1969年	2018年5月-换届止	41,470	41,470	73.08
	副行长			2019年4月-换届止			
	董事会秘书			2016年8月-2024年2月			
陆松圣	执行董事	男	1966年	2024年5月-换届止	-	-	217.56
	董事会秘书			2024年2月-换届止			
胡军	非执行董事	男	1970年	2015年8月-换届止	-	-	
林海涛	非执行董事	男	1976年	2023年10月-换届止	-	-	
姜健	非执行董事	男	1966年	2012年3月-换届止	-	-	
唐劲松	非执行董事	男	1969年	2006年12月-换届止	8,626	8,626	
于兰英	非执行董事	女	1971年	2024年5月-换届止	-	-	
任桐	非执行董事	男	1967年	2019年11月-换届止	-	-	
李心丹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66年	2020年7月-换届止	-	-	30.00
洪磊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70年	2020年7月-换届止	-	-	30.00
陈忠阳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68年	2023年7月-换届止	-	-	30.00
于绪刚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68年	2023年7月-换届止	-	-	30.00
顾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63年	2024年5月-换届止	-	-	
季金松	监事长	男	1967年	2023年10月-换届止	16,900	16,900	81.20
潘俊	外部监事	男	1976年	2022年5月-换届止			28.00
陈礼标	外部监事	男	1982年	2020年7月-换届止			28.00
刘伟	外部监事	男	1982年	2022年5月-换届止			28.00
郑刚	股东监事	男	1974年	2020年7月-换届止			
鲍刚	职工监事	男	1975年	2020年7月-换届止			183.14

单位：股、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得 税前报酬总额
金瑞	职工监事	男	1973年	2020年7月-换届止			146.99
周爱国	副行长	男	1972年	2023年3月-2025年3月	-	-	73.08
罗锋	副行长	男	1972年	2023年9月-换届止	-	-	73.08
高增银	副行长	男	1977年	2023年9月-换届止	-	-	73.08
丁宗红	副行长	男	1973年	2023年9月-换届止	98,981	98,981	73.08
王卫兵	行长助理	男	1967年	2018年4月-换届止	709,070	709,070	206.15
梁斌	首席信息官	男	1972年	2024年3月-换届止			125.51
吴志华	股东监事	男	1973年	2023年10月-2024年12月			
李朝勤	股东监事	男	1981年	2023年10月-2024年7月			

补充说明

- 1.当年新任或离任人员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按报告期内实际任职时间计算。
- 2.在本公司专职服务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实际兑付薪酬。
- 3.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税前报酬正在确认过程中，确认后再行披露。
- 4.本公司部分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在本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的情况如下：
- （1）因在其他法人或组织任职而使该法人或组织成为本公司关联方，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在前述关联方获取报酬。
- （2）因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或向本公司派出董事而成为本公司关联方，非执行董事在前述关联方（派出股东单位）获取报酬。
-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本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5.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陆松圣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关于陆松圣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4〕45号），核准陆松圣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陆松圣正式履职，吴典军不再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
- 6.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关于林海涛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4〕35号），核准林海涛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 7.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梁斌先生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聘任梁斌担任首席信息官。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管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关于梁斌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4〕115号），核准梁斌公司首席信息官任职资格。

8.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袁军先生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聘任袁军担任行长。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管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关于袁军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4〕124号），核准袁军公司行长任职资格。

9.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因个人工作原因，范卿午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10.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袁军先生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袁军为董事。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关于袁军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4〕236号），核准袁军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11.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陆松圣先生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陆松圣为董事。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关于陆松圣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4〕237号），核准陆松圣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12.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于兰英女士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于兰英为董事。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关于于兰英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4〕243号），核准于兰英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13.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顾生先生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顾生为董事。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关于顾生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4〕244号），核准顾生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14.公司于2024年7月13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监事辞任的公告》，因工作原因，李朝勤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

15.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吴志华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16.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任的公告》，因工作调动原因，周爱国辞去公司副行长职务。

17.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宋芸芸女士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选举宋芸芸为监事。

(二)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基本情况介绍
葛仁余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分行科技处处长助理、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运行中心经理、信息技术管理部总经理，南京银行信息技术部总经理，江苏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江苏银行首席信息官，江苏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江苏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现任江苏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
袁军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硕士，经济师。曾任江苏省联社发展规划处副处长、业务管理处副处长、业务发展部副总经理，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省纪委监委派驻江苏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江苏银行党委委员。现任江苏银行执行董事、行长、党委副书记。
吴典军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江苏银行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江苏银行党委办公室主任、宣传部部长，江苏银行董事会秘书。现任江苏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委员。
陆松圣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财务会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会计结算处副处长、财务会计处副处长、内部审计处副处长，江苏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分行合规总监，盐城分行党委书记、行长，苏银金融租赁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现任江苏银行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胡军	中共党员，硕士学位。曾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科员，金融二部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
林海涛	中共党员，博士学位。曾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主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数据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董事。
姜健	中共党员，硕士学位。曾任华泰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南京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党委委员等职务。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
唐劲松	中共党员，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局主席。现任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局主席，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金国际有限公司、锡汇国际有限公司股东董事。
于兰英	中共党员，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门负责人、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部长、审计中心主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苏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任桐	中共党员，博士学位，高级编辑。曾任江苏省广播电视厅（局）办公室副主任、宣传处副处长、办公室主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广播传媒中心副总裁，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组织人事部（人力资源部）主任。现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党委委员、副台长，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
李心丹	中共党员，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院长。现任南京大学新金融研究院院长，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南京大学金融工程研究中心主任，江苏银行（600919）、东吴证券（601555）、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制度评估专家委员会主任，指数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学年会常务理事、秘书长，江苏省资本市场研究会名誉会长。
洪磊	中共党员，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曾任南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管培训部主任、江苏天宏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现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合伙人，兼任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委员会副主任，江苏银行（600919）、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中科科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陈忠阳	中共党员，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国际金融教研室讲师，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应用金融系副教授，中国人民大学苏州校区国际学院副院长、学术委员会主席、金融风险管理学科建设负责人。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应用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银行（600919）、东吴证券（601555）、用友金融（839483）、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姓名	基本情况介绍
于绪刚	博士学位。曾任中国民主同盟第十二届中央经济委员会委员、对外经贸大学法学院及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现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固定收益委员会委员，中国民主同盟第十三届中央社会服务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法学院校外法律硕士导师，江苏银行（600919）、金力泰（300225）、中交设计（600720）、大丰港（HK08310）、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顾生	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南京分行副行长、苏州分行行长、江苏省分行行长，交通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交通银行董事会秘书兼长三角一体化管理总部总裁。现任江苏银行（600919）、苏州资产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季金松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经济师。曾任江苏省委组织部组织一处副处级组织员、副调研员、组织二处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老干部处处长、组织二处处长，江苏银行纪委书记、党委委员、总行机关党委书记，江苏银行党委副书记。现任江苏银行监事长、党委副书记，党委巡察办主任。
潘俊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工商管理（财务学）博士后，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会计学术领军人才，财政部政府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曾任江苏大学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会计与治理研究院副院长；江苏银行外部监事。
陈礼标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南京东方智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现任广州掌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MobTech）联合创始人、董事长；江苏银行外部监事。
刘伟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执业律师。曾任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合伙人、高级合伙人。现任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江苏省律师协会行业规则委员会委员；江苏银行外部监事。
郑刚	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曾任苏州互感器厂会计、财务科副科长、财务科科长，苏州电器发展实业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苏州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经济发展部经理、苏州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江苏银行股东监事。
鲍刚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公司业务部市场客户科副科长、副经理，江苏银行风险管理部风险监控团队经理，授信审批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投行与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兼投融资审批部（二级部）总经理，投融资审批部（一级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现任江苏银行职工监事、授信审批部总经理。
金瑞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会计硕士，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会计结算部主管、南京古南都支行行长，江苏银行计划财务部制度和信息管理团队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兼制度管理团队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兼统计团队经理。现任江苏银行职工监事、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
周爱国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镇江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党委书记、行长，江苏省分行营业部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直属支行党委书记、行长（省分行部门总经理级），江苏银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绿色金融部总经理，业务总监，江苏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
罗锋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审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员办事处金融审计二处副处长，江苏银行内审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业务总监。现任江苏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
高增银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苏州分行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江苏银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投行与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江苏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
丁宗红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银行无锡分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副行长，江苏银行小企业金融部（普惠金融部）总经理。现任江苏银行副行长、江苏银行小企业金融部（普惠金融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绿色金融部总经理。现任江苏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
王卫兵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学学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南通市商业银行党组成员、纪检组长、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江苏银行内审合规部副总经理，泰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南通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盐城分行党委书记、行长，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无锡分行行长。现任江苏银行行长助理，无锡分行党委书记。
梁斌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苏银行网络金融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大数据部总经理。现任江苏银行首席信息官，信息科技部总经理。

(三)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
胡军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林海涛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姜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委员会委员
唐劲松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于兰英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任桐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总台党委委员、副台长，集团副总经理
郑刚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吴志华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朝勤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说明：上述人员均为由股东单位派出担任本行的董事、监事。吴志华、李朝勤已分别于2024年12月、2024年7月离任。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
林海涛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2024年1月离任）
林海涛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林海涛	江苏省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唐劲松	无锡城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唐劲松	锡金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唐劲松	锡汇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唐劲松	无锡市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2024年8月离任）
于兰英	江苏金苏证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于兰英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于兰英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于兰英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于兰英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于兰英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2024年8月离任）
任桐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
任桐	江苏紫金文化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理事
任桐	江苏聚合创意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理事长
李心丹	南京大学	新金融研究院院长 工程管理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 金融工程研究中心主任
李心丹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4年6月离任）
李心丹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心丹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心丹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洪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主任
洪磊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洪磊	江苏中科科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洪磊	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洪磊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2024年3月离任）
陈忠阳	中国人民大学	财政金融学院应用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陈忠阳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忠阳	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忠阳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忠阳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4年2月离任）
于绪刚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于绪刚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于绪刚	大丰港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于绪刚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于绪刚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顾生	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5年1月离任）
顾生	苏州资产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5年1月起任）
范卿午	富阳有限公司	总经理
范卿午	北京劳雷影业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潘俊	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	党委副书记、副院长
潘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
潘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礼标	广州掌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MobTech)	董事长兼总经理
陈礼标	上海游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陈礼标	上海掌之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陈礼标	上海桢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陈礼标	上海钊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陈礼标	上海笠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陈礼标	上海松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陈礼标	上海赞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陈礼标	广州游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陈礼标	上海懋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刘伟	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郑刚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郑刚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郑刚	苏州中心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郑刚	江苏金服数字有限公司	董事
郑刚	苏州国发数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李朝勤	镇江市丹徒区国金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朝勤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李朝勤	江苏镇江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袁军	董事、行长	选举、聘任	新任
陆松圣	董事、董事会秘书	选举、聘任	新任
顾生	独立董事	选举	新任
于兰英	董事	选举	新任
梁斌	首席信息官	聘任	新任
范卿午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吴志华	监事	离任	工作原因
李朝勤	监事	离任	工作原因
吴典军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原因

注释：1.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发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任的公告》，因工作调动原因，周爱国辞去公司副行长职务。
2.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宋芸芸女士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选举宋芸芸为监事。

七、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从业人员20780人（含派遣员工、子公司人员、科技等外包人员）。本集团从业人员按专业构成划分，管理人员5252人，营销人员6326人，操作人员5791人，其他3411人；按学历划分，研究生及以上4301人，大学本科13707人，大学专科及以下2772人。报告期末，母公司及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3692人。

（二）薪酬政策

根据监管要求，本行制定了薪酬管理办法、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等制度，建立了全行统一的薪酬管理架构与体系，全面规范薪酬管理工作。薪酬管理重大事项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确定或由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决策，相关事项报主管部门批准备案。属于江苏省省管金融企业负责人范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按照江苏省省管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相关政策执行，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及与任期考核挂钩的任期激励收入组成。

（三）培训计划

本行按照“不求最快，但求最稳”的总体导向，坚持“立德树人、持续学习、立足实践、服务发展”的学习理念，充分发挥教育培训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作用，推动员工持续学习、自主学习，努力与企业同成长、共进步。落实政治责任，认真完成党纪学习教育任务。强化制度约束持续完善教培管理，紧盯项目审核强化管理上收，突出靠前服务赋能业务发展，稳中有序落实减负赋能要求。坚持精准匹配、务实管用，分层分类抓好人才素质提升。深化数智转型，全力推进教培管理系统建设。报告期内，共举办各类线下培训1948项次，参训161769人次，线上线下人均累计学习52.52学时。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4,535,222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00,328万元

八、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 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从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考虑，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监管要求并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投资现金支出等事项，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采取股票分红方式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在符合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于银行资本充足率等主要监管指标标准以及股利分配相关要求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要经董事会全体董事2/3以上表决通过，并经2/3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及全体外部监事表决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并通过利润分配政策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前，应当通过公司网站、公众信箱或者来访接待等多种渠道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

2. 报告期内，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2023年末普通股总股份数1,835,13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4.7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862,511万元，占公司2023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30%。该方案已于2024年6月14日分派实施完毕，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6月13日，当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总股份数为18,351,324,463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6.25亿元。

3. 报告期内，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2024年6月30日普通股总股本18,351,324,463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3.062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56.19亿元（含税），占2024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该方案已于2025年1月10日分派实施完毕，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月9日，当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总股份数为18,351,324,463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6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6.19亿元。

4.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建议如下：以本公司2024年末普通股总股份数18,351,324,463股为基数，2024年全年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20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955,370万元。其中：2024年半年度已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62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61,918万元；2024年年度拟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44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393,452万元。该方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将另行公告。

5.公司本年度现金分红主要考虑如下因素：一是满足资本充足率的监管要求；二是留存利润用于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三是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为投资者提供长期回报。

现金分红政策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股)	每10股派息(元/含税)	每10股转增(股)	现金分红(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2024年	0	5.206	0	9,553,700	31,843,213	30.00
2023年	0	4.70	0	8,625,106	28,750,352	30.00
2022年	0	4.907	0	7,615,221	25,385,993	30.00

(三)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5,794,0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5,794,0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4)	28,659,8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9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43,213

九、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行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本行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

十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一）信息披露

本行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建立健全制度体系，并通过线上、线下等方式组织全员学习普及信息披露知识，进一步强化合规意识，强化信息报送、审核审批等关键环节，优化操作流程，确保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切实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本行共披露各类公告、上网文件合计89份。

报告期内，本行信息披露索引如下：

2024-01-04	江苏银行2023年12月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
2024-01-13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4-01-13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01-31	江苏银行2024年1月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
2024-01-31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4-01-31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2024-01-31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01-3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4-01-31	监事会决议公告
2024-01-31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024-02-06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24-02-08	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24-03-04	江苏银行2024年2月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
2024-03-16	关于2024年绿色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2024-03-20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04-09	监事会决议公告

2024-04-09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04-16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04-16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2024-04-20	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一季度业绩交流会的公告
2024-04-20	关于高管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24-04-24	关于高管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24-04-26	江苏银行2024年4月26日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1)
2024-04-26	2023年ESG暨社会责任报告
2024-04-26	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2024-04-26	中银国际证券、华泰联合证券关于江苏银行可转债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
2024-04-26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4-04-26	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4-04-26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04-26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2024-04-26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绪刚）
2024-04-26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余晨）
2024-04-26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沈坤荣）
2024-04-26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04-26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4-04-26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04-26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心丹）
2024-04-26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2024-04-26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丁小林）
2024-04-26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洪磊）
2024-04-26	监事会决议公告
2024-04-2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4-04-26	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2024-04-26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忠阳）
2024-04-2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024-04-26	2023年度报告

2024-04-26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04-27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24-04-30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04-30	2023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报告
2024-04-30	关于股东增持股份的公告
2024-05-18	江苏银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05-18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4-05-31	江苏银行2024年5月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
2024-06-04	关于2024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2024-06-07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4-06-18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07-02	江苏银行2024年6月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
2024-07-12	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公告
2024-07-13	关于股东监事辞任的公告
2024-07-18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24-07-24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2024-07-27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2024-07-27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2024-07-30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08-02	江苏银行2024年7月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
2024-08-17	2024年半年度报告
2024-08-17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08-17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4-08-17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08-17	监事会决议公告
2024-08-27	关于2024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2024-09-10	江苏银行2024年8月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
2024-10-08	江苏银行2024年9月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
2024-10-30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10-30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11-05	江苏银行2024年10月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
2024-11-06	关于召开2024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4-11-08	关于2024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债券通）发行完毕的公告
2024-11-19	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2024-11-28	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2024-11-28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11-28	监事会决议公告
2024-12-10	江苏银行2024年11月投资者交流活动纪要
2024-12-14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2024-12-27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12-27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4-12-27	监事会决议公告
2024-12-27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 投资者关系

本行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不断优化专题性、常态化、广覆盖的市场沟通交流机制，努力促进业务经营与市场沟通良性循环。聚焦市场动态，关注市场热点，全面、客观、准确地向市场传递本行信息，与广大投资者保持顺畅沟通。多渠道、多方式及时向内部反馈市场关切和意见建议，积极促进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报告期内，本行举行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3次，管理层向与会投资者详细介绍经营情况和投资价值，并对市场重点关心的问题逐一解答。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路演交流超100场，参与交流的投资者超1200家次。通过股东大会现场交流、上证e互动问答回复、投资者热线和邮件沟通等渠道方式，与各类投资者交流千余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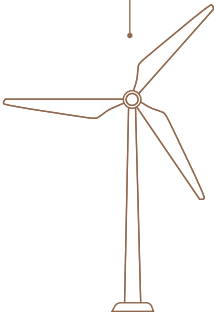
融你我

融无限



江苏银行
ANNUAL
REPORT
2024

环境与社会责任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年度概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4,841,923.37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5,622,693.97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聚焦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碳减排技术等具有明显碳减排效应的领域，加大资金投入，助力企业实现节能减排目标。

本行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和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战略部署，发挥绿色金融在调结构、转方式、推进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积极作用，持续打造“国内领先、国际有影响力”的绿色金融品牌。健全“苏银绿金”可持续金融服务模式，聚焦支持生态保护修复、能源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等重点领域，丰富完善“生态金融”“能源金融”“转型金融”三大专营体系，建立涵盖大公司、大零售、大金市、子公司四大业务板块的可持续金融产品服务体系，推动绿色金融业务多元化发展。强化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在“贷前-贷中-贷后”业务全流程实现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的有效管理。强化环境与气候风险信息披露，连续4年发布江苏银行绿色金融发展报告、ESG报告，连续12年披露江苏银行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深化国际合作，担任“联合国环境署金融倡议组织（UNEP FI）银行理事会”中东亚理事单位、PRB2030核心工作组联合主席，与西班牙桑坦德银行联合牵头制定面向2030年的PRB新标准，联合26家负责任银行共同制定“金融健康和普惠实施指南”标准，PRB实践入选全球十大优秀案例。

报告期末，本行绿色融资规模550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2.4%，其中绿色信贷余额363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6.7%。全

年实现年减排标准煤200.3万吨（相当于1201万个普通家庭1年用电量）、年减排二氧化碳当量562.3万吨（相当于208万辆1.6L排量乘用车行驶1年排放量），同比多减排二氧化碳当量62.8万吨，环境与社会效益显著。

（二）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本行绿色金融经营管理遵循“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执行层”三级治理架构。董事会层面，设立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明确将可持续发展纳入委员会职责范畴，负责制定全行ESG战略、目标及重点任务，监督评估战略执行成效，校准全行经营发展战略。高管层面，成立“五篇大文章”工作领导小组，分设绿色金融工作组牵头执行绿色金融重大决策部署。制定出台全行“绿色金融大文章”三年工作规划，明确工作目标及措施。按季召开绿色金融工作组会议，统筹全行资源齐抓共管绿色金融，保障各项任务落细落实。执行层面，总行设立绿色金融部（总行一级部门），牵头全行绿色金融发展；分行设立分行绿色金融委员会、绿色金融团队和专职专岗，并选择绿色产业资源集中地区打造了一批绿色支行。

（三）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本行充分发挥集团化工作机制与绿色金融工作组统筹推动作用，不断强化环境相关政策制度体系建设。报告期内，发布《江苏银行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指导意见〉行动方案》，围绕“产品体系、区域市场、风险管理、标准建设、国际合作”全面实施“五大行动”，进一步加大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力度。出台《江苏银行绿色融资认定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各业务条线的绿色认定制度建设、认定标准、检查与统计等职责和工作要求，防范“洗绿”“漂绿”风险。在转型金融方面先行先试，业内率先发布《江苏银行转型金融框架》，为全行开展转型金融融资提供了制度规范与实践指南。强化环境与社会风险的全流程管理，制定《江苏银行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政策》，将ESG风险管理纳入“贷前-贷中-贷后”业务全流程。印发《关于加强环保信用评级结果运用的通知》，根据环保信用等级设置风险预警信号，提示经营人员关注风险并予以核实、压缩或退出处理。加强境外项目风险管理，完善《境外项目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流程》，对境内外投融资项目环境与社会风险进行识别、分类、评估及动态监测管理。

（四）环境相关产品服务

本行聚焦支持生态保护修复、能源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等重点领域，丰富完善“生态金融”“能源金融”“转型金融”三大专营体系，创新研发精准适配的可持续金融产品体系，结合区域、行业和客群特点，系统性开展融资需求分析，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服务方案。

——**生态金融领域**。持续完善生态金融服务体系，加大支持节能环保、资源循环利用和城乡绿色发展等重点产业和项目。与江苏省生态环境厅、长江生态环保集团、首创集团等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制定完善《江苏银行“环基贷”业务操作指引》、《江苏银行“环保贷”业务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等，加大“水权贷”“生态环境导向开发（EOD）项目贷款”“生态资产价值质押（GEP）贷款”等模式推广，用实际行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

——**能源金融领域**。面向光伏、风电、智能电网等细分新能源产业，丰富完善能源金融服务体系，优化调整光伏、储能、新能源汽车等行业投向政策，制定《江苏银行新型电力系统行业营销指引》、《江苏银行“绿电贷”业务操作指引》等，加大“碳减排支持工具”“苏碳融”等货币政策工具和“光伏贷”“合同能源管理贷款”等产品应用，解决新能源项目因投资回收期长、投资回报率低而融资难的问题，助力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

——**转型金融领域**。在《江苏银行转型金融框架》指引下，持续完善转型金融服务体系，加大支持高碳行业转型、低碳园区建设及绿色低碳技术创新等。在江苏省工信厅指导下创新推出“绿色工厂贷”，制定出台《江苏银行“绿色工厂贷”业务操作指引》，支持国家级、省市级绿色工厂低碳改造，产品得到工信部认可。在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指导下创新推出“ESG低排贷”，制定出台《江苏银行“ESG低排贷”业务管理办法》，支持建设运营大气污染治理项目。加大“ESG表

现挂钩贷款”“碳账户挂钩贷款”“碳配额质押贷款”等特色产品应用，精准引导资金支持企业低碳和零碳转型活动。

报告期内，本行构建涵盖公司信贷、跨境、投行、普惠、同业、托管、零售、网金、理财、租赁、消费、乡村振兴十二大业务板块的集团化可持续金融产品服务体系，多项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开创“业内首单”。

——**大公司领域**。本行积极运用货币政策工具，央行再贷款产品“碳减排支持工具”“苏碳融”支持业务规模和项目数量均位居全国地方法人银行首位，再贴现产品“绿票e贴”2024年直贴发生额达426亿元。围绕财政贴息和风险分担政策，积极推广“环基贷”“环保贷”“环保担”等特色产品，使用规模位居江苏省首位。围绕碳金融服务，积极研发“碳画像”，纳入全国碳市场的八大行业和机械制造业，构建全面“碳资信”评价体系，创新“碳账户挂钩贷款”“CCER质押贷款”“碳汇预期收益权质押融资”等产品。围绕绿色金融跨境服务，通过FT账户放款，成功落地包含欧元、港币、人民币的多币种境外绿色银团贷款。服务区域绿色低碳转型，制定《江苏银行支持绿色低碳试验区建设服务方案》，实现经营辖内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对接全覆盖，达成战略合作签约10家。

——**大零售领域**。本行已推出绿色低碳信用卡、个人碳账户、e融支付、数字人民币收单及贷款、集采e站平台等服务。围绕公交、地铁出行，新能源汽车充电等绿色消费场景创新服务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全行绿色低碳信用卡累计发卡量突破40万张，新能源汽车消费贷款规模突破50亿元。

——**大金市领域**。本行积极创新应用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绿色资产支持票据、可持续挂钩债券等产品。成功发行全国城商行首单、单笔最大单中欧共同分类目录（CGT）贴标绿色金融债券，规模达100亿元。推动落地全国首单绿色日元海外债、南京地区首单数字人民币绿色债券，持续推动挂钩绿色债券指数类结构性存款等存量产品运用。

——**子公司领域**。苏银金融租赁公司发行全国租赁行业首单CGT贴标绿色金融债券，规模达50亿元。苏银理财公司发行多款ESG主题理财产品，绿色理财产品规模超40亿元。丹阳苏银村镇银行创新推出“绿色农机贷”产品，加大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力度。

（五）ESG风险管理流程

本行不断优化完善相关流程机制，统筹业务“贷前-贷中-贷后”管理、气候风险管控与信息披露等层面工作，持续提升环境风险管理的全面性和有效性。

——**业务管理层面**。发布《江苏银行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政策》，补齐上位政策，并将ESG风险管理纳入业务全流程，实现对“贷前-贷中-贷后”各相关环节ESG风险的有效管理。贷前调查方面，本行基于IFC环境和社会绩效标准（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Performance Standards），实施“项目ESG风险管理”，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增设ESG风险评估环节，实现项目层面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贷中管理方面，本行将企业客户ESG评级纳入非零售客户内部评级体系，将评级结果作为重要参考项纳入项目评审标准。对于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评定的环保信用等级为红色、黑色的企业纳入必控名单管理，在审批与放款环节设置刚性拦截。贷后管理方面，印发《关于加强环保信用评级结果运用的通知》，根据环保信用等级设置风险预警信号，提示经营人员关注风险并予以核实、压缩或退出处理。

——**气候风险管控层面**。将气候风险管理纳入银行战略规划、治理结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增强抵御气候风险的弹性与韧性。通过运用气候压力测试、情景分析及风险评估工具，强化对气候风险的评估应对。2024年，本行在气候情景设计方面取得进展，构建了符合中国国情且与国际标准接轨的气候情景框架。依托集成评估模型（IAM）体系中的全球变化分析模型（GCAM），模拟中国经济和产业发展的关键特征，并在1.5℃情景、2℃情景和现有政策情景三大气候模拟情景下，测算本行信贷资产质量波动情形与风险承压情况。该框架涵盖转型风险和物理风险的核心要素，为资产组合的气候风险评估和压力测试提供了本地化、标准化的科学工具。

——**信息披露层面**。作为中英绿色金融工作组核心成员，七年来持续探索金融机构环境风险分析与信息披露方法路径。严

格对标国际可持续发展准则委员会（ISSB）标准、财政部及沪深北三大交易所的可持续发展报告要求，定期发布《江苏银行社会责任暨ESG报告》《江苏银行绿色金融发展报告》；根据人民银行《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JR/T 0227-2021），编制《江苏银行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同时，积极参与编制《中英金融机构可持续信息披露工作组年度可持续信息披露报告》，按时发布负责任银行原则第二份自评估报告，顺利完成第二个周期负责任银行建设。通过多渠道信息披露，持续提升信息透明度和披露质量。相关分支机构积极参与地方金融机构、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等工作。

（六）绿色金融研究成果

本行高度重视基础研究，致力于以研究赋能绿色金融发展，不断强化参与顶层制度设计的专业能力。报告期内，联合南京市江北新区建立江苏省首家银行业“可持续金融研究中心”，聚力研究ESG投融资、转型金融、碳金融等前沿课题。发布《绿色金融创新研究》《ISSB准则在中国落地研究》《绿色金融指数研究》《金融机构ESG风险管理体系研究》《商业银行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融合发展研究》等课题研究成果，荣获中交集团科学技术专利奖及江苏省银行系统青年课题研究三等奖。积极推动转型金融标准体系建设，落实江苏省人行转型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要求，参与编制《江苏省转型融资主体认定评价标准》；聚焦地方重点特色产业转型，协助无锡人行制定《无锡市纺织业转型金融标准》。

作为“UNEP FI银行理事会”中东亚地区理事代表，本行积极履行理事职责，积极参与可持续金融前沿建设。在担任“PRB2030核心工作组”联合组长期间，本行联合全球26家金融机构研究编制面向2030年的负责任银行原则新版框架，为PRB下一阶段建设明确目标和路径。联合UNEP FI与全球26家银行发布共同发布《驱动对个人和企业金融健康与普惠的影响：从设定目标到实施》指南。作为中资银行代表成功入选UNEP FI牵头成立的PRB“气候适应试点工作组”，与全球11家知名金融机构共同围绕“气候适应”主题，以PRB《气候适应目标设定指南》为指导方针，聚焦战略修订、目标设定、行动计划制定等维度落实落细指南要求。

（七）数智化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运用金融科技手段创新赋能绿色金融业务发展，迭代升级全行绿色金融综合服务平台“苏银绿金”系统。在业务认定方面，开发绿色融资主体在线认定功能，迭代绿色智能认定逻辑和环境效益测算模型，大幅简化客户操作流程。在客户ESG评级方面，开发绿色金融首个非金融服务类产品“企业ESG报告助手”，面向上市公司、出口企业等客群提供ESG报告智能生成服务，帮助1.4万户对公客户实现ESG评级。在数据统计方面，开发全行范围三碳核算功能，实现碳核算数据采集、核算、验证全流程智能化；优化集团口径资产数据管理功能，实现全面线上管理与监管自动报送。

（八）能力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定期举办“苏银绿金大讲堂”，围绕“绿色金融政策、绿色产业发展与服务、ESG风险管理”等内容，精心设计包括绿色金融条线领导及业务骨干集中培训、绿色金融政策及产品跨线培训、绿色金融系列微课、绿色金融产品手册及案例教材等多个培训项目，实现覆盖“跨条线、总分支”的“全方位、多渠道”绿色金融培训与指导。制定全行产业专家顾问制度，建立专家授课、策略咨询、服务方案指导工作机制，提升绿色重点产业经营能力，开展能源、新能源汽车等多场产业专家顾问沙龙活动。建立绿色金融月度政策分析制度，定期向江苏省人行、江苏金融监管局、江苏省委金融办、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等提供绿色金融最新研究成果，切实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此外，本行与UNEP FI签署合作意向书，围绕PRB学院中国能力中心建设、国内外可持续金融案例编写、负责任银行品牌活动推广等主题展开深度合作，共同推动中国可持续金融能力建设的实践与发展。

（九）本行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本行树立绿色、低碳、环保理念，积极推行绿色办公，倡导低碳运营，主动开展自身碳排放管理工作。持续加强视频会议管理，提升会议管理效能。持续推进OA系统线上化功能，减少纸张消耗量。明确水、电、气报销分类，配合碳核查工作细化水电燃料能耗相关的报销科目，为后续精准统计奠定数据基础。持续开展“节能宣传周”、“低碳日”等主题活动，组织丰富多样节能宣传活动，积极构建绿色低碳运营的良好氛围。严格执行集中采购管理办法中增加节能环保产品的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规定，加强办公场所的绿色低碳改造、绿色能源使用、高能耗设备节能替换。2024年全行实现太阳能光伏发电量20.2万度，较上一年度增加约11.5万度，增幅约132.2%。细化总行大楼水、电、气等低碳节能检查措施，明确检查标准和要求，定期开展用能检查，整改各类耗能问题，通过行为节能和技术节能并举，推进绿色低碳工作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通过以上各项建设措施，本行在监管评价、市场评级与品牌影响方面获得认可。2024年度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绿色低碳发展效果评估结果为“优秀”（最佳档次）；Wind ESG评级由BB提升至A（位于国内同业前列），明晟ESG评级由BB提升至BBB（城商行最好水平）；获评人民网“2024建设金融强国创新实践案例”、GF60“年度绿色金融案例——最佳金融机构奖”、《银行家》“年度绿色金融创新优秀案例”、和讯网“绿色金融实践模范银行”等12项荣誉奖项，绿色金融品牌影响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环境违规事件。

二、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主要情况

江苏银行践行金融报国初心，勇担金融为民使命，秉承“融善于心，创美于行”的责任理念，扎实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积极开展环境、社会及治理实践，以高质量金融服务助推中国式现代化，积极履行金融企业社会责任，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

报告期内，本行获评《证券时报》“中国银行业ESG实践天玑奖”、《21世纪经济报道》“卓越ESG银行”、万得（Wind）“中国上市公司ESG最佳实践奖”，入选中国金融传媒“银行ESG综合表现TOP20榜”，ESG品牌建设案例入选“银行业ESG实践典型案例”。在万得（Wind）ESG评级中，年度内连升两档，跃升至A级，ESG综合得分在商业银行中位居前列。

——**服务实体经济。**江苏银行认真履行地方法人银行职责，不断提升金融服务的精准性与覆盖面，切实加强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优质金融服务，与地方经济发展同频共振。持续深耕科技创新及产业创新领域，助推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和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发展。紧跟国家对外开放步伐，加大对企业境外项目的支持力度，积极运用跨境并购、项目贷款以及境外直贷等产品，服务企业全球生产布局。不断深化普惠金融服务创新和资源配置，扎实推动普惠金融扩面增量、提质增效。

——**助力“双碳”目标。**江苏银行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构建负责任银行原则和ESG“双轮驱动”的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履行“联合国环境署金融倡议组织银行理事会”中东亚地区理事代表职责，打造“生态金融”“能源金融”“转型金融”三大特色金融服务，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和绿色产业发展，积极助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擦亮“国内领先、国际有影响力”的绿色金融品牌。持续推进绿色运营，开展碳排放数据核查，降低自身发展对环境的影响，以实际行动支持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

——**增进民生福祉。**江苏银行焕新发布“苏银养老金融”服务品牌，搭建涵盖“专属卡片、专业财富管理、暖心服务渠道、特色增值权益”在内的四位一体服务体系，充分满足客户个性化养老金融需求。推出全新个人信贷业务群品牌，依托房贷、消费贷、经营贷、信用卡四大产品矩阵，聚焦个人客户综合信贷需求，为不同客户、不同场景提供一站式、个性化

的信贷服务解决方案，让美好生活值得期“贷”。全面升级手机银行APP，将金融服务融入到用户社交、消费等日常生活场景中，搭建“金融+生活”线上生态圈，打造慧生活平台，持续为客户提供更加丰富、便捷、高效的金融服务。

——**保护消费者权益**。2024年，江苏银行把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作为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的首要事项来抓，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构建“大消保”综合治理格局。全行建立多渠道、强协同、分板块的横到边、纵到底的消保联动协调机制，推进问题根源性整改，全面提升消保工作质效。持续完善产品和服务，上线困难客户识别模型，公众号增加投诉进度查询等功能，强化客服的专业能力培训，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和满意度。2024年全行受理投诉从地区分布来看，主要集中在江苏、北京、广东、上海和浙江等地区。从投诉业务类型来看，主要集中在贷款、信用卡、代销理财基金、借记卡等业务领域。从投诉渠道来看，主要集中在营业网点、电子渠道、第三方渠道等。从投诉原因来看，主要集中在管理制度、业务规则、服务设施等方面。2024年全行客户投诉处理工作平稳有序开展，投诉办结率继续保持较高水平。未造成消费者权益损失、未出现群访群诉等重大客户投诉突发事件。

——**关爱员工成长**。江苏银行坚持“公开、竞争、择优”原则，持续拓宽人才发现渠道，广泛招纳多元化优秀人才，杜绝就业歧视，维护就业公平，构建包容、开放、平等的招聘环境，2024年共招录员工1200余人。完善培训培养机制，健全职业成长体系，积极为员工成长成才搭建发展平台。完善员工福利保障，依法依规保障女性职工权益，建立帮扶互助体系，加强节日关怀，倾听基层员工建议，丰富员工文体活动，不断提升员工的归属感、获得感、幸福感。

——**传递温暖力量**。践行国有金融企业社会责任，广泛参与“滴水筑梦”扶贫助学工程、希望工程“梦想小屋”、慈善一日捐、江苏省发展体育基金会等公益捐赠，关注困境青少年等特殊群体，支持群众体育公益需求，以爱心慈善感恩时代、反哺社会。组织推动团员青年积极开展金融服务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乡村，有针对性地做好金融政策宣讲、消费者权益保护、新产品新工具推广、反假反诈普及等各类宣传活动。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义务植树、爱心暑托班、无偿献血等多种形式、受众丰富的公益活动，助力“希望工程”、践行社会责任。

（二）服务乡村振兴主要情况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监管部门决策部署，始终胸怀“国之大者”，强化使命担当，扎实开展“产业兴农、强村富农、数智慧农、联动助农”四项行动，以精准施策、深化服务、创新驱动、技术赋能为抓手，全力推动“三农”金融增量扩面提质、凸显特色优势、增强品牌影响。报告期末，新口径涉农贷款余额超2410亿元，农业产业贷款余额超过1000亿元，服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超1.1万户，有力支持了乡村产业的发展和农民的增收致富。创新推出“四季农时”服务体系，促进金融资源投放与农业时节需求精准匹配。持续深化“三联三清单”工作机制，推动服务下沉乡村一线。聚焦重点乡镇深化金融服务，推动县域支行精准开展服务对接。积极响应国家农业设施设备更新政策，创新推出“现代设施农业贷”、“农机设备贷”和“农机e贷”。迭代升级“农户e贷”，实现线上申请、审批、随借随还一站式服务，大大提高农户小额信用贷款融资效率。优化农担业务、苏农贷等特色产品业务流程，提升金融服务效率与客户体验。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科技手段，加快推进数字三农建设，推动金融服务线上化、智能化，在提升农企农户融资可得性和便捷性的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有效保障乡村振兴服务效率与质量双提升。响应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健全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要求，通过农业服务核心企业数据应用，针对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数字供应链业务创新，有效解决其在购买农资、农服过程中产生的金融服务需求。积极支持农业农村重大项目建设，推动城乡一体化融合发展。优化乡村振兴综合评估体系，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支行。积极支持江苏省“五方挂钩”工作，连续10年选派优秀人才参加江苏省委乡村振兴帮促工作队，捐赠帮促资金超过2000万元。持续推进“滴水·筑梦”扶贫助学工程建设，资助江苏省12个省定重点县建档立卡低收入家庭3600名贫困生完成高中阶段学业，八年累计捐赠24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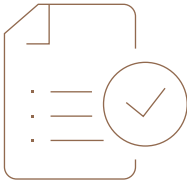
融你我

融无限



江苏银行
ANNUAL
REPORT
2024

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如下：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未及时履行原因	未及时履行后续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超过5万股的内部职工股东	详见注释1	2016年8月2日至2024年8月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现任及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唐劲松	详见注释2	2016年8月2日至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江苏信托	详见注释3	在江苏信托作为江苏银行第一大股东的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4	自2016年11月29日起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5	自2018年2月2日起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6	自2020年7月9日起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释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股份转让锁定期不得低于3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每年可出售股份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15%，5年内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50%。

注释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满足上市锁定期之后，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释3：为避免未来因履行国有资产管理职能等原因而与本行发生同业竞争的考虑，本行第一大股东江苏信托已出具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江苏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主要从事商业银行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除江苏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以外的全资、控股公司及本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的企业，下同）现有主营业务并不涉及主要商业银行业务，与江苏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在今后的业务中，本公司不与江苏银行同业竞争，即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江苏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本公司将对下属企业按照本承诺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利，促使其遵守本承诺。

3.在江苏银行认定是否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公司承诺，本公司的关联董事和股东代表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如认定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江苏银行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在江苏银行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者中止上述业务。如江苏银行提出受让请求，在同等条件下，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按有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江苏银行。

4.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江苏银行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江苏银行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自签署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江苏银行第一大股东的期间持续具有法律效力，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

注释4：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本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本行利益。

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本行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行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支持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5.承诺若本行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尽责促使其行权条件将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释5：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本行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本行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行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支持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5.承诺若本行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尽责促使其行权条件将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释6：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本行配股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本行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行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支持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5.承诺若本行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尽责促使其行权条件将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二、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本行于2024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范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2024年12月6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经评估，本行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本行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三、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6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小红、张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年

项目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本行不存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行资金情况。

五、违规担保情况

担保业务是本行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常规银行业务之一。本行高度重视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严格执行有关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对外担保业务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报告期内，本行除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末，本行尚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案件中，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被告案件共计3件，涉案金额为1.51亿元，本行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形，本行未受到其他监管机构对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本行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重大关联交易

本行关联交易依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开展，与关联方的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产生，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公平合理，不存在优于其他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符合本行和股东的整体利益。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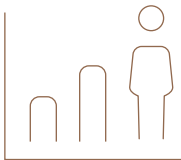
融你我

融无限



江苏银行
ANNUAL
REPORT
2024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1,601,933	0.44				-81,601,933	-81,601,933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1,601,933	0.44				-81,601,933	-81,601,933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7,504	0				-27,504	-27,504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1,574,429	0.44				-81,574,429	-81,574,429	0	0
4、外资持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269,722,530	99.56				81,601,933	81,601,933	18,351,324,463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8,269,722,530	99.56				81,601,933	81,601,933	18,351,324,463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351,324,463	100				0	0	18,351,324,463	1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96个月上市流通的首发限售股股东	81,601,933	81,601,933	0	首发限售股	2024年8月2日
合计	81,601,933	81,601,933	0	/	/

(三)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显示，本行股东质押股份涉及冻结情况为：截至报告期末，有1户股东所持股份被质押且涉及冻结，涉及股份合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0.54%。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本行无相关事项。

（二）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6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1,85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 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4,007,826	1,280,614,898	6.98	0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0	1,272,147,055	6.93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0,995,742	979,603,781	5.34	0	无	0	境外法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0	923,456,408	5.03	0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0	721,084,800	3.93	0	无	0	国有法人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0	710,435,942	3.87	0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7,716,845	553,391,681	3.02	0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0	550,571,609	3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0	353,209,689	1.92	0	无	0	国有法人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8,300	351,459,272	1.92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任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管。 3.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高管兼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 5.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是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6.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1,280,972	1.91	178,300	0.001	351,459,272	1.92	0	0

报告期初，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券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00股。截至报告期末，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券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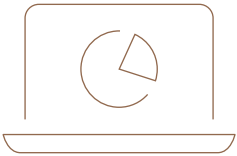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无新增/退出。

融你我

融无限



优先股相关情况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优先股发行与上市。

2017年11月，本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200,000,000股，发行价格100元/股，2017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代码360026，简称苏银优1。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一) 优先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43

(二) 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光大永明资管－光大银行－光大永明资产聚优1号权益类资产管理产品	0	29,220,000	14.61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玑共赢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24,150,000	12.08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粤投保盈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9,320,000	9.66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250,000	13,070,000	6.54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	9,200,000	4.6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中信建投基金－招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优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09,090	9,009,090	4.5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9,000,000	4.5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8,500,000	4.25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优润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700,000	8,150,000	4.08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腾达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7,660,000	3.83	境内优先股	无质押	其他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优先股利润分配的情况

(一) 利润分配情况

2024年11月19日，公司披露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本期优先股股息派发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11月27日，除息日为2024年11月27日，股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2023年11月28日，股息发放日2024年11月28日，按照苏银优1票面股息率3.86%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3.86元（含税），以苏银优1发行量2亿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7.72亿元（含税）。

（二）近三年优先股分配金额与分配比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度	分配金额	分配比例（%）
2024	772,000,000	3.86
2023	772,000,000	3.86
2022	1,040,000,000	5.20

（三）股息率调整情况

根据《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苏银优1自缴款截止日（2017年11月28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票面股息率每五年调整一次，每个计息周期内票面股息率相同。2022年11月28日，苏银优1的首个计息周期满五年结束，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公司对苏银优1的第二个计息周期票面股息率进行调整，自2022年11月28日起，苏银优1的第二个计息周期票面股息率为3.86%。详情可参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优先股（苏银优1）股息率的公告》。

四、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优先股未发生回购、转换事项。

五、报告期内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公司应当披露相关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优先股不存在表决权恢复、行使情况。

六、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本行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行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详见附件。

二、财务报表

详见附件。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的年度报告原件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董事长： 葛仁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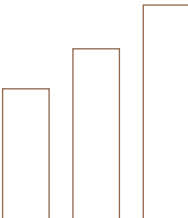
融你我

融无限



江苏银行
ANNUAL
REPORT
2024

财务报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5)第P04541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银行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苏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一、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 江苏银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于2024年12月31日，江苏银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人民币19,499.25亿元，损失准备余额人民币648.51亿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人民币1,535.87亿元，损失准备余额人民币5.64亿元。江苏银行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总额人民币5,969.24亿元，损失准备余额人民币63.43亿元。 江苏银行在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计量中运用的重大会计判断及估计包括：判断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阶段划分，包括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事项；对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票据贴现及债权投资和全部个人发放贷款和垫款，采用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其减值准备，关键参数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折现率和前瞻性信息等；对于阶段三的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采用现金流折现法评估其减值准备，关键参数包含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和折现率等。 鉴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余额重大，以及江苏银行在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减值准备中，运用了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相关披露参见附注“三、7(7)金融资产的减值”和附注“三、29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五、7(2)债权投资”。	我们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了解、评价和测试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包括：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的选择、审批及应用，模型优化、模型的参数更新及定期验证，基础数据及相关参数的输入，基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资产质量而进行的阶段划分，现金流折现模型中现金流的预测，前瞻性信息的复核和审批等； -了解、评价和测试相关信息技术系统和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包括：系统的整体控制、系统间数据传输、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的映像，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系统计算等。 (2)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可靠性及适当性，评估模型使用关键参数的合理性，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折现率及前瞻性信息等，评价关键参数所涉及的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抽样检查合同金额、到期日、合同利率、担保方式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基础数据录入的准确性； -抽样验证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计算逻辑，以测试该模型是否恰当地反映管理层的模型方法论。 (3)以风险为导向选取公司类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执行信贷审阅 -通过查阅信贷档案、询问管理层、独立查询可获取的信息和运用职业判断等方法，分析借款人或债务人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及其他可获取信息，评价管理层对阶段划分判断的合理性，包括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事项等判断的合理性； -对第三阶段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债权投资，检查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财务信息、抵押物物的评估价值和其他还款来源，测试基于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和折现率计算的减值准备，以评估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二、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我们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江苏银行通过发行、管理和/或投资而在其中享有权益的投资基金、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等。	•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合并结构化主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选取样本对结构化主体执行下列审计程序：
江苏银行在判断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需要考虑江苏银行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通过参与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运用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能力。江苏银行需要在综合考虑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做出评估。	-检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合同，了解结构化主体设立的目的，根据江苏银行在不同交易架构下的权利和义务，以及江苏银行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评估江苏银行对结构化主体权力的判断是否合理； -检查江苏银行对可变回报的分析，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得的固定管理费和浮动业绩报酬，以及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份额、对其提供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而获取的回报等； -分析江苏银行对结构化主体决策权的范围、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以及其他参与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等，检查江苏银行对可变回报的比重和可变动性的分析，判断江苏银行在结构化主体交易中是担任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角色； -通过执行以上程序，评价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所作出的判断。
鉴于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的评估涉及重大会计判断，且结果与财务报表广泛相关，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相关披露参见附注“三、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附注“三、29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及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其他信息

江苏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江苏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苏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苏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苏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江苏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苏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江苏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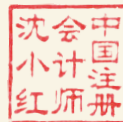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小红

沈小红(项目合伙人)

张华

张 华



2025年4月18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附注五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42,274,712	154,237,837	141,818,387	153,807,91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35,370,739	36,969,218	26,003,450	29,040,513
拆出资金	3	148,507,595	97,340,987	160,599,879	112,734,707
衍生金融资产	4	7,055,496	2,667,228	7,014,327	2,631,2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6,098,141	7,023,804	7,966,877	5,021,4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2,038,660,849	1,835,972,461	1,888,300,983	1,710,321,811
金融投资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8,547,464	421,179,950	387,737,957	306,137,642
债权投资		590,580,805	553,004,126	590,580,805	551,450,507
其他债权投资		446,891,438	254,668,286	407,035,219	218,377,2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692	195,737	450,692	195,737
长期股权投资	8	-	-	6,904,313	6,904,313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	-	115,885,162	117,782,238
固定资产	9	7,942,210	8,342,206	5,456,534	5,932,602
在建工程	10	370,811	342,702	370,811	342,599
无形资产	11	528,665	534,478	505,507	510,1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0,614,302	14,763,597	9,401,859	14,046,164
其他资产	13	18,147,651	16,119,220	15,282,787	14,326,580
资产总计		3,952,041,570	3,403,361,837	3,771,315,549	3,249,563,431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8,274,242	222,190,940	137,955,069	221,850,7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		320,183,301	293,584,875	321,736,979	298,132,562
拆入资金					
16		175,505,166	151,206,453	69,399,492	63,345,4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		3,980,437	7,903,526	666,467	589,019
衍生金融负债					
4		6,994,845	2,573,990	7,059,985	2,580,9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		99,262,153	94,327,246	75,219,721	68,953,593
吸收存款					
19		2,160,655,100	1,914,948,437	2,159,191,425	1,913,651,565
应付职工薪酬					
20		13,086,827	12,576,470	12,085,540	11,884,346
应交税费					
21		3,781,473	5,675,767	2,783,784	5,092,833
预计负债					
22		2,002,359	2,509,724	2,002,308	2,509,672
已发行债务证券					
23		643,079,716	392,410,499	628,284,946	384,997,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		17,048	2,008	-	-
其他负债					
24		71,560,685	44,335,871	60,456,907	33,045,590
负债合计		3,638,383,352	3,144,245,806	3,476,842,623	3,006,634,107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25	18,351,324	18,351,324	18,351,324	18,351,324
其他权益工具	26	69,974,758	39,974,758	69,974,758	39,974,758
其中：优先股		19,977,830	19,977,830	19,977,830	19,977,830
永续债		49,996,928	19,996,928	49,996,928	19,996,928
资本公积	27	47,903,762	47,905,210	47,811,757	47,813,205
其他综合收益	28	9,283,147	2,168,785	9,200,207	1,448,568
盈余公积	29	36,539,066	31,179,082	36,539,066	31,179,082
一般风险准备	30	54,807,539	47,031,435	52,322,272	45,073,454
未分配利润	31	66,730,221	63,799,394	60,273,542	59,088,9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03,589,817	250,409,988	294,472,926	242,929,324
少数股东权益		10,068,401	8,706,043		
股东权益合计		313,658,218	259,116,031	294,472,926	242,929,3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952,041,570	3,403,361,837	3,771,315,549	3,249,563,43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18日获董事会批准。

葛仁余	袁军	陆松圣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130,702,335	125,972,357	119,687,506	116,709,654
利息支出		(74,745,573)	(73,327,514)	(71,888,382)	(70,765,495)
利息净收入	32	55,956,762	52,644,843	47,799,124	45,944,15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281,797	6,208,141	4,755,198	4,960,3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64,866)	(1,931,886)	(1,681,585)	(1,837,5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	4,416,931	4,276,255	3,073,613	3,122,850
投资收益	34	14,650,140	12,121,482	14,648,434	12,086,465
其他收益		493,243	752,386	470,468	674,01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35	3,755,882	3,819,625	3,811,256	3,815,850
汇兑净收益		1,134,137	441,533	1,086,941	416,355
其他业务收入		342,421	217,876	71,396	22,739
资产处置收益		65,696	19,433	65,614	26,148
营业收入		80,815,212	74,293,433	71,026,846	66,108,584
税金及附加		(947,203)	(846,762)	(884,827)	(795,827)
业务及管理费	36	(19,983,453)	(17,825,614)	(18,251,219)	(16,225,189)
信用减值损失	37	(18,376,651)	(16,576,336)	(15,553,431)	(14,461,347)
资产减值损失		-	(163,168)	-	(163,168)
其他业务成本		(202,021)	(128,722)	(9,935)	(7,221)
营业支出		(39,509,328)	(35,540,602)	(34,699,412)	(31,652,752)
营业利润		41,305,884	38,752,831	36,327,434	34,455,832
加：营业外收入		21,842	16,888	21,582	15,350
减：营业外支出		(59,715)	(75,428)	(58,010)	(74,053)
利润总额		41,268,011	38,694,291	36,291,006	34,397,129
减：所得税费用	38	(7,961,608)	(8,681,151)	(6,721,297)	(7,597,204)
净利润		33,306,403	30,013,140	29,569,709	26,799,925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净利润		33,306,403	30,013,140	29,569,709	26,799,9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43,213	28,750,352	29,569,709	26,799,925
少数股东损益		1,463,190	1,262,78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	7,144,180	1,191,493	7,751,639	454,4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14,362	1,174,868	7,751,639	454,464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1,216	(21,216)	191,216	(21,21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34,378	2,377,232	7,294,727	1,673,45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65,644	(1,202,019)	265,696	(1,197,779)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2,708	20,666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6	205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818	16,625		
综合收益总额		40,450,583	31,204,633	37,321,348	27,254,389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综合收益总额		40,450,583	31,204,633	37,321,348	27,254,3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957,575	29,925,220	37,321,348	27,254,3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3,008	1,279,413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39	1.65	1.69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39	1.65	1.52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18日获董事会批准。

葛仁余	袁军	陆松圣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3,126,204	-	3,977,007	-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68,139,943	371,581,132	264,981,602	374,471,70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43,386,728	-	43,386,728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35,321,759	-	35,342,17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9,074,535	115,503,328	106,502,614	104,163,876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净增加额		29,582,822	49,462,579	12,638,430	20,510,8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96,789	2,877,083	23,416,538	966,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507,021	574,745,881	454,902,919	535,455,2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23,252,323)	(216,510,022)	(190,759,457)	(202,122,07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83,154,242)	-	(83,133,242)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	(5,146,705)	-	(4,326,13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4,698,420)	-	(14,460,794)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净增加额		(51,889,351)	(23,129,526)	(53,858,179)	(22,469,53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1,205,610)	(54,690,360)	(58,511,509)	(52,724,0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85,045)	(8,996,330)	(10,723,545)	(8,621,1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82,242)	(14,227,426)	(13,244,292)	(12,832,2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92,567)	(23,748,222)	(7,586,736)	(5,124,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661,380)	(361,147,011)	(417,816,960)	(322,680,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	36,845,641	213,598,870	37,085,959	212,775,015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84,703,939	2,293,125,641	2,875,374,293	2,289,350,9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123,365	32,662,539	34,709,535	32,566,4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158,661	86,149	148,751	55,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8,985,965	2,325,874,329	2,910,232,579	2,321,973,3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14,134,819)	(2,445,305,917)	(3,210,819,643)	(2,436,559,329)
设立及增资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	-	-	(959,9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9,057)	(2,657,862)	(486,900)	(1,092,0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4,923,876)	(2,447,963,779)	(3,211,306,543)	(2,438,611,26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937,911)	(122,089,450)	(301,073,964)	(116,637,9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640,088	3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40,088	-	-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1,276,689,507	770,750,359	1,266,002,908	768,753,9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6,689,507	771,390,447	1,296,002,908	768,753,992
偿还债务证券支付的现金		(1,034,430,000)	(844,614,429)	(1,031,130,000)	(842,614,4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69,662)	(12,206,281)	(13,610,021)	(11,972,5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231)	(544,349)	(517,835)	(483,1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933,893)	(857,365,059)	(1,045,257,856)	(855,070,142)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755,614	(85,974,612)	250,745,052	(86,316,150)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3,418)	80,654	(474,784)	70,3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 (减少)/增加额	40(2)	(1,810,074)	5,615,462	(13,717,737)	9,891,26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569,121	63,953,659	67,605,621	57,714,35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	67,759,047	69,569,121	53,887,884	67,605,62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18日获董事会批准。

葛仁余	袁军	陆松圣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18,351,324	39,974,758	47,905,210	2,168,785	31,179,082	47,031,435	63,799,394	8,706,043	259,116,03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7,114,362	-	-	31,843,213	1,493,008	40,450,583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6	-	30,000,000	(1,448)	-	-	-	-	-	29,998,552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	-	5,359,984	-	(5,359,98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	-	7,776,104	(7,776,104)	-	-
3.分配普通股股利	31	-	-	-	-	-	-	(14,244,298)	(130,650)	(14,374,948)
4.分配优先股股息	31	-	-	-	-	-	-	(772,000)	-	(772,000)
5.支付永续债利息	31	-	-	-	-	-	-	(760,000)	-	(760,000)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8,351,324	69,974,758	47,903,762	9,283,147	36,539,066	54,807,539	66,730,221	10,068,401	313,658,218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14,769,657	42,762,595	27,699,781	993,917	26,519,192	42,027,725	53,859,863	6,798,609	215,431,33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174,868	-	-	28,750,352	1,279,413	31,204,633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资本公积	23、25、26、27	3,581,667	(2,787,837)	20,193,362	-	-	-	20,987,192	-	20,987,192
（三）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27	-	-	12,067	-	-	-	-	628,021	640,088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	-	4,659,890	-	(4,659,890)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	-	5,003,710	(5,003,710)	-	-
3.分配普通股股利	31	-	-	-	-	-	-	(7,615,221)	-	(7,615,221)
4.分配优先股股息	31	-	-	-	-	-	-	(772,000)	-	(772,000)
5.支付永续债利息	31	-	-	-	-	-	-	(760,000)	-	(760,000)
三、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8,351,324	39,974,758	47,905,210	2,168,785	31,179,082	47,031,435	63,799,394	8,706,043	259,116,031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18,351,324	39,974,758	47,813,205	1,448,568	31,179,082	45,073,454	59,088,933	242,929,32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7,751,639	-	-	29,569,709	37,321,3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6	-	30,000,000	(1,448)	-	-	-	-	29,998,55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	-	5,359,984	-	(5,359,98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	-	7,248,818	(7,248,818)	-
3.分配普通股股利	31	-	-	-	-	-	-	(14,244,298)	(14,244,298)
4.分配优先股股息	31	-	-	-	-	-	-	(772,000)	(772,000)
5.支付永续债利息	31	-	-	-	-	-	-	(760,000)	(760,000)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8,351,324	69,974,758	47,811,757	9,200,207	36,539,066	52,322,272	60,273,542	294,472,926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14,769,657	42,762,595	27,619,843	994,104	26,519,192	40,303,635	50,865,938	203,834,96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54,464	-	-	26,799,925	27,254,389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本及资本公积	23、25、26、27	3,581,667	(2,787,837)	20,193,362	-	-	-	-	20,987,19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	-	-	-	-	4,659,890	-	(4,659,89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	-	-	-	-	-	4,769,819	(4,769,819)	-
3.分配普通股股利	31	-	-	-	-	-	-	(7,615,221)	(7,615,221)
4.分配优先股股息	31	-	-	-	-	-	-	(772,000)	(772,000)
5.支付永续债利息	31	-	-	-	-	-	-	(760,000)	(760,000)
三、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8,351,324	39,974,758	47,813,205	1,448,568	31,179,082	45,073,454	59,088,933	242,929,324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18日获董事会批准。

葛仁余	袁军	陆松圣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27页至第2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银行基本情况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06年12月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批准开业, 持有B0243H232010001号金融许可证, 并于2007年1月22日领取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000796544598E, 注册地址为南京市中华路26号。

本行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号为600919。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公司和个人金融业务、支付结算业务、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本行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 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 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 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 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此外, 本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集团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含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 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

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可随时支取的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期限短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将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信贷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确认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在初始确认时，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在财务担保合同期限内进行摊销。当本集团很有可能履行财务担保合同义务时，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附注三、7(7))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

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承诺。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5)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 租赁应收款；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应收账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工具三个风险阶段的主要定义如下：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参见附注十、1(1)。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参见附注十、1(1)。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预计负债中确认损失准备(参见附注五、22)。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 金融资产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况(如重组贷款)下，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或重新议定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应当根据将修改或重新议定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或者购买或原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9)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0)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11) 优先股和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是一项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是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

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的定义，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应从混合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应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4进行处理。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去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2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5%	4.75%-4.85%
电子设备	3-5年	3%-5%	19.00%-31.67%
运输工具	4-20年	5%-10%	4.50%-23.75%
其他设备	5年	3%-5%	19.00%-19.4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2.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3. 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70年
计算机软件	2-10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研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4.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6)在资产负债内列示。

15.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对于受让的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依据附注三、7(2)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分类和后续计量。

对于受让的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抵债资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6。

16.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待摊费用及抵债资产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7)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7.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8.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对该等义务不做确认。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

-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

- 根据《企业年金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令第36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经董事会批准并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的企业年金方案。企业年金的缴费金额按年金方案计算。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重要经营管理岗位的员工计提延期支付薪酬，将应缴存金额的现值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

21. 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对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

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6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7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以下简称“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24.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集团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在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或提供的服务；
- 本集团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其他情况下，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3) 股利收入

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25.支出

(1)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6.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7.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同时，本行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此外，本行还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28.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服务的性质、提供产品或服务过程的性质、产品或服务的客户类型、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方式、提供产品或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9.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在执行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会对未来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及假设。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作出下列的判断及主要假设，可能导致下个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本集团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众多重大判断和估计，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宏观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 阶段三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十、1(1)信用风险中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并可用作抵扣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管理层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投资基金、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需要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综合考虑直接享有以及通过所有子公司（包括控制的结构化主体）间接享有权利而拥有的权力、可变回报及其联系。

本集团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在分析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不仅考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各项合同安排的实质，还考虑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本集团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损失的情况。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将重新评估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

30.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财政部分别于2023年10月25日和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

解释第17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解释第18号规范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2024年12月6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经评估，本集团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四、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按应税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部分销售货物及应税劳务收入按2%-13%计算销项税额。本行子公司江苏丹阳苏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苏银村镇银行”)，使用简易计税方法按应税收入的3%计算缴纳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的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的5%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的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		2,062,933	2,165,146	2,059,869	2,162,136
存放境内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124,831,293	128,159,536	124,390,671	127,749,638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10,019,339	19,799,161	10,006,910	19,782,176
- 外汇风险准备金	(3)	2,848,023	2,715,553	2,848,023	2,715,553
- 财政性存款	(4)	2,451,874	1,335,317	2,451,874	1,335,317
小计		140,150,529	152,009,567	139,697,478	151,582,684
应计利息		61,250	63,124	61,040	63,092
合计		142,274,712	154,237,837	141,818,387	153,807,912

(1) 存放境内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此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日常业务运作。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6%(2023年12月31日：7%)，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4%(2023年12月31日：4%)。本行子公司苏银村镇银行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23年12月31日：5%)，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银金融租赁”)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23年12月31日：5%)。

(2) 超额存款准备金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

(3) 外汇风险准备金是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要求按照外汇衍生金融工具签约情况缴存的款项。于2024年12月31日，外汇风险准备金率为20%(2023年12月31日：20%)。

(4) 财政性存款是指来源于财政性机构并按规定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该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运作。

2、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按机构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28,804,450	29,332,506	19,545,352	21,437,180
中国境外	6,455,802	7,539,761	6,455,802	7,539,761
小计	35,260,252	36,872,267	26,001,154	28,976,941
应计利息	122,020	117,068	12,791	79,590
减：减值准备	(11,533)	(20,117)	(10,495)	(16,018)
合计	35,370,739	36,969,218	26,003,450	29,040,513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中国境内款项中包括存出保证金人民币25.52亿元，其中本行人民币0.57亿元(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包括存出保证金人民币19.56亿元，其中本行人民币0.43亿元)，该等款项的使用存在限制。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有部分用于拆入资金的质押等，详见附注五、41(1)。

3、拆出资金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银行	1,794,384	-	1,294,384	-
-其他金融机构	145,683,160	96,026,095	158,212,000	111,326,105
小计	147,477,544	96,026,095	159,506,384	111,326,105
应计利息	1,395,988	1,560,530	1,486,715	1,715,908
减：减值准备	(365,937)	(245,638)	(393,220)	(307,306)
合计	148,507,595	97,340,987	160,599,879	112,734,707

4、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590,138,172	5,706,318	(5,620,697)	395,994,866	2,258,390	(2,114,888)
利率衍生工具	267,861,880	1,288,770	(1,310,153)	240,512,119	404,311	(416,030)
信用衍生工具	613,000	-	(3,866)	2,320,125	-	(15,430)
其他衍生工具	5,625,825	60,408	(60,129)	2,142,299	4,527	(27,642)
合计	864,238,877	7,055,496	(6,994,845)	640,969,409	2,667,228	(2,573,990)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588,971,690	5,665,149	(5,689,703)	394,780,760	2,222,409	(2,129,914)
利率衍生工具	267,861,880	1,288,770	(1,310,153)	240,512,119	404,311	(416,030)
信用衍生工具	-	-	-	800,000	-	(7,409)
其他衍生工具	5,625,825	60,408	(60,129)	2,142,299	4,527	(27,642)
合计	862,459,395	7,014,327	(7,059,985)	638,235,178	2,631,247	(2,580,995)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合同交易量，并不代表所承担的市场风险金额。

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买入返售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证券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0,257,988	6,433,163	5,077,598	4,632,796
- 政府债券	5,838,400	588,335	2,889,947	388,334
小计	16,096,388	7,021,498	7,967,545	5,021,130
应计利息	2,943	3,309	522	1,234
减：减值准备	(1,190)	(1,003)	(1,190)	(939)
合计	16,098,141	7,023,804	7,966,877	5,021,425

(2) 按交易对手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基金及资管产品	14,196,888	6,621,498	6,068,045	5,021,130
- 证券公司	-	400,000	-	-
- 银行	1,899,500	-	1,899,500	-
小计	16,096,388	7,021,498	7,967,545	5,021,130
应计利息	2,943	3,309	522	1,234
减：减值准备	(1,190)	(1,003)	(1,190)	(939)
合计	16,098,141	7,023,804	7,966,877	5,021,425

6、发放贷款和垫款

(1)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1,266,462,962	1,074,474,880	1,168,134,002	988,886,849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消费贷款	322,857,551	314,414,135	273,194,681	278,481,764
- 住房按揭贷款	249,733,009	244,710,032	249,606,089	244,564,005
- 个人经营性贷款	64,579,619	60,337,802	58,167,234	53,049,772
- 信用卡	37,633,946	33,129,620	37,633,946	33,129,620
小计	674,804,125	652,591,589	618,601,950	609,225,161
票据贴现	348,690	144,625	348,690	144,625
小计	1,941,615,777	1,727,211,094	1,787,084,642	1,598,256,6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贷款和垫款	51,456,536	34,693,234	51,456,536	34,693,234
票据贴现	102,130,391	131,222,710	102,130,391	131,222,710
小计	153,586,927	165,915,944	153,586,927	165,915,944
应计利息	8,309,617	8,168,997	6,520,033	6,792,617
减：减值准备	(64,851,472)	(65,323,574)	(58,890,619)	(60,643,385)
账面价值	2,038,660,849	1,835,972,461	1,888,300,983	1,710,321,811

(2)按担保方式分析(未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759,879,950	688,388,158	709,473,457	651,734,737
保证贷款	852,716,088	722,082,366	795,682,549	669,445,309
抵押贷款	414,221,416	417,041,347	371,256,115	384,530,923
质押贷款	68,385,250	65,615,167	64,259,448	58,461,610
合计	2,095,202,704	1,893,127,038	1,940,671,569	1,764,172,579

(3) 按客户行业分布情况分析(未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	金额	金额	%	金额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3,504,216	15.92	266,656,162	315,082,272	16.24	254,516,368
制造业	303,293,709	14.48	253,983,389	285,700,616	14.72	239,655,90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0,418,906	7.66	133,704,394	154,987,508	7.99	125,003,026
批发和零售业	129,921,824	6.20	122,263,878	126,210,094	6.50	119,815,395
房地产业	71,545,224	3.41	82,130,460	70,405,238	3.63	82,130,46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7,829,567	3.24	28,135,010	53,194,172	2.74	26,406,324
建筑业	57,808,623	2.76	61,099,503	46,637,924	2.40	50,867,60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8,725,818	1.85	33,896,405	33,788,703	1.74	25,776,38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7,551,331	1.79	34,702,617	28,608,361	1.47	20,385,967
农、林、牧、渔业	31,995,528	1.53	35,203,366	29,357,245	1.51	28,191,41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619,414	1.27	22,304,047	23,104,571	1.19	20,450,944
金融业	25,719,645	1.23	5,429,715	25,027,691	1.29	5,326,37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145,055	0.48	7,198,160	8,804,446	0.45	5,825,72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8,084,315	0.39	8,352,282	6,877,938	0.35	8,332,087
卫生和社会工作	4,657,177	0.22	3,697,368	4,325,499	0.22	3,219,309
采矿业	3,896,696	0.19	4,107,594	2,383,458	0.12	2,930,569
住宿和餐饮业	3,347,101	0.16	3,815,296	3,071,761	0.16	3,111,832
其他	2,855,349	0.12	2,488,468	2,023,041	0.12	1,634,400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1,317,919,498	62.90	1,109,168,114	1,219,590,538	62.84	1,023,580,083
个人贷款和垫款	674,804,125	32.21	652,591,589	618,601,950	31.88	609,225,161
票据贴现	102,479,081	4.89	131,367,335	102,479,081	5.28	131,367,335
合计	2,095,202,704	100.00	1,893,127,038	1,940,671,569	100.00	1,764,172,579

(4)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未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江苏地区	1,804,701,850	1,633,560,738	1,650,170,714	1,504,606,279
长三角地区(不含江苏地区)	142,934,149	122,606,425	142,934,149	122,606,425
粤港澳大湾区	73,415,193	69,491,079	73,415,193	69,491,079
京津冀地区	74,151,512	67,468,796	74,151,513	67,468,796
合计	2,095,202,704	1,893,127,038	1,940,671,569	1,764,172,579

(5) 已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及逾期期限分析(未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 1年(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内(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6,694,594	5,373,119	324,311	10,817	12,402,841
保证贷款	1,888,299	2,476,892	821,603	191,342	5,378,136
抵押贷款	1,604,099	2,163,037	1,525,869	292,792	5,585,797
质押贷款	25,489	132,838	27,092	-	185,419
合计	10,212,481	10,145,886	2,698,875	494,951	23,552,193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 1年(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内(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067,042	4,478,131	405,208	120,684	12,071,065
保证贷款	681,123	1,324,067	1,052,695	316,418	3,374,303
抵押贷款	1,202,761	1,642,318	1,214,529	133,835	4,193,443
质押贷款	9,647	19,195	61,548	-	90,390
合计	8,960,573	7,463,711	2,733,980	570,937	19,729,201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 1年(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内(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5,624,752	4,621,193	324,300	10,817	10,581,062
保证贷款	1,872,596	2,476,644	821,589	191,342	5,362,171
抵押贷款	1,478,258	1,955,716	1,356,038	285,557	5,075,569
质押贷款	25,489	132,838	-	-	158,327
合计	9,001,095	9,186,391	2,501,927	487,716	21,177,129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 1年(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内(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6,026,669	4,058,864	277,574	120,684	10,483,791
保证贷款	670,374	1,317,990	1,052,695	316,418	3,357,477
抵押贷款	1,088,435	1,437,586	1,074,659	133,835	3,734,515
质押贷款	1,750	-	56,700	-	58,450
合计	7,787,228	6,814,440	2,461,628	570,937	17,634,233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及以上的贷款。

(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4年1月1日	(40,276,507)	(12,135,455)	(12,911,612)	(65,323,574)
转移：				
至第一阶段	(2,495,110)	2,495,110	-	-
至第二阶段	1,821,064	(2,313,427)	492,363	-
至第三阶段	-	944,869	(944,869)	-
本年转回/(计提)	3,900,616	(2,026,440)	(22,472,929)	(20,598,753)
本年转销	-	-	24,876,379	24,876,379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	(3,824,490)	(3,824,490)
其他变动	10,590	3,967	4,409	18,966
2024年12月31日	(37,039,347)	(13,031,376)	(14,780,749)	(64,851,472)

	2023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3年1月1日	(35,078,871)	(9,461,988)	(13,641,249)	(58,182,108)
转移：				
至第一阶段	(3,217,029)	3,217,029	-	-
至第二阶段	1,944,785	(2,993,410)	1,048,625	-
至第三阶段	-	1,108,596	(1,108,596)	-
本年计提	(3,922,300)	(4,004,725)	(14,216,336)	(22,143,361)
本年转销	-	-	17,022,166	17,022,166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	(2,015,556)	(2,015,556)
其他变动	(3,092)	(957)	(666)	(4,715)
2023年12月31日	(40,276,507)	(12,135,455)	(12,911,612)	(65,323,574)

本行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4年1月1日	(36,896,441)	(11,540,366)	(12,206,578)	(60,643,385)
转移：				
至第一阶段	(2,294,681)	2,294,681	-	-
至第二阶段	1,780,315	(2,253,923)	473,608	-
至第三阶段	-	719,360	(719,360)	-
本年转回/(计提)	4,952,501	(1,763,965)	(20,992,139)	(17,803,603)
本年转销	-	-	22,843,633	22,843,633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	(3,305,815)	(3,305,815)
其他变动	10,221	3,951	4,379	18,551
2024年12月31日	(32,448,085)	(12,540,262)	(13,902,272)	(58,890,619)

	2023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3年1月1日	(31,838,576)	(9,279,751)	(12,892,127)	(54,010,454)
转移：				
至第一阶段	(3,215,269)	3,215,269	-	-
至第二阶段	1,919,053	(2,966,485)	1,047,432	-
至第三阶段	-	1,077,891	(1,077,891)	-
本年计提	(3,758,557)	(3,586,333)	(12,769,994)	(20,114,884)
本年转销	-	-	15,314,736	15,314,736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	(1,828,068)	(1,828,068)
其他变动	(3,092)	(957)	(666)	(4,715)
2023年12月31日	(36,896,441)	(11,540,366)	(12,206,578)	(60,643,385)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4年1月1日	(492,545)	(13,450)	-	(505,995)
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转回	(68,699)	10,376	-	(58,323)
2024年12月31日	(561,244)	(3,074)	-	(564,318)

	2023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444,920)	(4,080)	-	(1,449,000)
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5,548	(5,548)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转回/(计提)	946,827	(3,822)	-	943,005
2023年12月31日	(492,545)	(13,450)	-	(505,9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并将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7、金融投资

		本集团		本行	
	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488,547,464	421,179,950	387,737,957	306,137,642
债权投资	(2)	590,580,805	553,004,126	590,580,805	551,450,507
其他债权投资	(3)	446,891,438	254,668,286	407,035,219	218,377,2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450,692	195,737	450,692	195,737
合计		1,526,470,399	1,229,048,099	1,385,804,673	1,076,161,163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发行地区及发行机构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中国境内				
- 政府	3,228,417	20,932,349	2,697,871	20,901,970
- 政策性银行	32,038,287	41,602,221	2,206,244	10,898,710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3,003,424	7,559,778	1,508,060	6,899,773
- 其他机构	64,538,776	57,089,448	49,689,531	39,885,128
小计	102,808,904	127,183,796	56,101,706	78,585,581
中国境外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350,486	2,450,674	1,350,486	2,450,674
- 其他机构	200,780	207,659	200,780	207,659
小计	1,551,266	2,658,333	1,551,266	2,658,333
债券投资小计	104,360,170	129,842,129	57,652,972	81,243,914
投资基金	336,729,864	247,997,006	293,468,687	198,553,399
资产支持证券	14,467,045	4,972,779	14,467,045	4,972,779
理财产品投资	3,929,762	3,528,816	2,104,809	2,666,247
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投资	937,393	2,545,782	937,393	2,545,782
股权投资	2,037,192	353,194	2,037,192	353,194
其他投资	26,086,038	31,940,244	17,069,859	15,802,327
合计	488,547,464	421,179,950	387,737,957	306,137,642

于资产负债表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等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1(1)。其余投资均不存在重大变现限制。

(2) 债权投资

(a) 按发行地区及发行机构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中国境内				
- 政府	439,939,864	390,756,401	439,939,864	389,256,565
- 政策性银行	11,007,773	18,197,005	11,007,773	18,197,005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	1,150,000	-	1,450,000
- 其他机构	20,023,922	26,418,215	20,023,922	26,418,215
小计	470,971,559	436,521,621	470,971,559	435,321,785
中国境外				
- 政府	821,874	468,743	821,874	468,743
- 政策性银行	233,163	247,891	233,163	247,891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8,836,905	8,738,057	8,836,905	8,738,057
- 其他机构	59,031,310	35,972,315	59,031,310	35,972,315
小计	68,923,252	45,427,006	68,923,252	45,427,006
债券投资小计	539,894,811	481,948,627	539,894,811	480,748,791
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	25,402,613	51,023,251	25,402,613	51,023,251
资产支持证券	7,229,151	17,699,307	7,229,151	17,699,307
其他投资	18,233,299	4,484,886	18,233,299	4,148,150
小计	590,759,874	555,156,071	590,759,874	553,619,499
应计利息	6,164,116	6,406,694	6,164,116	6,389,547
减: 减值准备	(6,343,185)	(8,558,639)	(6,343,185)	(8,558,539)
合计	590,580,805	553,004,126	590,580,805	551,450,507

于资产负债表日，债权投资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等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1(1)。其余投资均不存在重大变现限制。

(b)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566,154)	(2,492,216)	(3,500,269)	(8,558,639)
转移：				
至第一阶段	(19,052)	19,052	-	-
至第二阶段	94,487	(94,487)	-	-
至第三阶段	-	827,742	(827,742)	-
本年转回	855,817	562,905	863,055	2,281,777
本年转销	-	-	833,323	833,323
本年收回原核销资产	-	-	(868,335)	(868,335)
其他变动	(1,514)	-	(29,797)	(31,311)
2024年12月31日	(1,636,416)	(1,177,004)	(3,529,765)	(6,343,185)

	2023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3年1月1日	(6,095,710)	(3,951,176)	(4,267,824)	(14,314,710)
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569,922	(804,607)	234,685	-
至第三阶段	-	841,216	(841,216)	-
本年转回/(计提)	2,999,073	1,422,946	(1,688,268)	2,733,751
本年转销及其他变动	(39,439)	(595)	3,062,354	3,022,320
2023年12月31日	(2,566,154)	(2,492,216)	(3,500,269)	(8,558,639)

本行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566,054)	(2,492,216)	(3,500,269)	(8,558,539)
转移：				
至第一阶段	(19,052)	19,052	-	-
至第二阶段	94,487	(94,487)	-	-
至第三阶段	-	827,742	(827,742)	-
本年转回	855,717	562,905	863,055	2,281,677
本年转销	-	-	833,323	833,323
本年收回原核销资产	-	-	(868,335)	(868,335)
其他变动	(1,514)	-	(29,797)	(31,311)
2024年12月31日	(1,636,416)	(1,177,004)	(3,529,765)	(6,343,185)

	2023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3年1月1日	(6,095,625)	(3,951,176)	(4,267,824)	(14,314,625)
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569,922	(804,607)	234,685	-
至第三阶段	-	841,216	(841,216)	-
本年转回/(计提)	2,999,088	1,422,946	(1,688,268)	2,733,766
本年转销及其他变动	(39,439)	(595)	3,062,354	3,022,320
2023年12月31日	(2,566,054)	(2,492,216)	(3,500,269)	(8,558,539)

(3) 其他债权投资

(a) 按发行地区及发行机构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中国境内				
- 政府	179,158,736	93,260,398	176,845,746	92,781,414
- 政策性银行	89,125,769	61,474,720	53,127,498	27,088,288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5,110,069	20,705,265	24,229,358	19,333,046
- 其他机构	92,253,817	40,672,963	92,253,817	40,621,281
小计	385,648,391	216,113,346	346,456,419	179,824,029
中国境外				
- 政府	10,806,352	1,667,370	10,806,352	1,667,370
- 政策性银行	-	183,121	-	183,121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5,108,921	7,559,941	5,108,921	7,559,941
- 其他机构	20,698,970	19,063,822	20,698,970	19,063,822
小计	36,614,243	28,474,254	36,614,243	28,474,254
债券投资小计	422,262,634	244,587,600	383,070,662	208,298,283
资产支持证券	11,118,970	1,956,207	11,118,970	1,956,207
其他投资	8,921,169	5,600,935	8,921,169	5,600,935
小计	442,302,773	252,144,742	403,110,801	215,855,425
应计利息	4,588,665	2,523,544	3,924,418	2,521,852
合计	446,891,438	254,668,286	407,035,219	218,377,277

于资产负债表日，其他债权投资工具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等的质押，详见附注五、41(1)。其余投资均不存在重大变现限制。

(b)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4年1月1日	(459,346)	(183,077)	(383,576)	(1,025,999)
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至第三阶段	-	25,000	(25,000)	-
本年(计提)/转回	(365,225)	106,406	(16,484)	(275,303)
其他变动	(1,039)	-	(19,527)	(20,566)
2024年12月31日	(825,610)	(51,671)	(444,587)	(1,321,868)

	2023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426,562)	(28,345)	(233,399)	(1,688,306)
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236,066	(469,466)	233,400	-
至第三阶段	-	198,055	(198,055)	-
本年转回/(计提)	731,150	116,679	(185,522)	662,307
2023年12月31日	(459,346)	(183,077)	(383,576)	(1,025,999)

本行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4年1月1日	(459,313)	(183,077)	(383,576)	(1,025,966)
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至第三阶段	-	25,000	(25,000)	-
本年(计提)/转回	(365,276)	106,406	(16,484)	(275,354)
其他变动	(1,058)	-	(19,527)	(20,585)
2024年12月31日	(825,647)	(51,671)	(444,587)	(1,321,905)

	2023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418,256)	(28,345)	(233,399)	(1,680,000)
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236,066	(469,466)	233,400	-
至第三阶段	-	198,055	(198,055)	-
本年转回/(计提)	722,877	116,679	(185,522)	654,034
2023年12月31日	(459,313)	(183,077)	(383,576)	(1,025,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股权投资	450,692	195,737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于本报告期间对该类权益工具投资确认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1,387万元(2023年：人民币1,392万元)。

8、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 苏银金融租赁	2,460,000	2,460,000
-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苏银理财”)	2,000,000	2,000,000
- 苏银凯基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银消金”)	2,370,513	2,370,513
- 苏银村镇银行	73,800	73,800
账面价值	6,904,313	6,904,313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如下：

	2024年度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苏银金融租赁	2,460,000	-	2,460,000	-
苏银理财	2,000,000	-	2,000,000	-
苏银消金	2,370,513	-	2,370,513	-
苏银村镇银行	73,800	-	73,800	-
合计	6,904,313	-	6,904,313	-

其他本行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1。

9、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2024年1月1日	9,274,986	785,386	2,346,071	1,200,668	13,607,111
本年增加	38,887	73,427	291,917	44,215	448,446
在建工程转入	3,364	-	-	-	3,364
本年处置或报废	(99,147)	(43,053)	(14,942)	(117,956)	(275,098)
2024年12月31日	9,218,090	815,760	2,623,046	1,126,927	13,783,823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3,763,566)	(582,415)	(212,688)	(701,526)	(5,260,195)
本年计提	(412,122)	(96,717)	(171,953)	(91,392)	(772,184)
本年处置或报废	31,906	39,615	10,568	113,387	195,476
2024年12月31日	(4,143,782)	(639,517)	(374,073)	(679,531)	(5,836,903)
减值准备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4,710)	-	-	-	(4,710)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5,506,710	202,971	2,133,383	499,142	8,342,206
2024年12月31日	5,069,598	176,243	2,248,973	447,396	7,942,210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2023年1月1日	8,007,586	774,918	957,733	1,070,162	10,810,399
本年增加	137,419	132,423	1,400,553	239,476	1,909,871
在建工程转入	1,158,554	-	-	-	1,158,554
本年处置或报废	(28,573)	(121,955)	(12,215)	(108,970)	(271,713)
2023年12月31日	9,274,986	785,386	2,346,071	1,200,668	13,607,111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3,408,313)	(608,185)	(129,506)	(684,536)	(4,830,540)
本年计提	(370,243)	(88,270)	(94,786)	(94,090)	(647,389)
本年处置或报废	14,990	114,040	11,604	77,100	217,734
2023年12月31日	(3,763,566)	(582,415)	(212,688)	(701,526)	(5,260,195)
减值准备					
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4,710)	-	-	-	(4,710)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4,594,563	166,733	828,227	385,626	5,975,149
2023年12月31日	5,506,710	202,971	2,133,383	499,142	8,342,206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金额的暂时闲置资产(2023年12月31日：无)。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0.09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中(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0.10亿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

于2024年12月31日，上述固定资产中，本集团在开展租赁业务的过程中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运输工具和其他设备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4.73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3.92亿元)。

10、在建工程

本集团

	2024年度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342,702	1,087,010
本年增加	31,473	414,246
本年减少(转入固定资产)	(3,364)	(1,158,554)
年末余额	370,811	342,702

11、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成本			
2024年1月1日	735,507	653,217	1,388,724
本年增加	-	64,260	64,260
本年处置	(9,004)	(1,638)	(10,642)
2024年12月31日	726,503	715,839	1,442,342
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252,436)	(601,650)	(854,086)
本年计提	(18,501)	(46,082)	(64,583)
本年处置	3,767	1,385	5,152
2024年12月31日	(267,170)	(646,347)	(913,517)
减值准备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160)	-	(160)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482,911	51,567	534,478
2024年12月31日	459,173	69,492	528,665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成本			
2023年1月1日	741,354	606,625	1,347,979
本年增加	-	55,320	55,320
本年处置	(5,847)	(8,728)	(14,575)
2023年12月31日	735,507	653,217	1,388,724
累计摊销			
2023年1月1日	(235,673)	(531,598)	(767,271)
本年计提	(18,602)	(73,980)	(92,582)
本年处置	1,839	3,928	5,767
2023年12月31日	(252,436)	(601,650)	(854,086)
减值准备			
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160)	-	(160)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505,521	75,027	580,548
2023年12月31日	482,911	51,567	534,478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076,803	13,269,201	60,676,580	15,169,145
应付职工薪酬		8,373,884	2,093,471	4,098,446	1,024,612
其他	(a)	2,862,941	715,735	4,706,011	1,176,502
小计		64,313,628	16,078,407	69,481,037	17,370,259
互抵金额		(21,856,419)	(5,464,105)	(10,426,648)	(2,606,662)
互抵后的金额		42,457,209	10,614,302	59,054,389	14,763,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20,462,324)	(5,115,581)	(7,707,139)	(1,926,785)
其他	(a)	(1,462,287)	(365,572)	(2,727,540)	(681,885)
小计		(21,924,611)	(5,481,153)	(10,434,679)	(2,608,670)
互抵金额		21,856,419	5,464,105	10,426,648	2,606,662
互抵后的金额		(68,192)	(17,048)	(8,031)	(2,008)

(a) 其他主要包括使用权资产、固定资产评估增值税金差异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及租赁负债、跨期费用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 资产减值准备	(a)	15,169,145	(1,811,396)	(88,548)	13,269,201
- 应付职工薪酬		1,024,612	1,068,859	-	2,093,471
- 公允价值变动	(b)	(1,926,785)	(913,525)	(2,275,271)	(5,115,581)
- 其他		494,617	(144,454)	-	350,163
合计		14,761,589	(1,800,516)	(2,363,819)	10,597,254

	注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 资产减值准备	(a)	15,995,946	(1,226,061)	399,260	15,169,145
- 应付职工薪酬		852,000	172,612	-	1,024,612
- 公允价值变动	(b)	(139,529)	(1,005,034)	(782,222)	(1,926,785)
- 其他		934,357	(439,740)	-	494,617
合计		17,642,774	(2,498,223)	(382,962)	14,761,589

- (a) 本集团对各项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可用作税前抵扣的减值损失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所得税法规确定。
- (b)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于其变现时可少征或需计征税项。

13、其他资产

本集团

	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3,795,945	7,992,799
贵金属		7,335,753	2,784,863
使用权资产	(1)	1,635,049	1,583,581
税项资产		2,108,795	1,446,660
押金及保证金		1,165,860	907,276
长期待摊费用	(2)	434,935	448,300
应收利息		521,345	333,671
抵债资产	(3)	321,705	314,593
其他应收款	(4)	200,204	162,671
预付款项	(5)	628,060	144,806
合计		18,147,651	16,119,220

(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租赁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2024年1月1日	2,611,280
本年增加	577,001
本年减少	(207,699)
2024年12月31日	2,980,582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1,027,699)
本年计提	(482,853)
本年减少	165,019
2024年12月31日	(1,345,533)
减值准备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1,583,581
2024年12月31日	1,635,049

	租赁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2023年1月1日	2,306,139
本年增加	686,757
本年减少	(381,616)
2023年12月31日	2,611,280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874,494)
本年计提	(477,189)
本年减少	323,984
2023年12月31日	(1,027,699)
减值准备	
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1,431,645
2023年12月31日	1,583,581

(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448,300	230,794	(244,159)	434,935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431,517	229,205	(212,422)	448,300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和待摊租赁费等。

(3) 抵债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等，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为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63,167.71千元(2023年12月31日：163,167.71千元)。

(4)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4,026	148,019
1年至2年(含2年)	58,979	30,478
2年至3年(含3年)	21,104	59,874
3年以上	83,198	44,930
小计	317,307	283,301
减：坏账准备	(117,103)	(120,630)
合计	200,204	162,671

(5)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总行及营业网点购房装修款项及预付信息技术公司系统升级费等。

14、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4年度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五	年初余额	本年(转回)/计提	本年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20,117	(8,676)	92	11,533
拆出资金	3	245,638	120,275	24	365,9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003	187	-	1,1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	65,323,574	20,598,753	(21,070,855)	64,851,4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	505,995	58,323	-	564,318
债权投资	7	8,558,639	(2,281,777)	66,323	6,343,185
其他债权投资	7	1,025,999	275,303	20,566	1,321,868
固定资产	9	4,710	-	-	4,710
无形资产	11	160	-	-	160
其他资产	13	283,798	48,732	(52,260)	280,270
合计		75,969,633	18,811,120	(21,036,110)	73,744,643

		2023年度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五	年初余额	本年(转回)/计提	本年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74,770	(54,798)	145	20,117
拆出资金	3	636,894	(391,274)	18	245,6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6,333	(5,330)	-	1,0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	58,182,108	22,143,361	(15,001,895)	65,323,5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	1,449,000	(943,005)	-	505,995
债权投资	7	14,314,710	(2,733,751)	(3,022,320)	8,558,639
其他债权投资	7	1,688,306	(662,307)	-	1,025,999
固定资产	9	4,710	-	-	4,710
无形资产	11	160	-	-	160
其他资产	13	116,550	171,863	(4,615)	283,798
合计		76,473,541	17,524,759	(18,028,667)	75,969,633

本行

		2024年度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五	年初余额	本年(转回)/计提	本年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6,018	(5,615)	92	10,495
拆出资金	3	307,306	85,891	23	393,2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939	251	-	1,1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	60,643,385	17,803,603	(19,556,369)	58,890,6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	505,995	58,323	-	564,318
债权投资	7	8,558,539	(2,281,677)	66,323	6,343,185
其他债权投资	7	1,025,966	275,354	20,585	1,321,905
固定资产		4,710	-	-	4,710
无形资产		160	-	-	160
其他资产		278,485	51,770	(52,719)	277,536
合计		71,341,503	15,987,900	(19,522,065)	67,807,338

		2023年度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五	年初余额	本年(转回)/计提	本年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72,852	(56,979)	145	16,018
拆出资金	3	790,590	(483,301)	17	307,3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5,880	(4,941)	-	9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	54,010,454	20,114,884	(13,481,953)	60,643,3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	1,449,000	(943,005)	-	505,995
债权投资	7	14,314,625	(2,733,766)	(3,022,320)	8,558,539
其他债权投资	7	1,680,000	(654,034)	-	1,025,966
固定资产		4,710	-	-	4,710
无形资产		160	-	-	160
其他资产		113,093	170,894	(5,502)	278,485
合计		72,441,364	15,409,752	(16,509,613)	71,341,503

15、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65,424,566	24,734,684	65,745,174	24,880,819
- 其他金融机构	253,539,356	266,603,327	254,771,608	271,003,231
小计	318,963,922	291,338,011	320,516,782	295,884,050
中国境外				
- 其他金融机构	1,880	3,785	1,880	3,785
小计	318,965,802	291,341,796	320,518,662	295,887,835
应计利息	1,217,499	2,243,079	1,218,317	2,244,727
合计	320,183,301	293,584,875	321,736,979	298,132,562

16、拆入资金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164,825,181	138,686,251	61,143,470	53,822,555
- 其他金融机构	1,710,309	2,250,000	10,309	-
小计	166,535,490	140,936,251	61,153,779	53,822,555
中国境外				
- 银行	7,854,047	8,853,825	7,854,047	8,853,825
小计	174,389,537	149,790,076	69,007,826	62,676,380
应计利息	1,115,629	1,416,377	391,666	669,055
合计	175,505,166	151,206,453	69,399,492	63,345,435

17、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	(1)	3,313,970	7,314,507	-	-
债券卖空		298,359	527,788	298,359	527,788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368,108	61,231	368,108	61,231
合计		3,980,437	7,903,526	666,467	589,019

(1) 本集团将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于2024年12月31日，上述公允价值变动未发生由于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18、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卖出回购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证券				
- 政府债券	70,993,060	71,426,413	52,888,571	46,068,310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3,731,040	18,549,597	17,801,049	18,549,597
- 其他机构	434,645	-	434,645	-
商业汇票	4,004,741	4,204,115	4,004,741	4,204,115
小计	99,163,486	94,180,125	75,129,006	68,822,022
应计利息	98,667	147,121	90,715	131,571
合计	99,262,153	94,327,246	75,219,721	68,953,593

(2) 按交易对手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56,250,726	43,986,739	32,216,246	18,628,636
- 中央银行	29,642,250	38,298,705	29,642,250	38,298,705
小计	85,892,976	82,285,444	61,858,496	56,927,341
中国境外				
- 银行	13,270,510	11,894,681	13,270,510	11,894,681
小计	99,163,486	94,180,125	75,129,006	68,822,022
应计利息	98,667	147,121	90,715	131,571
合计	99,262,153	94,327,246	75,219,721	68,953,593

19、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481,043,331	426,758,520	480,865,120	426,613,079
- 个人客户	101,044,812	92,580,154	100,998,816	92,545,005
小计	582,088,143	519,338,674	581,863,936	519,158,084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户	680,723,063	504,587,720	680,322,514	504,184,430
- 个人客户	721,893,033	615,536,668	721,116,028	614,858,667
小计	1,402,616,096	1,120,124,388	1,401,438,542	1,119,043,097
保证金存款				
- 银行承兑汇票	59,628,787	144,187,255	59,603,505	144,187,255
- 信用证	15,425,426	21,999,349	15,425,426	21,999,349
- 保函	4,964,971	5,563,533	4,964,971	5,563,533
- 担保	2,976,794	2,661,623	2,976,794	2,661,623
- 票据池	3,007,008	4,841,634	3,007,008	4,841,634
- 其他	26,033,355	37,014,172	26,033,355	37,014,172
小计	112,036,341	216,267,566	112,011,059	216,267,566
国库存款	18,645,000	18,650,000	18,645,000	18,650,000
汇出汇款	379,260	55,599	379,260	55,599
应解汇款	76,389	896,632	75,669	895,912
财政性存款	9,872	2,305	9,872	2,305
小计	2,115,851,101	1,875,335,164	2,114,423,338	1,874,072,563
应计利息	44,803,999	39,613,273	44,768,087	39,579,002
合计	2,160,655,100	1,914,948,437	2,159,191,425	1,913,651,565

20、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55,358	8,923,689	(8,354,760)	12,624,287
职工福利费	-	434,810	(434,810)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4,404	361,776	(360,275)	5,905
- 工伤保险费	1,417	8,742	(8,709)	1,450
- 生育保险费	1,514	28,188	(28,199)	1,503
住房公积金	8,550	568,066	(570,493)	6,12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598	152,352	(180,078)	12,872
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239	673,774	(669,565)	14,448
- 失业保险费	2,547	22,275	(22,246)	2,576
- 企业年金及其他	451,843	521,730	(555,910)	417,663
合计	12,576,470	11,695,402	(11,185,045)	13,086,827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00,489	8,599,377	(6,344,508)	12,055,358
职工福利费	-	495,963	(495,963)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3,837	328,960	(328,393)	4,404
- 工伤保险费	883	7,630	(7,096)	1,417
- 生育保险费	1,506	25,749	(25,741)	1,514
住房公积金	3,252	527,110	(521,812)	8,55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529	183,356	(186,287)	40,598
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费	9,629	617,188	(616,578)	10,239
- 失业保险费	2,535	19,142	(19,130)	2,547
- 企业年金及其他	413,495	504,061	(465,713)	451,843
合计	10,279,155	11,308,536	(9,011,221)	12,576,470

21、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555,680	4,166,327	971,754	3,663,385
应交增值税及附加	2,113,448	1,400,359	1,706,308	1,327,299
应交其他税费	112,345	109,081	105,722	102,149
合计	3,781,473	5,675,767	2,783,784	5,092,833

22、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损失准备	2,001,999	2,419,299	2,001,948	2,419,247
预计诉讼损失	360	90,425	360	90,425
合计	2,002,359	2,509,724	2,002,308	2,509,672

23、已发行债务证券

已发行债务证券按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同业存单	506,832,271	268,617,440	506,832,271	268,617,440
一般金融债券	134,672,852	102,283,357	119,987,849	94,989,562
二级资本债券	-	19,997,502	-	19,997,502
小计	641,505,123	390,898,299	626,820,120	383,604,504
应计利息	1,574,593	1,512,200	1,464,826	1,393,261
合计	643,079,716	392,410,499	628,284,946	384,997,765

已发行债务证券的变动情况如下(未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

		2024年度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增加	本年偿还/减少	折溢价摊销	年末余额
同业存单	(1)	268,617,440	1,236,004,108	(1,006,130,000)	8,340,723	506,832,271
一般金融债券	(2)	102,283,357	40,685,399	(8,300,000)	4,096	134,672,852
二级资本债券	(3)	19,997,502	-	(20,000,000)	2,498	-
合计		390,898,299	1,276,689,507	(1,034,430,000)	8,347,317	641,505,123

		2023年度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增加	本年偿还/减少	折溢价摊销	年末余额
同业存单	(1)	379,232,353	718,755,992	(837,610,000)	8,239,095	268,617,440
一般金融债券	(2)	57,288,146	51,994,367	(7,000,000)	844	102,283,357
二级资本债券	(3)	19,997,618	-	-	(116)	19,997,502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359,669	-	(20,991,658)	631,989	-
合计		476,877,786	770,750,359	(865,601,658)	8,871,812	390,898,299

本行

2024年度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增加	本年偿还/减少	折溢价摊销	年末余额
同业存单	(1)	268,617,440	1,236,004,108	(1,006,130,000)	8,340,723	506,832,271
一般金融债券	(2)	94,989,562	29,998,800	(5,000,000)	(513)	119,987,849
二级资本债券	(3)	19,997,502	-	(20,000,000)	2,498	-
合计		383,604,504	1,266,002,908	(1,031,130,000)	8,342,708	626,820,120

2023年度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增加	本年偿还/减少	折溢价摊销	年末余额
同业存单	(1)	379,232,353	718,755,992	(837,610,000)	8,239,095	268,617,440
一般金融债券	(2)	49,995,522	49,998,000	(5,000,000)	(3,960)	94,989,562
二级资本债券	(3)	19,997,618	-	-	(116)	19,997,502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359,669	-	(20,991,658)	631,989	-
合计		469,585,162	768,753,992	(863,601,658)	8,867,008	383,604,504

(1)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96笔，最长期限为366天，利率区间为1.69%至2.50%(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103笔，最长期限为365天，利率区间为2.00%至2.85%)。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行的一般金融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未含应计利息)：

	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于2024年3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	(a)	-	1,299,763
于2024年4月到期的固定利率双创金融债	(b)	-	4,998,769
于2024年4月到期的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	(c)	-	1,999,339
于2025年3月到期的固定利率小微金融债	(d)	9,998,498	9,999,058
于2025年8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	(e)	1,999,336	1,998,222
于2025年9月到期的固定利率三农金融债	(f)	7,998,967	7,999,298
于2025年11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	(g)	19,998,135	19,998,677
于2026年6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	(h)	25,997,157	25,996,812
于2026年7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	(i)	23,997,493	23,997,179
于2026年10月到期的固定利率小微金融债	(j)	1,997,507	1,996,471
于2027年3月到期的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	(k)	1,198,452	-
于2027年3月到期的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	(l)	9,999,241	-
于2027年3月到期的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	(m)	9,999,241	-
于2027年5月到期的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	(n)	1,498,289	-
于2027年7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	(o)	1,000,000	-
于2027年8月到期的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	(p)	1,998,320	-
于2027年9月到期的固定利率三农金融债	(q)	1,999,788	1,999,769
于2027年11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	(r)	9,999,329	-
于2027年11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	(s)	1,997,261	-
于2027年12月到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	(t)	2,995,838	-
合计		134,672,852	102,283,357

- (a) 于2021年3月18日，本行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非银行金融机构债，票面年利率为3.65%，每年付息一次，该债券已于2024年3月25日到期按期全额兑付。
- (b) 于2021年4月8日，本行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的双创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3.48%，每年付息一次，该债券已于2024年4月12日到期按期全额兑付。
- (c) 于2021年4月16日，本行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非银行金融机构绿色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3.55%，每年付息一次，该债券已于2024年4月22日到期按期全额兑付。
- (d) 于2022年3月16日，本行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的小微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 2.99%，每年付息一次。
- (e) 于2022年8月1日，本行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非银行金融机构货运物流主题债，票面年利率为2.72%，每年付息一次。
- (f) 于2022年9月26日，本行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的三农专项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48%，每年付息一次。
- (g) 于2022年11月16日，本行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80%，每年付息一次。
- (h) 于2023年6月1日，本行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73%，每年付息一次。
- (i) 于2023年7月25日，本行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62%，每年付息一次。
- (j) 于2023年10月17日，本行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非银行金融机构小微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80%，每年付息一次。
- (k) 于2024年3月1日，本行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非银行金融机构绿色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45%，每年付息一次。
- (l) 于2024年3月13日，本行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38%，每年付息一次。
- (m) 于2024年3月13日，本行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38%，每年付息一次。
- (n) 于2024年5月27日，本行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非银行金融机构绿色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20%，每年付息一次。
- (o) 于2024年7月23日，本行子公司苏银消费金融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15%，每年付息一次。
- (p) 于2024年8月1日，本行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非银行金融机构绿色金融债，票面利率为1.97%，每年付息一次。
- (q) 于2022年9月26日，本行发行了五年期的固定利率的三农专项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86%，每年付息一次。
- (r) 于2024年11月4日，本行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13%，每年付息一次。
- (s) 于2024年11月5日，本行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2.18%，每年付息一次。
- (t) 于2024年12月6日，本行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发行了三年期的固定利率普通金融债，票面年利率为1.95%，每年付息一次。

(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未含应计利息)：

	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于2029年9月到期的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a)	-	19,997,502

(a) 于2019年9月26日，本集团发行了10年期的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为4.18%，每年付息一次。在有关监管机构核准的前提下，本集团可以选择在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即2024年9月26日)按面值全部赎回债券，该债券已经于2024年9月27日全额赎回。

24、其他负债

本集团

	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54,244,300	33,859,574
融资租赁保证金及预收履约款		7,881,800	7,149,502
租赁负债	(1)	1,523,578	1,467,412
合同负债		302,897	359,921
应付股利		5,720,953	91,447
其他		1,887,157	1,408,015
合计		71,560,685	44,335,871

(1) 租赁负债

本集团租赁负债按到期日分析——未经折现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442,937	406,561
一至二年	371,943	359,966
二至三年	307,020	266,401
三至五年	332,412	328,392
五年以上	200,457	250,726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1,654,769	1,612,046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租赁负债	1,523,578	1,467,412

25、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18,351,324	14,769,657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1)	-	3,581,667
年末余额		18,351,324	18,351,324

(1) 于2023年，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99.95亿元的江苏银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A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3,581,667千股，该可转换债券已于2023年10月19日到期。本次转股后，本行股本18,351,324千股。

26、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优先股	(1)	19,977,830	19,977,830
永续债	(2)	49,996,928	19,996,928
合计		69,974,758	39,974,758

(1) 优先股

(a)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股息率 (%)	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数量 (百万股)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境内优先股	2017-11-28	权益类	5.20	100元/股	200	20,000	永久存续	强制转股	无
减：发行费用						(22)			
账面价值						19,978			

(b) 主要条款

(i) 股息

在境内优先股发行后的5年内采用相同股息率，随后每隔5年重置一次(该股息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固定溢价确定)。固定溢价为境内优先股发行时股息率与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且在存续期内不再调整。股息每年度支付一次。自2022年11月28日起，苏银优1第二个计息周期的基准利率为2.55%，固定溢价为1.31%，票面股息率为3.86%。

(ii) 股息发放条件

在确保本集团资本状况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本集团母公司财务报表口径下，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一般准备金后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可以向境内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向境内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的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

任何情况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本集团有权全部或部分取消境内优先股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

(iii) 股息制动机制

如本集团全部或部分取消境内优先股的股息发放，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次日起至恢复全额支付股息前，本集团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iv)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境内优先股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二级资本债券持有人和可转债持有人之后，优先于普通股股东。

(v) 强制转股条件

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时，本集团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境内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额或部分转为A股普通股，并使本集团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

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集团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境内优先股按票面总金额全额转为A股普通股。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i)原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本集团将无法生存。(ii)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集团将无法生存。

当境内优先股转换为A股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

(vi) 赎回条款

自境内优先股发行之日起5年后，如果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批准，本集团有权于每年的计息日赎回全部或部分境内优先股。境内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票面金额加当期已宣告且尚未支付的股息。

境内优先股赎回期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至全部赎回或转股之日止。

(vii) 股息的设定机制

境内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的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境内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境内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

本集团以现金形式支付境内优先股股息，计息本金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相应期次境内优先股票面总金额(即境内优先股发行价格与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境内优先股股数的乘积)。

(c)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变动情况表：

本行发行在外的优先股于本年度内无变动。

本行向本行优先股股东的股利分配情况参见附注五、31。

(2) 永续债

(a)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股息率	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数量 (百万张)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境内永续债	2020-4-1	权益类	3.80%	100元/张	200	20,000	永久存续	无	无
境内永续债	2024-6-3	权益类	2.50%	100元/张	200	20,000	永久存续	无	无
境内永续债	2024-8-26	权益类	2.28%	100元/张	100	10,000	永久存续	无	无

(b) 主要条款

(i) 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行于2020年4月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规模为人民币20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永续债”)。本次永续债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3.80%，每5年可重置利率。该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固定利差确定，初始固定利差为该次永续债发行时利率与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ii) 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行于2024年6月3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规模为人民币20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本次永续债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2.5%，每5年可重置利率。该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固定利差确定，初始固定利差为该次永续债发行时利率与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iii) 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行于2024年8月26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规模为人民币10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本次永续债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2.28%，每5年可重置利率。该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固定利差确定，初始固定利差为该次永续债发行时利率与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iv) 上述永续债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本行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上述永续债。在上述永续债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上述永续债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本行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上述永续债。

(v) 上述永续债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上述永续债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上述永续债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vi)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上述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上述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

(vii) 上述永续债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上述永续债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上述永续债利息用于支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恢复派发全额利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c)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变动情况

	202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2024年12月31日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境内永续债	200	20,000	300	30,000	500	50,000

本行向本行永续债持有人的利息支付情况参见附注五、31。

(3)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3,589,817	250,409,988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	233,615,059	210,435,230
-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69,974,758	39,974,7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0,068,401	8,706,043
-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10,068,401	8,706,043

27、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减少 注(1)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47,905,210	(1,448)	47,903,762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7,699,781	20,205,429	47,905,210

本行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注(1)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47,813,205	(1,448)	47,811,757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7,619,843	20,193,362	47,813,205

(1) 如附注五、26(2)所述，本行于2024年6月3日及2024年8月26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分别发行了总规模为人民币200亿元及人民币10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承销费人民币144.80万元冲减资本公积。

28、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出	减：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归属于本行股 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063)	254,955	-	(63,739)	191,216	-	157,15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32,289	10,605,789	(1,752,058)	(2,211,532)	6,634,378	7,821	7,666,66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1,148,988	354,192	-	(88,548)	265,644	-	1,414,632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0,666	44,309	-	-	22,708	21,601	43,374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05	812	-	-	416	396	1,321
合计	2,168,785	11,260,057	(1,752,058)	(2,363,819)	7,114,362	29,818	9,283,147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出	减：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归属于本行股 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847)	(28,287)	-	7,071	(21,216)	-	(34,06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344,943)	3,724,217	(556,887)	(789,293)	2,377,232	805	1,032,28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2,351,007	(1,605,312)	-	399,260	(1,202,019)	(4,033)	1,148,988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40,324	-	-	20,666	19,658	20,666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0	400	-	-	205	195	905
合计	993,917	2,131,342	(556,887)	(382,962)	1,174,868	16,625	2,168,785

本行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出	减：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归属于本行股东 的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063)	254,955	-	(63,739)	191,216	157,15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33,660	11,416,167	(1,687,051)	(2,434,389)	7,294,727	7,628,38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1,148,971	354,261	-	(88,565)	265,696	1,414,667
合计	1,448,568	12,025,383	(1,687,051)	(2,586,693)	7,751,639	9,200,207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出	减：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归属于本行股东 的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847)	(28,287)	-	7,071	(21,216)	(34,06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339,799)	2,779,728	(549,841)	(556,428)	1,673,459	333,66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2,346,750	(1,597,039)	-	399,260	(1,197,779)	1,148,971
合计	994,104	1,154,402	(549,841)	(150,097)	454,464	1,448,568

29、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3,147,028	13,372,164	26,519,192
利润分配	2,329,945	2,329,945	4,659,890
2023年12月31日	15,476,973	15,702,109	31,179,082
利润分配	2,679,992	2,679,992	5,359,984
2024年12月31日	18,156,965	18,382,101	36,539,06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行需要按照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50%时，可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转增资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资本时，转增后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金的数额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25%。

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可从净利润中按照上一年度净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转增资本。

截至2017年1月1日，本行的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超过本行注册资本的50%。本行分别根据2024年5月17日与2023年7月3日的股东大会决

议，继续按照上一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47,031,435	42,027,725	45,073,454	40,303,635
利润分配	7,776,104	5,003,710	7,248,818	4,769,819
年末余额	54,807,539	47,031,435	52,322,272	45,073,454

根据财政部于2012年3月30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本行一般风险准备的余额原则上不应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

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适用法规提取的其他一般风险准备。

31、利润分配

- (1) 2024年11月27日，本行董事会经2024年4月25日通过的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审议通过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62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56.19亿元。
- (2) 根据2024年8月16日通过的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本行于2024年11月28日，按优先股票面股息率3.86%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3.8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7.72亿元。
- (3) 2024年4月25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于2024年5月17日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按2023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按2023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47.70亿元；
- 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7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86.25亿元；
- (4) 本行于2024年4月1日，按永续债票面利率3.80%计算，合计派发永续债利息人民币7.60亿元。
- (5) 根据2023年10月12日通过的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本行于2023年11月28日，按优先股票面股息率3.86%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3.8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7.72亿元。
- (6) 根据2023年7月3日通过的本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按2022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按2022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40.72亿元；以及
- 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156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76.15亿元。
- (7) 本行于2023年4月1日，按永续债票面利率3.80%计算，合计派发永续债利息人民币7.60亿元。

32、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	53,809,747	49,011,779	47,979,037	43,577,280
- 个人贷款	41,543,186	43,096,724	36,218,313	39,054,834
- 票据贴现	1,742,600	2,238,323	1,742,600	2,238,323
债务工具投资	26,659,390	25,074,153	26,633,778	25,044,092
拆出资金	3,867,716	3,204,082	4,186,001	3,612,75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44,673	2,128,529	2,143,468	2,127,45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97,204	532,445	348,767	378,6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7,819	686,322	435,542	676,225
利息收入	130,702,335	125,972,357	119,687,506	116,709,654
吸收存款				
- 公司客户	(23,091,080)	(24,676,617)	(23,082,477)	(24,667,146)
- 个人客户	(20,201,358)	(17,977,993)	(20,179,924)	(17,957,417)
已发行债务证券	(12,101,930)	(12,024,905)	(11,877,502)	(11,821,4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973,210)	(6,599,736)	(7,995,815)	(6,612,7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4,656,909)	(5,057,002)	(4,650,148)	(5,050,311)
拆入资金	(4,714,531)	(4,940,590)	(2,100,219)	(2,621,8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65,667)	(1,911,027)	(1,862,911)	(1,909,745)
其他	(140,888)	(139,644)	(139,386)	(124,844)
利息支出	(74,745,573)	(73,327,514)	(71,888,382)	(70,765,495)
利息净收入	55,956,762	52,644,843	47,799,124	45,944,159

33、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代理手续费收入	3,086,418	3,367,748	1,571,699	2,118,045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55,684	1,176,198	1,243,863	1,176,175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687,589	747,037	687,589	747,037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84,284	166,585	184,266	166,579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276,799	114,581	276,758	114,558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	1,939	2,927	1,939	2,927
承销业务及其他手续费收入	789,084	633,065	789,084	635,03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281,797	6,208,141	4,755,198	4,960,356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支出	(1,177,901)	(547,197)	(1,170,823)	(547,195)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275,329)	(165,575)	(275,320)	(165,555)
其他	(411,636)	(1,219,114)	(235,442)	(1,124,7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64,866)	(1,931,886)	(1,681,585)	(1,837,5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416,931	4,276,255	3,073,613	3,122,850

34、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损益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92,288	12,222,865	12,418,239	12,194,89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873	13,920	13,873	13,920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849,297	516,195	849,297	516,195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	8,691	57,135	8,691	57,135
- 其他债权投资	902,761	40,692	837,754	33,646
- 衍生金融工具	(1,148,636)	(93,500)	(1,148,636)	(93,5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5,443	(572,174)	1,405,443	(572,174)
-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其他	126,423	(63,651)	126,423	(63,65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137,350	-
合计	14,650,140	12,121,482	14,648,434	12,086,465

35、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53,692	3,848,432	3,809,066	3,845,645
衍生金融工具	9,235	(33,682)	9,235	(34,6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840)	(7,226)	(29,840)	(7,226)
其他	22,795	12,101	22,795	12,101
合计	3,755,882	3,819,625	3,811,256	3,815,850

36、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员工成本				
- 工资及奖金	8,923,689	8,599,377	8,284,549	8,031,589
- 社会保险费及补充保险	1,606,422	1,464,060	1,542,366	1,411,195
- 其他	1,115,017	1,196,791	1,048,232	1,139,518
小计	11,645,128	11,260,228	10,875,147	10,582,302
业务费用	6,976,567	5,264,526	6,062,527	4,387,018
折旧及摊销	1,361,758	1,300,860	1,313,545	1,255,869
合计	19,983,453	17,825,614	18,251,219	16,225,189

37、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598,753	22,143,361	17,803,603	20,114,884
债权投资	(2,281,777)	(2,733,751)	(2,281,677)	(2,733,766)
预计负债	(434,469)	(785,255)	(434,469)	(785,237)
其他债权投资	275,303	(662,307)	275,354	(654,0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58,323	(943,005)	58,323	(943,005)
其他资产	48,732	8,695	51,770	7,726
拆出资金	120,275	(391,274)	85,891	(483,30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676)	(54,798)	(5,615)	(56,9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7	(5,330)	251	(4,941)
合计	18,376,651	16,576,336	15,553,431	14,461,347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组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	6,161,092	6,182,928	4,663,686	4,910,767
递延所得税	1,800,516	2,498,223	2,057,611	2,686,437
合计	7,961,608	8,681,151	6,721,297	7,597,204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润总额		41,268,011	38,694,291	36,291,006	34,397,129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		10,317,003	9,673,573	9,072,752	8,599,282
非应税收入及利息支出抵扣的影响	(a)	(6,334,581)	(5,282,041)	(6,317,738)	(5,271,812)
不可抵扣的费用及其他影响		3,979,186	4,289,619	3,966,283	4,269,734
所得税费用		7,961,608	8,681,151	6,721,297	7,597,204

(a) 主要包括国债利息收入、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基金分红等免税收入以及永续债利息支出的抵扣。

39、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本集团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a)	30,311,213	27,218,352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b)	18,351,324	16,126,853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65	1.69

(a)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计算过程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1,843,213	28,750,352
本行优先股当期宣告股利的影响		(772,000)	(772,000)
本行支付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760,000)	(760,00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0,311,213	27,218,352

(b)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千股)		18,351,324	14,769,657
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影响(千股)		-	1,357,19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8,351,324	16,126,853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集团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本集团

	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a)	30,311,213	27,760,521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千股)	(b)	18,351,324	18,243,339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65	1.52

(a)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0,311,213	27,218,352
稀释调整：		
可转换公司债券负债部分确认的利息(税后)	-	542,169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30,311,213	27,760,521

(b)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8,351,324	16,126,853
稀释调整：		
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影响(千股)	-	2,116,48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千股)	18,351,324	18,243,339

40、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净利润	33,306,403	30,013,140	29,569,709	26,799,925
加/(减)：				
信用减值损失	18,376,651	16,576,336	15,553,431	14,461,347
资产减值损失	-	163,168	-	163,168
折旧及摊销	1,563,779	1,429,582	1,323,480	1,263,0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净收益	(65,696)	(19,433)	(65,614)	(26,14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3,755,882)	(3,819,625)	(3,811,256)	(3,815,850)
汇兑净损益	515,241	(306,596)	579,929	(296,673)
投资收益	(12,048,027)	(9,207,504)	(12,046,321)	(9,172,487)
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	(26,659,390)	(25,074,153)	(26,633,778)	(25,044,092)
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12,101,930	12,024,905	11,877,502	11,821,422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4,649	54,539	53,831	53,325
递延所得税	1,800,516	2,498,223	2,057,611	2,686,4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26,094,517)	(276,984,658)	(198,573,401)	(243,985,2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37,749,984	466,250,946	217,200,836	437,866,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45,641	213,598,870	37,085,959	212,775,01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7,759,047	69,569,121	53,887,884	67,605,62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9,569,121)	(63,953,659)	(67,605,621)	(57,714,3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810,074)	5,615,462	(13,717,737)	9,891,26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	2,062,933	2,165,146	2,059,869	2,162,136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10,019,339	19,799,161	10,006,910	19,782,176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0,757,394	31,322,421	25,280,567	26,389,286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8,822,993	9,260,895	8,572,993	14,250,893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6,388	7,021,498	7,967,545	5,021,1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7,759,047	69,569,121	53,887,884	67,605,621

(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本集团

	已发行债务证券	应付股利	租赁负债	合计
2024年1月1日	392,410,499	91,447	1,467,412	393,969,358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238,567,287	(8,745,442)	(532,783)	229,289,062
非现金变动				
- 利息支出	12,101,930	-	54,649	12,156,579
- 新增租赁	-	-	577,001	577,001
- 租赁终止	-	-	(42,701)	(42,701)
- 宣告股利	-	14,374,948	-	14,374,948
2024年12月31日	643,079,716	5,720,953	1,523,578	650,324,247

	已发行债务证券	应付股利	租赁负债	合计
2023年1月1日	478,305,197	82,167	1,286,285	479,673,649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76,932,374)	(7,605,941)	(544,349)	(85,082,664)
非现金变动				
- 利息支出	12,024,905	-	54,539	12,079,444
- 新增租赁	-	-	686,757	686,757
- 租赁终止	-	-	(15,820)	(15,820)
- 宣告股利	-	7,615,221	-	7,615,221
- 可转债转股	(20,987,229)	-	-	(20,987,229)
2023年12月31日	392,410,499	91,447	1,467,412	393,969,358

41、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与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相关的有质押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未含应计利息)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6,849,616	219,663,859	-	219,663,8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348,630	55,123,916	61,862,694	55,123,916
吸收存款	59,034,396	18,650,000	59,034,396	18,650,000
拆入资金	923,217	1,796,851	136,530,616	-
其他负债	-	28,119	-	-
合计	259,155,859	295,262,745	257,427,706	293,437,775

上述交易是按相关业务的一般标准条款进行。

(a)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证券				
- 政府债券	231,232,073	342,748,260	230,777,073	342,748,260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5,132,754	10,082,197	15,132,754	10,082,197
- 其他机构债券	-	1,629,451	-	1,629,451
小计	246,364,827	354,459,908	245,909,827	354,459,908
票据	4,008,939	4,204,115	4,008,939	4,204,11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494,580	1,913,119	-	-
合计	254,868,346	360,577,142	249,918,766	358,664,023

(b)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资产项目分类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	219,948,517	342,159,400	219,948,517	342,159,400
其他债权投资	26,416,310	12,216,994	25,961,310	12,216,9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08,939	4,204,115	4,008,939	4,204,11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494,580	1,913,11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3,514	-	83,514
合计	254,868,346	360,577,142	249,918,766	358,664,023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买入返售交易和证券借出交易等，并相应持有交易项目下的担保物。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未持有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42、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会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卖出回购交易及证券借出交易

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及证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对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

下表为本集团已转让给第三方而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及相关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卖出回购交易	19,659,281	13,270,510	16,507,780	13,698,106
债券借出交易	42,449,140	-	13,103,568	-
合计	62,108,421	13,270,510	29,611,348	13,698,106

信贷资产证券化

本集团开展了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证券化业务。本集团在该等信贷资产转让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优先档和次级档投资，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对于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本集团全部终止确认已转移的信贷资产。2024年度内通过该等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转让的信贷资产为人民币4.92亿元(2023年度：人民币7.41亿元)。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信贷资产控制的，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集团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2024年度，本集团无新增继续涉入的证券化信贷资产(2023年度：无)。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相关资产价值合计人民币26.80亿元(于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3.42亿元)。本集团作为上述特定目的信托的贷款服务机构，对转让予特定目的信托的信贷资产进行管理，并作为贷款资产管理人收取相应手续费。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集团未向上述特定目的信托提供财务支持。

不良资产转让

2024年度，本集团直接向第三方转让不良贷款和金融投资分别为人民币49.43亿元(2023年度：人民币29.20亿元)和人民币2.98亿元(2023年度：人民币2.00亿元)，均终止确认。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的构成

通过设立方式直接持有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行持股比例(注a)		本行表决权比例(注a)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及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苏银村镇银行(注b)	41%	41%	51%	51%	180,000	180,000	江苏，2010年6月10日	商业银行
苏银金租(注c)	51.25%	51.25%	51.25%	51.25%	6,000,000	4,000,000	江苏，2015年5月13日	租赁业务
苏银理财	100%	100%	100%	100%	2,000,000	2,000,000	江苏，2020年8月20日	理财业务
苏银消金	56.44%	56.44%	56.44%	56.44%	4,200,000	4,200,000	江苏，2021年3月2日	消费金融服务

- (a) 本行持股比例和本行表决权比例为本行通过设立取得相应子公司控制权后，于报告日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b) 根据与苏银村镇银行其他股东的约定，本行在苏银村镇银行股东会中持51%的表决权。因此，本行认为对苏银村镇银行实施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c) 2024年4月8日，苏银金租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由40亿元增至60亿元，现有全体股东按照原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股东构成及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本集团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被投资企业和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主要通过持有被投资企业的股权并行使相应表决权参与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时，主要评估被投资企业的设立目的、相关活动和决策机制、本集团的表决权比例以及通过表决权及其他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通过上述评估，若本集团认为自身对被投资企业实施了控制，则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投资基金、信托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资产管理计划及理财产品等。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预期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这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若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主要业务不拥有实质性权力，或在拥有权力的结构化主体中所占的整体经济利益比例不重大导致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则本集团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信息，参见附注六、2。

2、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关于“控制”的定义和附注六、1所述的相关原则，考虑相关协议以及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等，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投资基金、信托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资产管理计划及理财产品，以及本集团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及资产支持证券。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

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及其他服务费收入。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上述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投资基金	296,496,905	-	-	296,496,905
信托计划	213,178	22,012,529	-	22,225,707
资产支持证券	11,812,338	7,256,798	11,181,550	30,250,686
资产管理计划	724,215	644,330	-	1,368,545
理财产品	3,929,762	-	-	3,929,762
合计	313,176,398	29,913,657	11,181,550	354,271,605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投资基金	199,156,797	-	-	199,156,797
信托计划	1,851,372	41,757,705	-	43,609,077
资产支持证券	4,972,779	17,761,543	1,962,342	24,696,664
资产管理计划	694,410	3,567,044	-	4,261,454
理财产品	3,528,816	-	-	3,528,816
合计	210,204,174	63,086,292	1,962,342	275,252,808

投资基金和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信托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和资产管理计划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这些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投资基金	296,496,905	-	-	296,496,905
信托计划	213,178	22,012,529	-	22,225,707
资产支持证券	11,811,592	7,255,748	11,181,550	30,248,890
资产管理计划	724,215	644,330	-	1,368,545
理财产品	2,905,930	-	-	2,905,930
合计	312,151,820	29,912,607	11,181,550	353,245,977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投资基金	199,156,797	-	-	199,156,797
信托计划	1,851,372	41,757,705	-	43,609,077
资产支持证券	2,628,759	17,760,903	1,962,342	22,352,004
资产管理计划	694,410	3,567,044	-	4,261,454
理财产品	2,666,247	-	-	2,666,247
合计	206,997,585	63,085,652	1,962,342	272,045,579

投资基金和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信托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和资产管理计划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资产负债表中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或者组织其他有关各方共同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根据上述认定依据，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和资产支持证券。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管理及其他服务手续费收入已包含在代理手续费收入和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中，见附注五、3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本集团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及理财产品	1,024,578	1,050	1,025,628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及理财产品	3,206,589	640	3,207,229

资产支持证券和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的账面价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及资产支持证券的规模余额为人民币6,332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252亿元)。

(4)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集团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中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均不重大。

本集团于2024年1月1日之后发行并于2024年12月31日之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52亿元(本集团于2023年1月1日之后发行并于2023年12月31日之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91亿元)。

七、分部报告

本集团拥有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共4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服务，由于每个分部具有不同的业务模式和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

公司金融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贷款和垫款、贸易融资、融资租赁、存款服务、代理服务、公司理财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等。

个人金融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服务、个人理财服务、汇款服务、证券代理服务和银行卡服务等。

资金业务

该分部包括于银行间市场和场外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债务工具投资和买卖、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外汇买卖，以及托管服务及担保服务等。该分部还对本集团流动性水平进行管理，包括发行债务证券等。

其他业务

该分部主要包括其他不能直接归属于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个分部的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是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对外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余额和内部交易中。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经营分部利润、资产及负债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24年度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	33,798,458	20,419,818	1,738,486	-	55,956,762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1,525,980	2,444,731	(3,970,711)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35,324,438	22,864,549	(2,232,225)	-	55,956,7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30,365	2,586,930	564,502	-	6,281,79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92,574)	(546,006)	(126,286)	-	(1,864,86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37,791	2,040,924	438,216	-	4,416,931
投资收益	-	-	14,512,790	137,350	14,650,140
其他收益	393,628	11,934	-	87,681	493,24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3,755,882	-	3,755,882
汇兑净收益	272,022	9,639	852,476	-	1,134,137
其他业务收入	-	-	-	342,421	342,421
资产处置收益	-	-	-	65,696	65,696
营业收入	37,927,879	24,927,046	17,327,139	633,148	80,815,212
税金及附加	(493,968)	(346,314)	(98,595)	(8,326)	(947,203)
业务及管理费	(10,339,086)	(8,306,882)	(1,212,000)	(125,485)	(19,983,453)
信用减值损失	(5,595,065)	(11,793,666)	(976,694)	(11,226)	(18,376,651)
其他业务成本	-	-	-	(202,021)	(202,021)
营业支出	(16,428,119)	(20,446,862)	(2,287,289)	(347,058)	(39,509,328)
营业利润	21,499,760	4,480,184	15,039,850	286,090	41,305,884
加：营业外收入	-	-	-	21,842	21,842
减：营业外支出	-	-	-	(59,715)	(59,715)
利润总额	21,499,760	4,480,184	15,039,850	248,217	41,268,011
其他分部信息：					
折旧及摊销	(872,942)	(477,339)	(89,841)	(123,657)	(1,563,779)
资本性支出	294,591	468,099	26,367	-	789,057

	2023年度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支出)	29,978,497	25,843,401	(3,177,055)	-	52,644,843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8,190,342	(812,529)	(7,377,813)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38,168,839	25,030,872	(10,554,868)	-	52,644,84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197,985	1,151,376	2,858,780	-	6,208,1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21,711)	(1,124,818)	(185,357)	-	(1,931,88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76,274	26,558	2,673,423	-	4,276,255
投资收益	-	-	12,121,482	-	12,121,482
其他收益	596,752	131	-	155,503	752,386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3,819,625	-	3,819,625
汇兑净收益	140,228	3,889	297,416	-	441,533
其他业务收入	-	-	-	217,876	217,876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	-	(7)	19,440	19,433
营业收入	40,482,093	25,061,450	8,357,071	392,819	74,293,433
税金及附加	(476,919)	(307,989)	(61,053)	(801)	(846,762)
业务及管理费	(9,285,624)	(7,320,901)	(1,096,371)	(122,718)	(17,825,614)
信用减值损失	(10,789,731)	(7,583,818)	1,797,087	126	(16,576,336)
资产减值损失	(163,168)	-	-	-	(163,168)
其他业务成本	-	-	-	(128,722)	(128,722)
营业支出	(20,715,442)	(15,212,708)	639,663	(252,115)	(35,540,602)
营业利润	19,766,651	9,848,742	8,996,734	140,704	38,752,831
加：营业外收入	-	-	-	16,888	16,888
减：营业外支出	-	-	-	(75,428)	(75,428)
利润总额	19,766,651	9,848,742	8,996,734	82,164	38,694,291
其他分部信息：					
折旧及摊销	(745,450)	(489,514)	(65,283)	(129,335)	(1,429,582)
资本性支出	2,174,472	426,180	57,210	-	2,657,862
	2024年12月31日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总资产	1,390,325,274	724,498,484	1,835,216,818	2,000,994	3,952,041,570
总负债	1,288,415,169	957,500,415	1,391,804,878	662,890	3,638,383,352
其他分部信息：					
信用承诺	445,820,803	64,254,355	-	-	510,075,158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总资产	1,229,726,169	703,198,373	1,467,901,469	2,535,826	3,403,361,837
总负债	1,227,714,296	743,686,495	1,172,238,780	606,235	3,144,245,806
其他分部信息：					
信用承诺	451,970,063	60,515,017	-	-	512,485,08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信用承诺

本集团信用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未支用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已签发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财务担保以及信用证服务等。

贷款承诺及信用卡额度金额是指未支用的贷款承诺及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保函及信用证的承诺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

有关贷款承诺及信用卡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承诺		
- 原到期日1年以内	9,774,313	5,767,971
- 原到期日1年以上(含1年)	52,732,101	55,001,388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64,254,355	60,515,017
小计	126,760,769	121,284,376
银行承兑汇票	298,054,643	295,475,158
保函	43,286,821	43,293,236
信用证	41,972,925	52,432,310
小计	383,314,389	391,200,704
合计	510,075,158	512,485,080

2、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161,621,320	114,887,617

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要求计算确定。

3、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支付	113,975	123,410
已批准但未签约	14,333	58,062

4、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债券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债券，本集团有责任为债券持有人兑付该债券，该债券于到期日前的兑付金额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已发行债务证券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则计算，兑付金额可能与兑付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价值对已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的兑付承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兑付义务	16,988,964	14,765,253

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无未到期的债券承销承诺。

5、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案件中，本集团作为被告的案件共计40件，涉案金额为人民币1.72亿元(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作为被告的案件共计54件，涉案金额为人民币5.36亿元)，本集团已经根据现有事实及状况对可能遭受的损失计提了人民币36万元的预计负债(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9,043万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九、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的受托业务中包括接受政府部门、企业或个人的委托，以其提供的资金发放委托贷款。本集团的委托贷款业务均不须本集团承担任何信贷风险，本集团只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多余资金于吸收存款内反映。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	59,338,760	54,363,834
委托贷款资金	59,338,760	54,363,834

十、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市场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操作风险

本附注包括本集团面临的以上风险状况及其形成原因和在本年发生的变化，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分析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风险管理体系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外部监管机构、债务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将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致力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建立了集中化、矩阵式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为所面临的各项主要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制定了相对应的政策、流程并提供了相对应的技术和工具。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确定本行风险偏好及风险管理战略、决定风险管理政策、组织架构及基本管理制度，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并监督高级管理层贯彻实施。本集团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履行董事会授权的相应风险管理职责。本行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政策及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和完善风险管理的各项规程，管理本行各项业务经营中的风险，定期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本行的风险状况。本集团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是本行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的审议和决策机构。风险管理部是牵头全面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

在分行层面，本行设立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总监，成立风险合规部，牵头分行全面风险管理。分行风险总监由总行风险管理条线和分行行长对其双线管理、双线考核，并向总行风险管理条线和分行行长双线汇报。本集团还在主要业务主管部门设置风险管理团队，风险管理团队人事关系上属业务部门管理，业务上接受风险管理部门的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及不定期检查风险管理政策的实施情况以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同时，在集团整体风险管理政策框架下，本集团各附属子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制定本机构风险管理制度，构建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设立分管风险的高级管理人员，并按照总行的要求定期报送子公司的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推进全面风险管理。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专为识别、评估、监控和管理信用风险而设计了有效的信用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信贷政策和流程，并实施了系统的控制程序。本集团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制，优化调整授信、非授信业务审批流程，于流程上加强对信用风险的管控，明确授信、非授信业务审批环节的职能及责任。风险管理部统筹管理全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并协同相关部门定期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货币政策及本集团经营方针，制定一定时期的信贷政策、管理机制，持续开展授信、非授信业务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覆盖授信调查、审查审批和授信后管理等关键环节。本集团在授信调查环节，进行客户信用风险评级和授信、非授信业务债项评级并完成授信调查报告；在审查审批环节，授信、非授信业务均须经过有权审批人审批；在授信后管理环节，本集团对已启用授信项目进行持续监控，对任何可能对借款人还款能力造成影响的负面事件立即预警，并采取应对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包括：建筑物及其他土地附着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在建工程、交通运输设备、存货、存单、股权、债券、基金、票据、应收账款、仓单和收益(费)权等。为了严控信用风险，对单笔信贷资产一旦识别出减值迹象，本集团就会要求借款人追加抵质押物或增加保证人。

本集团对单一借款人、集团、行业和区域的信用风险额度设定限额，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

为确保本集团现行的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机制符合《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要求，本集团金融资产风险分类为实时动态调整，至少每季一次。根据信用风险水平，金融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被视为不良资产。

金融资产五级分类的基本定义如下：

正常：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同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包括：

(a) 风险分组

(b) 阶段划分

(c) 模型和参数

(d) 前瞻性信息

(e) 敏感性分析及管理层叠加

风险分组

本集团根据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客户所属行业及市场分布等信用风险特征，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风险分组，划分为对公、零售、信用卡、同业以及债券投资等资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其中对公业务进一步细分为房地产相关业务和一般对公业务，零售业务进一步细分为零售有抵押业务和零售无抵押业务。

阶段划分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参见附注三、7(7)。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标准：

- 金融资产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30天；
- 信用评级变动导致的违约概率大幅变动；
- 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现有或预测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能力的实际或预期的重大不利变化；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一般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金融资产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90天；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由于财务困难，致使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损失，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模型和参数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公司类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以外，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金融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暴露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折现并加权平均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发生违约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内部评级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宏观经济变化对未来时点违约概率的影响；
- 违约损失率是指某一债项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敞口的比例；
- 违约风险敞口是发生违约时，某一债项应被偿付的金额。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单笔债项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暴露，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将这三者相乘有效地计算未来各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再将各期的计算结果折现至报告日并加总。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使用的折现率为初始实际利率或其近似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公司类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如果有客观证据显示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预期信用损失以资产账面总额与按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量。在估算预期信用损失时，管理层会考虑

以下因素：

- 借款人经营计划的可持续性；
- 当发生财务困难时提高业绩的能力；
- 资产的可回收金额和预期破产清算可收回金额；
- 其他可取得的财务来源和担保物可实现金额；及
- 预期现金流入时间。

持有的担保物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分别为人民币113.59亿元及人民币108.42亿元(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已发生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分别为人民币106.91亿元及人民币102.24亿元)。其中，本集团及本行担保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分别为人民币36.68亿元及人民币31.54亿元(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分别为人民币39.37亿元及人民币34.85亿元)。

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对违约概率构建前瞻性模型，建立了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等宏观指标与风险因子的回归模型，以宏观指标的预测结果驱动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实现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计算。

本集团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集团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于2024年度，基准情景权重占比最高，其余情景权重均小于25%。

2024年度，本集团在各宏观经济情景中使用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包括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GDP)、社会融资规模存量累计同比增长率、广义货币供应量当期同比增长率(M2)。其中，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GDP)2025年的预测值范围为4.5%-5.2%。

敏感性分析及管理层叠加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当管理层认为不能及时通过适当调整以上模型参数反映经济波动的潜在影响时，本集团使用管理层叠加调整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于2024年12月31日，因考虑管理层叠加而增提的减值准备金额相对于整体减值准备余额不重大。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纳入减值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分析如下，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与减值准备的合计即为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0,211,779	152,072,69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5,370,739	36,969,218
拆出资金	148,507,595	97,340,987
衍生金融资产	7,055,496	2,667,2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8,141	7,023,8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8,660,849	1,835,972,46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8,547,464	421,179,950
债权投资	590,580,805	553,004,126
其他债权投资	446,891,438	254,668,286
其他	5,683,354	9,396,417
小计	3,917,607,660	3,370,295,168
信用承诺	508,073,159	510,065,78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4,425,680,819	3,880,360,949

(3)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纳入减值范围的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0,211,779	-	-	140,211,779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5,382,272	-	-	35,382,272	(11,533)	-	-
拆出资金	148,873,532	-	-	148,873,532	(365,937)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9,331	-	-	16,099,331	(1,190)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40,161,106	91,019,432	18,744,856	1,949,925,394	(37,039,347)	(13,031,376)	(14,780,749)
债权投资	582,717,122	8,891,456	5,315,412	596,923,990	(1,636,416)	(1,177,004)	(3,529,765)
合计	2,763,445,142	99,910,888	24,060,268	2,887,416,298	(39,054,423)	(14,208,380)	(18,310,5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3,377,370	209,557	-	153,586,927	-	-	-
其他债权投资	446,364,443	424,503	102,492	446,891,438	-	-	-
合计	599,741,813	634,060	102,492	600,478,365	-	-	-
信用承诺	505,302,810	4,731,603	40,745	510,075,158	(1,830,834)	(147,459)	(23,706)
							(2,001,999)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2,072,691	-	-	152,072,691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6,989,335	-	-	36,989,335	(20,117)	-
拆出资金	97,586,625	-	-	97,586,625	(245,638)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24,807	-	-	7,024,807	(1,003)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49,742,615	68,733,461	16,904,015	1,735,380,091	(40,276,508)	(12,911,612)
债权投资	543,150,336	13,269,905	5,142,524	561,562,765	(2,566,154)	(3,500,269)
合计	2,486,566,409	82,003,366	22,046,539	2,590,616,314	(43,109,420)	(16,411,8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5,121,552	794,392	-	165,915,944	-	-
其他债权投资	253,593,230	639,795	435,261	254,668,286	-	-
合计	418,714,782	1,434,187	435,261	420,584,230	-	-
信用承诺	507,217,270	5,250,993	16,817	512,485,080	(2,181,417)	(8,147)
					(229,735)	
						(2,419,299)

(4) 应收同业款项交易对手评级分布

应收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应收同业款项的交易对手主要为中国内地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附注五、2及附注五、3及附注五、5)，其内部评级主要为A以上。

(5) 债券及其他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未含应计利息)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券及其他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债券及其他投资评级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评级。

于资产负债表日，纳入减值范围的债券及其他投资账面余额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A至AAA级	970,230,810	733,033,072
低于A级	7,461,721	12,534,281
无评级	55,370,116	61,733,460
合计	1,033,062,647	807,300,813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参与市场运作的各项资产负债业务及产品的利率和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管理涵盖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整个流程。本集团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本集团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领导市场风险管理工作，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战略、程序、量化标准和风险限额等。高级管理层及下设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订、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本集团风险管理部为市场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头寸的结构性利率风险以及资金交易头寸市值变动的风险。利率风险是本集团许多业务的固有风险，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本集团主要通过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和敏感性分析来管理该风险。

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资产与外币负债之间币种结构错配产生的外汇敞口以及由于货币衍生工具产生的外汇敞口。本集团业务经营以人民币业务为主，外汇敞口并不重大，本集团管理层按照限额密切监控风险敞口以进行汇率风险管理。

本集团区分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对市场风险分别进行管理。本集团通过缺口分析、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分析、压力测试分析等风险监控手段对各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开展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管理，并运用业务限额、止损限额和风险限额构成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对各类业务的市场风险限额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市场利率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利率风险主要体现利率敏感性资产负债错配和资金交易头寸市值变动带来的风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资产组合构建和调整来管理利率风险。本集团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测量。

本集团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根据市场利率走势，调整资产和负债的结构，管理利率风险敞口。

基准利率改革

本集团高度重视基准利率改革事宜，有序推进本集团基准利率改革工作的落地与实施。本集团已严格按照各LIBOR品种退出时间节点稳妥推进转换工作，实现新旧基准利率平稳过渡，相关业务有序开展。

(a) 重定价日结构分析

下表列示于相关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预期下一个重定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分布。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76,057	137,698,655	-	-	-	142,274,71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	1,518,008	68,307,179	55,007,599	59,045,548	-	183,878,3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43	16,095,198	-	-	-	16,098,141
发放贷款和垫款(注 i)	8,309,617	899,436,400	593,176,201	340,511,245	197,227,386	2,038,660,849
投资(注 ii)	358,330,234	73,327,492	139,671,637	427,034,473	528,106,563	1,526,470,399
其他金融资产	12,738,850	-	-	-	-	12,738,850
金融资产合计	385,475,709	1,194,864,924	787,855,437	826,591,266	725,333,949	3,920,121,285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24,625	31,089,992	105,759,625	-	-	138,274,2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2,333,128	309,575,273	182,743,763	479,490	556,813	495,688,4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80,437	-	-	-	-	3,980,4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8,667	93,314,415	5,849,071	-	-	99,262,153
吸收存款	44,803,999	1,061,239,065	451,927,175	602,684,861	-	2,160,655,100
已发行债务证券	1,574,593	151,092,511	395,734,696	94,677,916	-	643,079,716
其他金融负债	76,243,961	111,595	289,285	927,977	194,721	77,767,539
金融负债合计	130,459,410	1,646,422,851	1,142,303,615	698,770,244	751,534	3,618,707,654
净敞口/(缺口)	255,016,299	(451,557,927)	(354,448,178)	127,821,022	724,582,415	301,413,631

	2023年12月31日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63,587	150,674,250	-	-	-	154,237,83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	1,677,598	66,573,619	39,794,454	26,264,534	-	134,310,2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09	7,020,495	-	-	-	7,023,804
发放贷款和垫款(注 i)	8,168,997	911,713,955	546,375,911	216,181,879	153,531,719	1,835,972,461
投资(注 ii)	263,661,693	106,072,559	132,768,893	378,857,248	347,687,706	1,229,048,099
其他金融资产	12,063,645	-	-	-	-	12,063,645
金融资产合计	289,138,829	1,242,054,878	718,939,258	621,303,661	501,219,425	3,372,656,05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87,082	32,536,000	187,467,858	-	-	222,190,9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3,659,456	226,019,195	213,315,826	1,796,851	-	444,791,3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03,526	-	-	-	-	7,903,5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7,121	91,878,115	2,302,010	-	-	94,327,246
吸收存款	39,613,273	982,016,116	336,168,591	557,150,457	-	1,914,948,437
已发行债务证券	1,512,200	108,708,253	168,207,060	93,985,484	19,997,502	392,410,499
其他金融负债	44,926,575	91,878	275,768	871,136	228,630	46,393,987
金融负债合计	99,949,233	1,441,249,557	907,737,113	653,803,928	20,226,132	3,122,965,963
净敞口/(缺口)	189,189,596	(199,194,679)	(188,797,855)	(32,500,267)	480,993,293	249,690,088

(i) 以上列示为3个月以内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包括于2024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104.53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损失准备)(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78.77亿元)。上述逾期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及以上。

(i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上列示为3个月以内的金融投资包括于2024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23.33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损失准备)(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3.49亿元)。上述逾期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及以上。

(b) 利率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对权益的影响包括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其他债权投资进行重估价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权益的影响。

本集团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利率变动(基点)		
+200	(1,813,829)	2,177,515
-200	1,813,829	(2,584,191)

	权益敏感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利率变动(基点)		
+200	(39,645,607)	(10,856,617)
-200	40,910,029	12,619,182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反映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的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影响，其基于以下假设：

- (i)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
- (iii)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存出和吸收的活期存款利率保持不变；
- (iv)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v) 资产和负债组合无其他变化；
- (vi) 其他变量(包括汇率)保持不变；及
- (vii)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市场价格和表外产品的影响。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和股东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市场汇率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欧元与港币等，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本集团外币交易主要涉及外币资金业务、外币存贷款业务和代客外汇买卖以及货币衍生工具交易等。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资产负债币种结构错配以及货币衍生工具。

本集团通过设定外汇敞口限额管理汇率风险。本集团每日对各币种业务的交易量及结存量进行监控，通过外汇交易匹配不同币种的资产和负债，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外币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同时，本集团定期进行汇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a) 汇率风险敞口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5,480,140	6,574,641	219,931	142,274,71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	166,304,174	8,076,421	9,497,739	183,878,3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98,141	-	-	16,098,14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3,390,207	13,663,868	1,606,774	2,038,660,849
投资(注i)	1,438,251,158	81,064,058	7,155,183	1,526,470,399
其他金融资产	6,931,600	5,512,098	295,152	12,738,850
金融资产合计	3,786,455,420	114,891,086	18,774,779	3,920,121,285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8,274,242	-	-	138,274,2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469,049,443	26,637,137	1,887	495,688,4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80,437	-	-	3,980,4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5,649,734	23,612,419	-	99,262,153
吸收存款	2,067,321,656	72,865,486	20,467,958	2,160,655,100
已发行债务证券	643,079,716	-	-	643,079,716
其他金融负债	75,021,905	1,466,904	1,278,730	77,767,539
金融负债合计	3,472,377,133	124,581,946	21,748,575	3,618,707,654
净头寸	314,078,287	(9,690,860)	(2,973,796)	301,413,631
信用承诺	476,077,387	22,723,645	9,272,127	508,073,159
衍生金融工具(注ii)	(16,947,826)	19,190,674	(2,182,197)	60,651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8,152,290	5,812,743	272,804	154,237,83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	118,642,621	5,554,320	10,113,264	134,310,2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23,804	-	-	7,023,8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24,083,145	10,628,963	1,260,353	1,835,972,461
投资(注i)	1,160,231,609	61,694,329	7,122,161	1,229,048,099
其他金融资产	10,381,230	1,281,516	400,899	12,063,645
金融资产合计	3,268,514,699	84,971,871	19,169,481	3,372,656,05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2,190,940	-	-	222,190,9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426,313,183	18,474,497	3,648	444,791,3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03,526	-	-	7,903,5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530,084	13,796,231	931	94,327,246
吸收存款	1,834,217,891	69,299,685	11,430,861	1,914,948,437
已发行债务证券	392,410,499	-	-	392,410,499
其他金融负债	45,043,747	942,378	407,862	46,393,987
金融负债合计	3,008,609,870	102,512,791	11,843,302	3,122,965,963
净头寸	259,904,829	(17,540,920)	7,326,179	249,690,088
信用承诺	476,728,098	24,195,069	9,142,614	510,065,781
衍生金融工具(注ii)	(8,335,536)	13,080,667	(4,651,893)	93,238

(i)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i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净额。

(b) 汇率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各种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可能的变动对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

本集团

	净利润及权益敏感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汇率变动		
对人民币升值5%	162,893	(66,974)
对人民币贬值5%	(162,893)	66,974

- (i)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价(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5%造成的汇兑损益；
- (iii) 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变动5%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汇率变动；
- (iv) 由于本集团非美元的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币以折合美元后的金额计算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
- (v)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掉期外汇敞口；
- (vi) 其他变量(包括利率)保持不变；及
- (vii)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和市场价格的影响。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并未考虑本集团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净利润及权益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或者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由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组成的流动性风险治理结构。本集团风险管理部负责牵头管理流动性风险，计划财务部下设的司库集中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具体工作。本集团采取流动性指标及流动性缺口测算等方法计量流动性风险，采用常规压力测试和临时性、专门压力测试相结合的模式来分析承受流动性事件或流动性危机的能力。本集团建立了限额管理和预警监控机制，制定了具有针对性的应急预案，并设立了流动性应急领导小组，以应对流动性风险。本集团还构建了流动性风险报告机制，执行每月本外币流动性风险监测报告制度并按季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

本集团大部分资产的资金来自客户存款，其中主要包括公司和个人客户存款以及同业存款。这些客户存款近年来整体持续增长，种类和期限多样化，构成了多元化、分散化、较为稳定的资金来源。

(1) 剩余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日的分析：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0,192,412	12,082,300	-	-	-	-	142,274,71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	-	28,397,873	14,405,887	26,219,916	55,251,640	59,603,018	183,878,3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6,098,141	-	-	-	16,098,14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0,453,220	265,399,610	260,483,120	682,880,267	489,173,738	2,038,660,849
投资 (注 a)	343,147,510	2,333,154	18,960,493	40,601,763	152,408,180	437,808,759	1,526,470,399
其他金融资产	-	5,683,354	1,333,050	1,232,832	2,615,513	1,874,096	12,738,850
金融资产合计	473,339,922	58,949,901	316,197,181	328,537,631	893,155,600	988,459,611	3,920,121,285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5,238,648	16,520,077	106,515,517	-	138,274,2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	52,641,076	130,976,539	127,421,384	183,611,944	479,987	495,688,4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13,970	666,467	-	-	-	-	3,980,4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89,290,354	4,068,968	5,902,831	-	99,262,153
吸收存款	-	601,875,038	220,219,777	250,220,931	461,719,323	626,620,031	2,160,655,100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31,877,392	119,856,906	396,667,502	94,677,916	643,079,716
其他金融负债	-	60,216,480	1,978,476	2,321,784	4,552,522	7,853,207	77,767,539
金融负债合计	3,313,970	715,399,061	489,581,186	520,410,050	1,158,969,639	729,631,141	3,618,707,654
净头寸	470,025,952	(656,449,160)	(173,384,005)	(191,872,419)	(265,814,039)	258,828,470	301,413,631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	-	214,200,622	175,131,646	377,895,739	96,970,870	864,238,877

2023年12月31日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2,265,220	21,972,617	-	-	-	-	-	154,237,83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	-	28,213,911	18,022,352	20,963,567	40,421,253	26,689,122	-	134,310,2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023,804	-	-	-	-	7,023,8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7,877,053	269,595,700	243,887,046	605,564,242	419,625,305	289,423,115	1,835,972,461
投资 (注 a)	249,980,727	2,349,080	27,552,165	74,669,738	135,337,919	387,570,017	351,588,453	1,229,048,099
其他金融资产	-	9,396,417	638,467	691,255	903,579	433,927	-	12,063,645
金融资产合计	382,245,947	69,809,078	322,832,488	340,211,606	782,226,993	834,318,371	641,011,568	3,372,656,05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5,242,633	18,070,544	188,877,763	-	-	222,190,9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	40,459,105	71,717,256	115,587,878	215,209,332	1,817,757	-	444,791,3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7,314,507	589,019	-	-	-	-	-	7,903,5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88,429,779	3,527,740	2,369,727	-	-	94,327,246
吸收存款	-	552,982,590	210,783,459	227,915,381	344,987,173	578,279,834	-	1,914,948,437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36,590,239	72,390,709	169,446,565	93,985,484	19,997,502	392,410,499
其他金融负债	-	32,411,091	1,577,353	2,631,163	7,253,867	1,713,045	807,468	46,393,987
金融负债合计	7,314,507	626,441,805	474,340,719	440,123,415	928,144,427	675,796,120	20,804,970	3,122,965,963
净头寸	374,931,440	(556,632,727)	(101,508,231)	(99,911,809)	(145,917,434)	158,522,251	620,206,598	249,690,088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	-	163,281,997	147,552,185	267,069,830	63,045,397	20,000	640,969,409

(a) 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这些金融工具的实际现金流量可能与下表的分析结果有显著差异。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8,274,242	139,749,265	-	-	15,247,131	16,581,206	107,920,928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495,688,467	499,515,831	-	52,641,076	131,337,189	128,178,749	186,176,883	585,357	596,5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80,437	3,980,437	3,313,970	666,467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9,262,153	99,426,405	-	-	89,313,700	4,088,920	6,023,785	-	-
吸收存款	2,160,655,100	2,201,091,500	-	601,875,038	220,415,631	251,155,416	467,720,303	659,925,112	-
已发行债务证券	643,079,716	661,991,798	-	-	32,518,913	121,818,870	409,616,215	98,037,800	-
其他金融负债	70,772,694	70,903,885	-	60,216,480	775,389	968,362	1,900,141	6,192,707	850,806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3,611,712,809	3,676,659,121	3,313,970	715,399,061	489,607,953	522,791,523	1,179,358,255	764,740,976	1,447,383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入合计		566,209	-	-	94,862	130,655	182,570	158,122	-
- 现金流出合计		415,775,006	-	-	144,462,091	65,881,525	198,562,652	6,868,738	-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415,208,797)	-	-	(144,367,229)	(65,750,870)	(198,380,082)	(6,710,616)	-
		(505,558)	-	-	30,198	(225,662)	(277,655)	(32,444)	5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60,651	-	-	125,060	(95,007)	(95,085)	125,678	5
信用承诺		510,075,158	-	74,354,288	76,601,885	122,432,138	156,930,186	75,833,637	3,923,024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2,190,940	225,449,441	-	-	15,260,736	18,153,601	192,035,104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	444,791,328	448,883,061	-	40,459,105	71,782,013	116,246,045	218,336,132	2,059,766	-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03,526	7,903,526	7,314,507	589,019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4,327,246	94,454,653	-	-	88,482,801	3,557,342	2,414,510	-	-
吸收存款	1,914,948,437	1,929,456,411	-	552,982,590	211,288,251	228,451,251	347,659,450	589,074,869	-
已发行债务证券	392,410,499	405,314,650	-	-	36,630,000	72,806,450	173,625,600	101,416,600	20,836,000
其他金融负债	43,819,997	43,964,631	-	32,411,091	1,208,455	1,900,071	6,345,076	1,270,386	829,552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3,120,391,973	3,155,426,373	7,314,507	626,441,805	424,652,256	441,114,760	940,415,872	693,821,621	21,665,552
衍生金融工具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入合计		640,802	-	-	372,084	173,805	175,934	(81,021)	-
- 现金流出合计		207,605,301	-	-	87,572,096	26,697,036	86,171,379	7,164,790	-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206,964,499)	-	-	(87,200,012)	(26,523,231)	(85,995,445)	(7,245,811)	-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547,564)	-	-	(109,533)	(219,506)	(207,179)	(11,334)	(12)
信用承诺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93,238	-	-	262,551	(45,701)	(31,245)	(92,355)	(12)
信用承诺		512,485,080	-	74,014,758	91,907,970	130,126,704	139,995,618	73,014,034	3,425,996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由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组成的操作风险治理架构。法律合规部负责统筹管理全行的操作风险。

本集团通过建立专兼职的操作风险管理人员队伍、常态化的检查机制、自下而上的报告机制以及风险事件反馈改进机制，实现对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的闭环管理。该管理体系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强化风险防范，完善管理机制；
- 通过操作风险三大工具的应用，梳理业务和管理流程。本集团开展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 (RCSA)，并运用内控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系统(GRC系统)，监控关键风险指标，收集损失数据，查堵风险隐患；
- 运用非现场合规监测平台，加强对操作风险的自动化监控；
- 细化岗位分工、明确工作职责，确保不相容职责相分离；
- 开展内部培训、风险评估、内控检查、员工行为排查等工作；
- 风险排查并督办整改。本集团开展全面和专项自查、大排查、各条线业务滚动检查以及专项检查，查堵风险隐患，并建立了整改督办机制，对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并推动落实；及
- 员工轮岗与强制休假制度。

5、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集团债务，或使本集团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本集团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不断完善国别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体系，修订国别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优化评级体系，实施国别分类管理。强化国别风险监测与限额管理，采用市场退出策略或在国家或地区间业务转移策略缓释国别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国别风险总体可控。

十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不重大。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7,055,496	-	7,055,49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46,008,539	7,578,388	153,586,9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投资基金	249,811,935	86,917,929	-	336,729,864
- 债券投资	-	104,360,170	-	104,360,170
- 理财产品	2,920,076	1,009,686	-	3,929,762
- 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	-	-	937,393	937,393
- 资产支持证券	-	14,467,045	-	14,467,045
- 股权投资	375,450	-	1,661,742	2,037,192
- 其他投资	-	26,086,038	-	26,086,038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	426,422,575	313,248	426,735,823
- 资产支持证券	-	11,179,234	-	11,179,234
- 其他投资	-	8,976,381	-	8,976,3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权投资	-	-	450,692	450,69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3,107,461	832,483,093	10,941,463	1,096,532,017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6,994,845	-	6,994,8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666,467	3,313,970	-	3,980,43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666,467	10,308,815	-	10,975,282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2,667,228	-	2,667,2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52,093,336	13,822,608	165,915,9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投资基金	174,092,663	73,904,343	-	247,997,006
- 债券投资	-	129,842,129	-	129,842,129
- 理财产品	2,826,076	702,740	-	3,528,816
- 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	-	-	2,545,782	2,545,782
- 资产支持证券	-	4,972,779	-	4,972,779
- 股权投资	241,486	-	111,708	353,194
- 其他投资	-	31,940,244	-	31,940,244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	246,792,504	312,505	247,105,009
- 资产支持证券	-	1,962,342	-	1,962,342
- 其他投资	-	5,600,935	-	5,600,9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权投资	-	-	195,737	195,73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7,160,225	650,478,580	16,988,340	844,627,145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2,573,990	-	2,573,9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18,226	4,785,300	-	7,903,52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118,226	7,359,290	-	10,477,516

(2) 第一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有可靠的活跃市场(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或交易活跃的开放式基金管理人)报价的,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活跃市场的收盘价或赎回价作为公允价值。

(3)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属于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票据贴现、投资基金、理财产品和衍生金融工具等。债券的公允价值是根据相关证券结算机构或交易所估值系统的报价来确定的。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票据贴现采用的现金流量折现法,现金流量贴现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相关收益率曲线等,相关收益率曲线在形成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投资基金、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按照管理人公布的份额净值确定。相关机构在估值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衍生金融工具中的外汇远期和掉期及利率掉期的公允价值采用对合约未来预期的应收及应付金额折现并计算合约净现值的方法来确定。所使用的折现率取自相应货币的市场利率曲线,汇率采用相关交易市场的系统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数值
票据贴现	7,578,388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0.45%, 6.30%]
非上市权益工具	1,200,859	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权益工具	911,575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20%
开放式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	819,532	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	不适用	不适用
债券投资	313,248	成本法	不适用	不适用
固定期限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	113,423	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	不适用	不适用
固定期限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	4,438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5.94%
合计	10,941,463			

	2023年 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数值
票据贴现	13,822,608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0.41%, 1.47%]
固定期限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	1,753,945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4.60%, 5.94%]
开放式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	791,837	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	不适用	不适用
债券投资	312,505	成本法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权益工具	307,445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20%
合计	16,988,340			

本集团投资或持有的部分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票据贴现、场外总收益互换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风险调整折现率等。

本集团对非上市权益工具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净率来确定非上市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进行流动性折价调整。上述模型中的流动性折价调整为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投资或持有的部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净值型理财产品采用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来确定其公允价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采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替换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结果的影响不重大。

以上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因此，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的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票据贴现	13,822,608	506,325	(5,613)	248,287,312	(255,032,244)	7,578,38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投资	2,545,782	820,886	-	-	(2,429,275)	937,393	129,062
- 股权投资	111,708	83,705	-	1,466,329	-	1,661,742	83,705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312,505	743	-	-	-	313,248	7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权投资	195,737	-	254,955	-	-	450,692	-
合计	16,988,340	1,411,659	249,342	249,753,641	(257,461,519)	10,941,463	213,510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损失)/利得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3,219	-	-	-	(3,219)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票据贴现	13,548,162	328,814	(12,855)	609,874,220	(609,915,733)	13,822,60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理财产品投资	20,992,246	218,484	-	-	(21,210,730)	-	-
- 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投资	10,814,947	735,085	-	25,400,000	(34,404,250)	2,545,782	(219,910)
- 股权投资	99,204	12,504	-	-	-	111,708	12,504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316,646	9,249	-	-	(13,390)	312,505	9,2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权投资	224,024	-	(28,287)	-	-	195,737	-
合计	45,998,448	1,304,136	(41,142)	635,274,220	(665,547,322)	16,988,340	(198,157)

上述于2024年及2023年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的利得		
- 利息收入	468,462	270,642
- 投资收益	729,687	1,231,651
年末持有的资产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的利得或损失		
- 公允价值变动净利得/(损失)	213,510	(198,157)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5,613)	(12,85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4,955	(28,287)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不可观察输入值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投资或持有的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票据贴现、场外总收益互换的公允价值是将与上述资产相关的预计现金流量通过风险调整折现率进行折现确定的。所使用的折现率已经根据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等因素进行了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风险调整折现率呈负相关关系。

本集团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净率来确定非上市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进行流动性折价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价呈负相关关系。

2、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3、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24年12月31日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608,159,855	23,796,785	631,956,640	590,580,805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645,962,854	-	645,962,854	643,079,716

	2023年12月31日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511,463,341	48,627,103	560,090,444	553,004,126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392,976,856	-	392,976,856	392,410,499

对于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集团主要按下述方法来决定其公允价值：

- (1) 债权投资中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同业存单投资以及已发行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证券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来确定的，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 (2) 债权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投资无活跃市场报价或可参考的机构报价，因此本集团对该类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现金流折现方法进行估算，所采用的折现率为本集团根据报告期末相关投资的信用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曲线。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集团主要股东于报告期内持股比例情况

公司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信托”)	6.98%	6.58%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集团”)	6.93%	6.9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	5.03%	5.03%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87%	3.87%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3.00%	3.00%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92%	1.92%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2%	1.91%
南通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2%	1.22%

以上公司中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识别的主要股东外，也包括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识别的主要股东。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商业银行主要股东是指持有或控制商业银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决权，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百分之五但对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商业银行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商业银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等。

2、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和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江苏信托 及其子公司	凤凰集团 及其子公司	华泰证券 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2024年度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8,014	-	3,086	528,937	9,497	549,534	0.42%
利息支出	(19,346)	(133,936)	(15,682)	(265,672)	(8,877)	(443,513)	0.5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	6	-	24,919	13	24,942	0.40%
投资收益	10,307	-	-	66,985	-	77,292	0.5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645	-	2,597	45,668	-	48,910	1.30%
业务及管理费	-	-	-	(391)	-	(391)	0.00%
支付的发行费用	-	-	(169)	-	-	(169)	不适用
于2024年12月31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	1,022,042	-	1,022,042	2.89%
拆出资金	1,000,254	-	-	5,074,733	-	6,074,987	4.09%
衍生金融资产	-	-	75,083	22,062	-	97,145	1.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0,573	-	-	12,498,642	231,649	12,910,864	0.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288	-	-	1,632,588	-	1,857,876	0.38%
债权投资	100,091	-	-	412,709	-	512,800	0.09%
其他债权投资	360,198	-	101,096	8,214,955	-	8,676,249	1.9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9,478)	(813)	(1,231,507)	(512,734)	-	(1,774,532)	0.55%
拆入资金	-	-	-	(2,576,961)	-	(2,576,961)	1.47%
衍生金融负债	-	-	(69,994)	(26,375)	-	(96,369)	1.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3,637,655)	-	(3,637,655)	3.66%
吸收存款	(4,704,089)	(1,438,579)	(8,814)	(14,798,822)	(730,943)	(21,681,247)	1.00%
其他负债	-	-	-	(35)	-	(35)	0.00%
于2024年12月31日的主要表外项目如下：							
贷款承诺	-	-	-	1,899,000	-	1,899,000	3.04%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	-	-	-	119,105	119,105	0.19%
银行承兑汇票	-	10,694	-	533,280	-	543,974	0.18%
开出保函	-	-	-	1,101,273	-	1,101,273	2.54%
开出信用证	-	-	-	33,879	-	33,879	0.08%
委托贷款	-	-	-	64,000	-	64,000	0.11%

	江苏信托 及其子公司	凤凰集团 及其子公司	华泰证券 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2023年度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5,190	-	22,954	377,500	10,015	415,659	0.33%
利息支出	(5,237)	(43,187)	(24,075)	(233,548)	(7,417)	(313,464)	0.4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6	75	415	26,204	15	26,795	0.4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1)	(1)	0.01%
投资收益	-	-	-	22,207	-	22,207	0.1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8,408	68,733	-	77,141	2.02%
业务及管理费	-	(170)	-	(5,338)	-	(5,508)	0.03%
支付的发行费用	-	-	(398)	-	-	(398)	不适用
于2023年12月31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	1,282,275	-	1,282,275	3.47%
拆出资金	826,400	-	1,000,270	533,736	-	2,360,406	2.42%
衍生金融资产	-	-	10,785	45,627	-	56,412	2.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60,262	-	48,051	15,920,027	240,399	16,268,739	0.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977,636	-	2,977,636	0.71%
债权投资	-	-	-	795,967	-	795,967	0.14%
其他债权投资	-	-	240,734	3,189,276	-	3,430,010	1.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809)	(1,241,895)	(1,481,309)	-	(2,724,013)	0.93%
拆入资金	-	(251,332)	-	(4,647,758)	-	(4,899,090)	3.24%
衍生金融负债	-	-	(6,211)	(16,089)	-	(22,300)	0.87%
吸收存款	(45,019)	(1,137,934)	(49,426)	(10,154,424)	(597,660)	(11,984,463)	0.63%
其他负债	-	-	(70)	(35)	-	(105)	0.01%
于2023年12月31日的主要表外项目如下：							
贷款承诺	-	-	-	2,079,000	-	2,079,000	3.4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	-	-	-	113,487	113,487	0.19%
银行承兑汇票	2,378	13,864	-	208,556	-	224,798	0.08%
开出保函	-	-	-	1,571,972	-	1,571,972	3.63%
开出信用证	37,136	-	-	50,463	-	87,599	0.17%
委托贷款	-	-	-	64,000	-	64,000	0.12%

上述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的，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3、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各年薪酬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6,720	23,456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的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集团于日常业务中与关键管理人员进行正常的银行业务交易。于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及余额均不重大。

4、本行与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行于报告期内与子公司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363,757	468,015
利息支出	(22,605)	(13,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49	2,002
其他业务收入	18,844	4,119

本行于报告期末与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0,026	-
拆出资金	14,475,486	16,821,682
债权投资	-	308,947
其他债权投资	309,946	-
其他资产	470	2,5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62,249)	(4,547,687)
吸收存款	(9,768)	(681)
衍生金融负债	(69,005)	(18,558)
其他负债	(174)	-

本行于报告期末与子公司之间的主要表外项目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开出信用证	-	858,000
银行承兑汇票	26,765	-

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抵销。

5、与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除向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正常供款外，于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6、重大关联交易

于2024年度，本行未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2023年：无)。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上，或本行与一个关联方发生交易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上的交易。

十三、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资本融资管理以及经济资本管理三个方面。其中资本充足率管理是资本管理的重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需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本集团按照监管指引计算资本充足率。本集团资本分为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三部分。

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准及本集团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本集团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方法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

资本配置

本集团内部以经济增加值和风险调整后资本回报率均衡发展作为特定业务或活动资本配置的目标。本集团由董事会定期审核资本管理和分配的政策。

每项业务或活动所获配的资本额主要是基于监管资本确定，但在某些情况下，监管规定并不能充分反映各种活动所附带的不同风险。在此情况下，资本需求可以根据不同业务的风险特征进行调整，本集团计划财务部负责管理分配资本于特定业务与活动的流程。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股本	18,351,324	18,351,324
资本公积	47,903,762	47,905,210
盈余公积	36,539,066	31,179,082
一般风险准备	54,807,539	47,031,435
未分配利润	66,730,221	63,799,39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5,236,935	3,960,793
其他	9,283,147	2,168,785
总核心一级资本	238,851,994	214,396,023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后的净额	(60,966)	(51,5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的应扣除金额	-	-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小计	(60,966)	(51,567)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38,791,028	214,344,456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69,974,758	39,974,75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698,258	601,439
总其他一级资本	70,673,016	40,576,197
一级资本净额	309,464,044	254,920,653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	20,000,00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29,266,689	25,423,553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396,516	1,202,878
二级资本净额	30,663,205	46,626,431
资本净额	340,127,249	301,547,084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行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董事会，批准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比较数据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已按本期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列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修订)》相关规定，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696	19,433
政府补助		493,243	752,3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873)	(58,54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	521,066	713,279
以上有关项目对税务的影响		(134,612)	(187,292)
合计		386,454	525,987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79,132	505,601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7,322	20,386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修订)》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相应在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中核算。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转回、持有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3.59	14.52	1.65	1.69	1.65	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3.42	14.25	1.63	1.66	1.63	1.49

(1)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五、39。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本集团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0,311,213	27,218,352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79,132)	(505,6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9,932,081	26,712,751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8,351,324	16,126,8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63	1.66

(c)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五、39。

(d)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本集团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本集团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30,311,213	27,760,521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79,132)	(505,6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29,932,081	27,254,920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千股)	18,351,324	18,243,3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63	1.49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0,311,213	27,218,352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i)	223,055,647	187,418,8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9%	14.52%

(i)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年初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	210,435,230	168,657,972
本年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综合收益的影响	18,712,787	14,196,610
本年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其他影响	(6,092,370)	4,564,219
年末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223,055,647	187,418,801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2024年度	2023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9,932,081	26,712,751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223,055,647	187,418,8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2%	14.25%

3、杠杆率信息

关于本集团杠杆率的详细信息，参见本行网站 (www.jsbchina.cn) “投资者关系——监管信息披露” 栏目。

4、资本管理

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12%	9.4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82%	11.25%
资本充足率	12.99%	13.3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38,791,028	214,344,456
一级资本净额	309,464,044	254,920,653
资本净额	340,127,249	301,547,084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2,617,817,931	2,266,040,689



 官网: www.jsbchina.cn

 客服热线: 95319

 公司总部: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BANK OF JIANGSU Online: www.jsbchina.cn

Customer Services Hotline: 95319

Company Address: No. 26, Zhonghua Road, Nanjing City, Jiangsu Province, China
